·首次披露·







宮廷檔案

房事滑稽・後代可疑　老太監座談會紀要

閹割太監・收費六兩　后妃陪寢的準備

易木　著



華　夏　書　廊

中國概念叢書②

宮廷檔案

易木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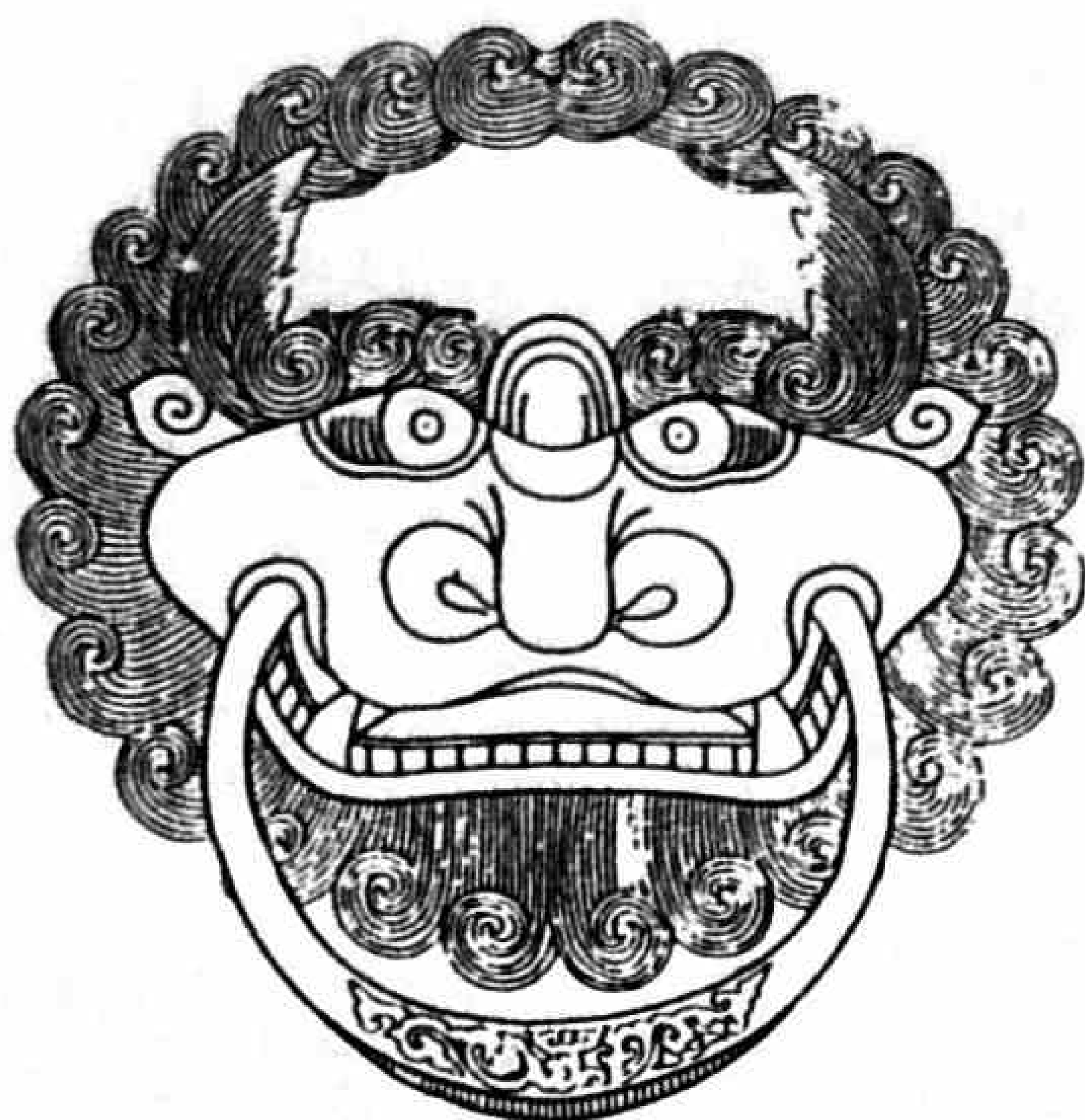
華 廈 書 廊

出版說明

自古皇城深似海，宮闈秘事少人知。金碧輝煌的琉璃瓦下，掩藏着數不清的罪惡。然而，今天的人們對皇家生活往往所知不多，原因是過去這方面的資料大都散亂地淹沒在浩如煙海的古籍中，人們很難接觸到。各類史書中涉及皇家生活，往往是配合「述史」而約略提及，對於皇室內部的生活情形鮮有具體披露，以致今天的人們對封建王朝的腐朽黑暗缺乏直接和透辟的認識。鑒於這種情況，本書作者翻遍典籍，旁征博引，依據大量鮮為人知的珍貴史料，並輔以圖片，以明白曉暢的文筆，從飲食男女等生活細節入手，活畫出一幅幅皇室生活全景圖，具體地揭露了封建皇族的荒淫腐敗和慘無人道，是迄今為止有關皇室生活資料最豐富翔實的一本書，既可作為專業工作者的研究資料，又是一本普通讀者可以閱讀的知識性讀物。

俗語說：「一日為君，勝過萬載為民」，如果把「皇帝」也算作一個行業的話，做皇帝該是三百六十行中最風光、最令人羨慕的一行了！但翻開史籍，從秦始皇算起，到清朝末帝宣統為止，兩千多年間，也只有兩百多人幹過這一行而已。他們憑什麼當起皇帝來呢？這些人的衣食起居以及娛樂是怎樣的呢？且讓筆者為您一一道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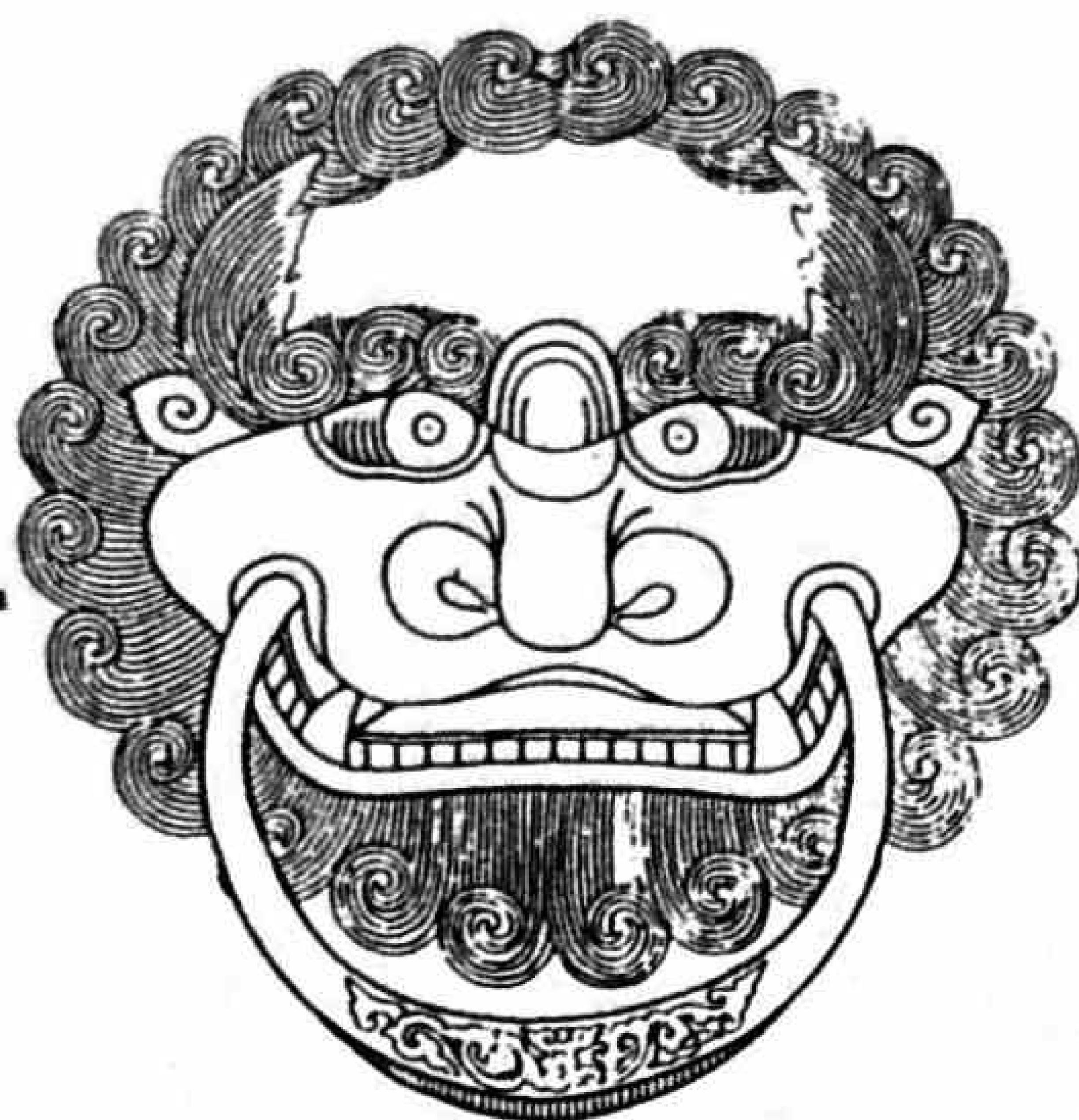
目錄



第一章 皇　　帝

第二章 太　　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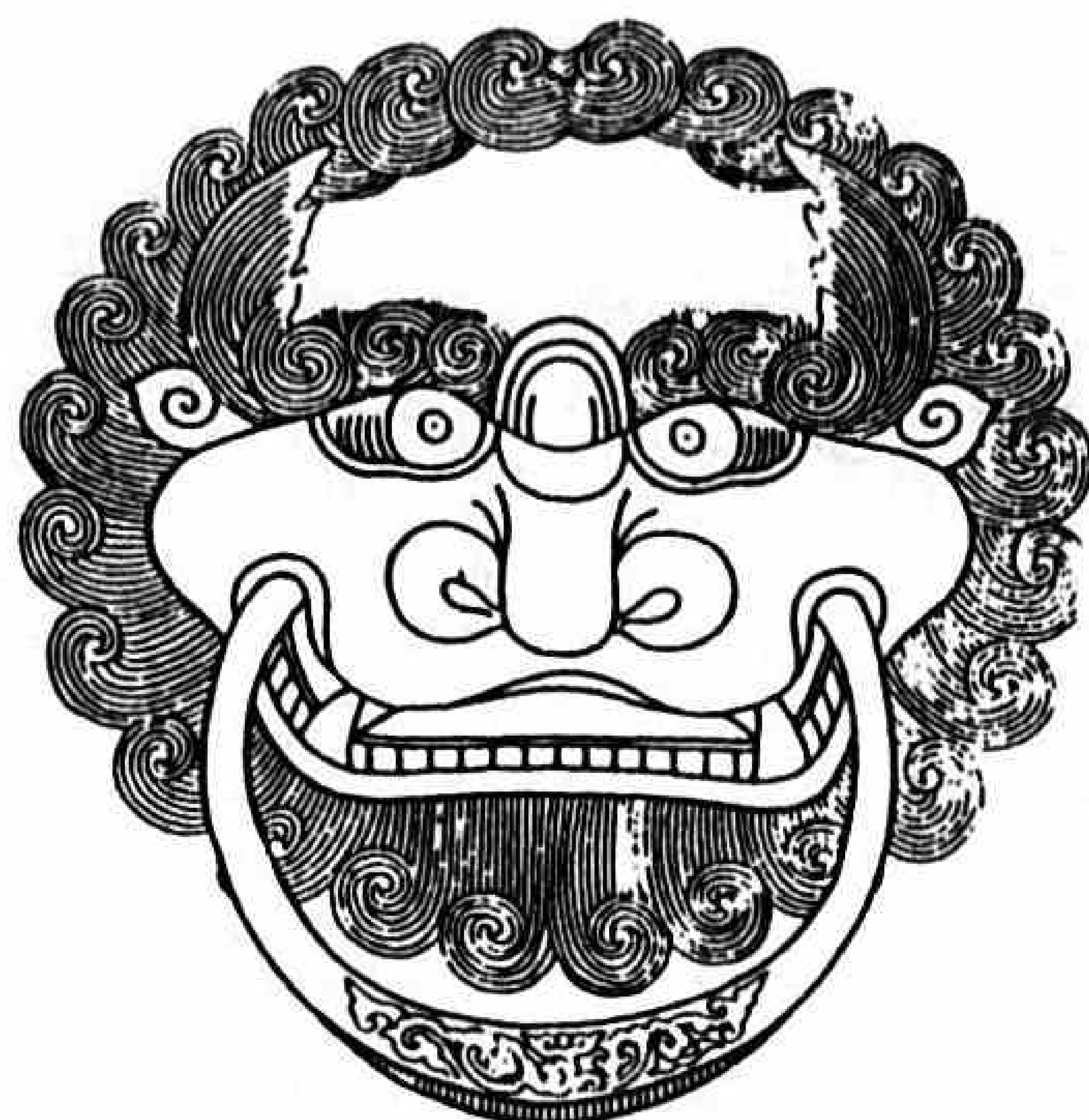
目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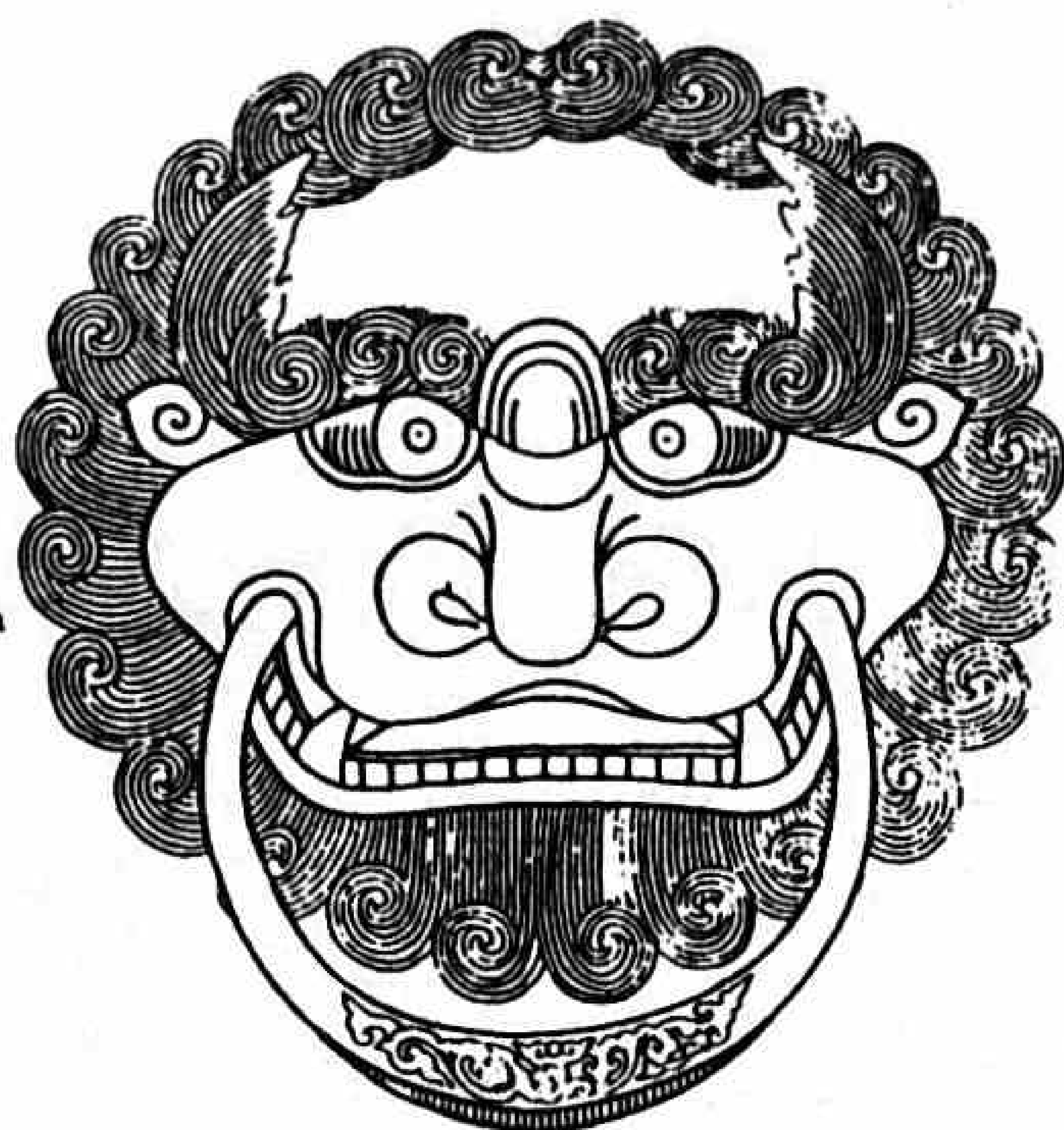
目錄



目錄



目錄



目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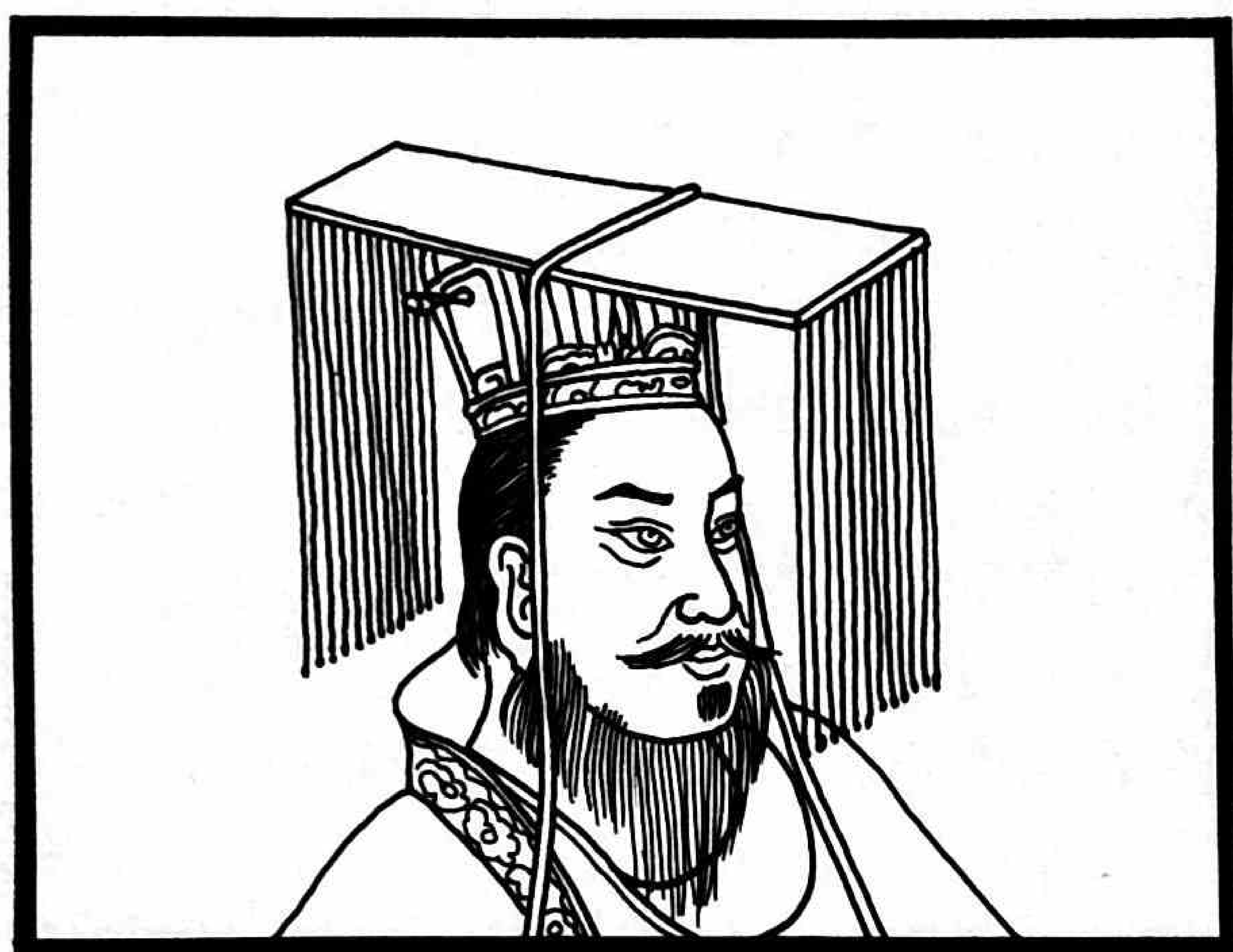
附　　錄

纏　　足

食人傳說

第一章

皇帝







皇帝

一、衣食起居　並不舒服

當皇帝有什麼特別的享受呢？

皇帝穿的衣服雖然很貴，是黃色繡上金龍的絲袍，頭上也戴着價錢貴得嚇人的帽子，並且保證不是「制服」，跟別人穿的、戴的絕對不一樣，但穿起來並不舒服（筆者雖沒穿過，可是從穿西裝打領帶絕對比不上穿便服來得舒服這點來看，上述推測大致不差）。

皇帝吃的東西自然十分考究了。南宋紹興十一年（公元1141年）十月，高宗駕幸清河郡王張浚家，當時人周密在其《武林舊事》一書卷九中記載了張家款待皇帝的菜單；這菜單共約180多品，其中乾果、蜜餞、鮮果等佔了一半以上，真正的餚饌有「下酒三十味」、「插食七色」、「廚勸酒十味」、「對食十盞」和「晚食六色」。「對食」是大菜，「晚食」是最後的下飯菜，所用的材料，除雞鴨魚肉以及豬蹄、腰肚外，還有鵪鶉、鵝、兔、蝦、鱔、蛤蜊、江瑤、蝤蛑、水母、螃蟹等海鮮。

這樣的酒席筆者沒吃過，但過年時滿滿一桌菜可是吃了幾十回。吃的道理很簡單，桌子再大，酒菜再多，但一個人每餐能吃下肚的，也只有一個胃那麼大的容量而已；帝王餐桌上的山珍海味想不過爾爾。

晚清的慈禧太后雖不是名義上的皇帝，卻是事實上的皇帝。她的食物，極盡奢豪之能事，每餐都是100多道山珍海味，而且是用100多種材料做出來的。這些菜大部分只是擺着觀看，根本吃不過來，因而稱為「目食」。為了省事，御膳房的廚師想了一個辦法，用木頭雕刻的魚來充數，這真是名副其實的「目食」。慈禧太后用餐時，太監小德張則擔任拿筷子與湯匙的工作，遞來遞去，她不厭煩。

燕北老人在其《滿清十三朝宮闈秘史》裏，說清德宗「每食三膳，其饌有數十品，羅列滿案。然離御座稍遠的食品，大半已經臭腐，這顯然是連日供上來的原來食品；離御座比較近的饌品雖然還沒腐臭，但大都時間很久，又乾又涼，不能可口，皇上經常吃不飽。有時想讓御膳房換一些饌品，御膳房必奏明西太后，西太后動不動又以節儉的德行來責備皇上，因而使皇上再也不敢說什麼了。」這種情形恐怕讀者連作夢也想不到吧！

皇帝住的沒有今日舒適，行的沒有今日便捷，但是他們是奢侈荒淫的統治者。從他們的衣食起居中，讀者不難看到他們是何等愚頑和腐敗！

二、嬪妃無數　疲於應付

作皇帝有一點或許是一般男人不能相比的，那就是古代帝王的嬪妃特多。

后宮嬪妃最多的，或許要數隋煬帝吧。有人估計他后宮的女人在六萬名以上；其次是唐玄宗，多達四萬人；而漢靈帝、晉武帝、宋蒼梧王、齊東昏侯、陳后主、金海陵王等人，後宮的嬪妃數目也達到萬人以上。

這個統計是包括了在後宮供職的女人，像女宮、歌舞伎都算在內；真正能與皇帝親近、發生肉體關係的，僅有



武則天是中國歷史上第一位女皇帝

少數人而已。王昭君臨出塞，漢元帝才知道後宮中有如此美人；侯夫人自縊後，隋煬帝才知道後宮有如此美人。杜牧《阿房宮賦》形容秦始皇宮中嬪妃是「有不得見始皇者，三十六年」。後宮女人太多不但會「貪多嚼不爛」，簡直要鬧「消化不良」了。

有些皇帝的性生活也乏善可陳。象清朝的皇帝是由兩個太監把皇帝所選中的宮女脱光了，用白綢裹好，扛到皇帝睡覺的龍床上。皇帝和女人行房時，太監就在外頭監看監聽兼計時，規定時間到了，太監就在門外高呼「是時候了」，要皇帝「快馬加鞭」，再過一會兒，太監又高呼「是時候了」，再過一會兒，太監就進房把那名宮女原樣扛出寢宮（不讓宮女陪皇帝睡，是怕皇帝睡着了被宮女勒死）；這樣又有何樂趣可言？

即使可以自由交歡，老婆多也不是件好事；歷史上許多帝王就是因為應付不了後宮太多性飢渴的女人，轉而求助於春衂膠、助情花、太丹、蟾酥等春藥，最後英年暴斃的。

三、房事滑稽　後代可疑

歷代帝王，大都是荒淫無恥之輩。前面已經説過，皇帝嬪妃無數，疲於應付。更可笑的是皇帝的房事也缺乏人道色彩。關於皇帝的房事，史料記載不多，今人往往知之不詳。這裏稍加介紹。從這些介紹中，讀者不難看到，皇室之腐朽黑暗，便是在生活細節方面，也是暴露無遺。

敬事房太監的一個最重要職務是專管皇帝「敦倫」，每次皇帝與皇后行房後，敬事房便把月日時記錄下來。倘若皇帝寵幸妃子或貴人，其程序是在皇帝晚膳時，敬事房先把妃子或貴人的姓名牌，放在大銀盤中稱為膳牌呈進，皇帝如有興致，則揀某妃牌翻轉一面，太監即通知某女

性。到了晚上，皇帝先寬衣上床，蓋的被窩露出雙腳，太監把那揀中的妃子或貴人，赤裸裸的用大氅裹了背赴御榻，妃子赤身由腳下鑽進被內，敬事房總管和馱妃太監侍立窗外。如時間過久，總管必高唱：是時候了。不應則再唱，如是者三，然後那女子仍從皇帝腳下爬出，披上大氅由太監馱出，出去後，總管即請示皇帝：「留不留？」如果皇帝說：「不留。」則總管即馳至妃子處，在妃子後股穴道上輕輕按摩，使精液完全流出。如皇帝說「留」，則敬事房就要登記在薄子上，「某月某日某時皇帝幸某某妃嬪」。這樣一來，那一個妃嬪如有孕，便可以有完整的受孕記錄。

又據《宮闈記事》載，皇帝與皇后行周公之禮，敬事房太監就在房外守候，是不准出聲的。唯有與貴人、嬪妃、以及「等而下之」的女性行房時，太監就在房外，隔一個時間，就叫着「是時候了」，這表示皇上不可留戀眷愛的時間太久，以免傷伐龍體。等到行事已畢，敬事房太監就用被將嬪妃裹着，背在肩上走出房外，這是敬事房太監負責的工作之一。其次由另一敬事房太監，拿着一本宮冊，就問皇上，留與不留？皇帝多數回答「不留」，極少說一個「留」字，太監就恭恭敬敬的在宮冊上記明某月某日某時皇上與某某妃嬪行過一次房，皇上說「留」或「不留」等語。

凡是宮妃，行事之後，聽見說「不留」就愁眉不展，整個人都呆住了，但是即使真的經過敬事房太監按捺過某一穴位之後，要是真的生了孩子的話，太監也有極大的過失。宮闈雖是禁地，不過任何一件新聞，耳語傳遞極遠，如果指定這個宮妃不留的話，那麼敬事房的太監，就要負其全責，於是就用一根藥草，塞入女性的陰部，便能達到



隋煬帝在任意車中淫樂

不孕的效果，嬪妃雖然哭哭啼啼，但敬事房太監，便可高枕無憂了。

乾隆皇帝的母親，既不是皇后，又不是三宮六苑的妃嬪，卻是一個輪不到她受皇上眷愛的宮娥，雍正在私底下與這宮娥相通，竟然懷孕了。她是宮娥，不受宮禁的拘束，得以乘隙逃出宮去，後來逃到鄉下，生了一個孩子，她把他撫養成人。經過了十五六年的含辛茹苦，後來因雍正巡視鄉間，遇到了這個宮娥和那個孩子，相見之下，皇上對這婦人似曾相識，其後經過許多周折，雍正把這宮娥和孩子領回宮中。那孩子已經能做詩作對，而且面貌酷肖，知道這孩子就是他的骨肉，最後加封這宮娥為後。

要是任何一個妃嬪與皇上行房之後，皇上說「留」，可是要留而留不到，敬事房的太監又怎能交代呢？豈知太監們另有法門，他們會運用種種方法，一定要令這個妃嬪受孕，最簡單的方法，就是找恢復性機能的太監，日夜服侍她，務必要做到她肚子大起來，要是仍舊不能受孕，太監們就到外面去羅致精壯的男性，穿上太監服裝，腰間掛上太監出入的「腰牌」，由老太監帶入宮中。好在宮中的老太監們都會招財受賄，明知其人來自宮外，也默不出聲。當然事後老太監也會塞給他們一些紅包，而那個喬裝太監的青年，就盡力而為，假使一個喬裝太監不成，就再找一個，也是毫無問題的。總而言之，留與不留，如此而已。

四、皇帝狎妓　變態心理

照常理推想，後宮女人這樣多，個個貌美如花，皇帝應該不再「打野食」了吧？偏偏不然，歷史上竟也有皇帝專愛逛窰子，玩妓女的！

北宋徽宗是個例子，《宣和遺事》上說：「徽宗幸李師

師家。」李師師是汴京名妓。南宋的理宗又是個例子，《東城雜記》上說：「理宗於元夕，召妓女唐安安入禁中。」而明朝武宗也曾跑到山西大同去玩酒家女李鳳姐。清朝的同治皇帝更是跟着小太監出入於北京最髒臟、最低賤的窰子，最後玩出性病來，一命嗚呼。今人知道這種情形，真會又好氣、又好笑地說：「那又何必去當皇帝？」

其實帝王狎妓，是一種貪淫求變的變態人理作怪。唾手可得的宮女多乏味？這些毫無經驗的女孩，在面臨天下至尊的君主時，多半「如臨深淵，如履薄冰」一般地兢兢業業，自然樂趣盡失。當然還不如擅於灌迷湯的風塵女子。明人江盈科在《雪濤小說》裏有「妻不如妾，妾不如妓，妓不如偷，偷不如偷不着」之語。這種「妾不如妓」的心態正是帝王狎妓的原因。也是腐敗的皇家生活方式的必然產物。

五、荒唐行徑　五花八門

撇開色情不說，帝王們在閑時有哪些娛樂呢？

遼、金、元、清朝的許多皇帝喜歡打獵，唐朝的許多皇帝愛玩馬上擊毬的遊戲，唐玄宗在擊毬外還喜歡玩鬥雞；更早的周宣王、春秋時代的魯恭王、三國時代的魏明帝、南北朝的齊廢帝也都愛玩鬥雞；明宣宗則愛玩鬥蟋蟀；宋徽宗、明宣宗、明武宗、清高宗喜歡畫畫，可謂各有所好。

比較奇特的是南北朝時的宋后廢帝劉昱（宋明帝長子）。據史書所載，劉昱「凡諸鄙事，過目即能；鍛銀、裁衣、作帽無不精絕。未嘗吹篪，執管便韻。」這可說是巧手慧心了，但他卻不適合當皇帝。有那麼一陣子，他突然對自己昔日的寵臣楊玉夫發脾氣，每見到楊某就咬牙切齒地說：「明天要殺你」。結果楊玉夫趁劉昱七夕大醉

時，用牛刀把他幹掉了。

無獨有偶，明熹宗也是個喜歡自己動手作匠人的皇帝。《稣談》上說：「明熹宗天性極巧，癖愛木工，手操斧斤，營建棟宇，即大匠不能及。又好髹漆器皿，朝夕修制，不憚煩勞；學造作得意時，解衣盤礡，非素寵幸，不得窺視。或有急切本章，令左右讀之，一邊手執斤削，一邊側耳注聽。讀奏畢，命曰：你們用心行去，我知道了。所以太阿下移。」俗云：「男怕入錯行。」明熹宗該改行當木匠或漆工的。

更新鮮的是有些君主喜歡扮商賈、玩賣酒賣豬肉的遊戲，漢靈帝、晉太子遹、齊東昏侯蕭寶卷都是如此。《通鑒》上記載：「漢靈帝作列肆於後宮，使諸采女販賣，並盜竊爭鬥；帝著商賈服從之，宴飲為樂。」此外，《晉書》上說：「太子遹於宮中為市，使人屠遹，手揣斤兩輕重不差；其母本屠家也，故太子好之。」又《南史》上說：「東昏於苑中立大店肆，以潘妃為市，令自為市吏錄事。又於埭上設店，坐而屠肉。」賣酒賣肉有什麼好玩的？

更荒唐的是南北朝時的宋后廢帝曾到青園尼寺、新安寺里去偷狗，而後烹煮來下酒；齊東昏侯在宮中和侍從們夜晚不睡覺，通宵捕捉老鼠，作為玩樂。

宮中吃不到狗肉嗎？沒有捕鼠的下人嗎？都不是，這些荒唐的行徑充分暴露了帝王宮廷生活的枯燥、刻板和乏味。

六、骨肉相殘　心狠手辣

生活的刻板枯燥還能忍受，最壞的是宮廷中屢屢出現兒弒父、弟殺兄等各種骨肉相殘的悲劇。

從漢朝往下算，西漢景帝時的「七國之亂」、武帝晚年的「巫蠱之亂」、西晉惠帝時的「八王之亂」、隋煬帝

之弒父、唐太宗殺兄建成、弟元吉的「玄武門之變」、宋太宗謀害哥哥宋太祖的「斧聲燭影」、燕王朱棣揮戈南下把侄兒建文帝逼得下落不明而自立為明成祖的「靖難之變」、明英宗、景帝父子奪權的「奪門之變」、明武宗正德十四年寧王朱宸濠的謀叛、清雍正皇帝矯詔即位後，對宗室兄弟痛加裁抑禁錮……真是史不絕書，慘不忍睹。

這種禽獸不如的行徑，全是「利慾熏心」的結果。

七、皇帝壽命　難得久長

語云：「樹大招風」。歷代帝王因為寶座常常引人覬覦，再加上縱欲無度，所以死於非命者不在少數。

據樸人《帝王生活》第一章《帝王無壽》所述，如果我們把短時期篡位和一些舊史並不認為正統而稱王稱帝的草莽英雄（如唐亡後的十國）和生卒年月無可考者除外，從漢高祖（生於公元前247年）到清德宗（光緒死於1908）年止，這兩千多年裏一共誕生了2086位皇帝。在這些皇帝中，最長命的要算清高宗乾隆帝（88歲），其次是南北朝時的梁武帝（86歲），南宋高宗（81歲），元世祖（80歲）；如果把篡唐自立的武后則天也算進去的話（她活到83歲），一共只有五人超過80歲而已。

活過70歲才死的皇帝有漢武帝（70歲）、三國的吳大帝（71歲）、唐高祖（71歲）、唐玄宗（77歲）、遼道宗（70歲）、西夏仁宗（70歲）、明太祖（70歲）等七人。

其餘諸帝在24歲到40歲之間死亡的最多，超過帝王總人數的三分之一，41歲至60歲者其次，約佔三分之一，其餘未滿20歲就死亡的皇帝有60%，活到60歲以上的有20%，而這208位帝王的平均壽命大約只有38歲而已。

這些帝王的死亡原因，尤其值得注意。平均起來，三個皇帝就有一個是死於篡位者之手。把這些不得善終的帝

王除外，剩下的君主平均的死亡年齡也只有43歲。是什麼原因使他們都「英年早逝」呢？除了日理萬機、案牘勞形外，美酒佳餚的漫無節制，後宮嬪妃的疲於應付更是主要的原因。漢人枚乘說：「皓齒娥嵋，命日伐性之斧；甘脆肥體，命日腐腸之藥。」可謂一針見血。

想一想五代時南唐李后主的下場：妻子被宋太祖強奸，自己忍辱偷生，最後仍舊被迫服下牽機藥毒死，死時五內如焚，頭腳相就如牽機之狀。想一想宋徽、欽二帝蒙塵塞外，青衣行酒，最後葬身漠北，屍骨無存。再想一想明思宗在煤山自盡前，迫皇后自盡，揮劍斷長公主臂，長嘆而泣曰：「汝為何生我家？」似乎還是當老百姓、幹別行別業安穩些。

八、皇帝死後　不得安寧

許多皇帝似乎都參不透「生不帶來，死不帶去」的簡單道理，偏偏要把生前所擁有的珍玩寶物放在自己的棺槨中，企圖帶到陰間去享受；結果卻惹來了掘墓賊，連死後都不得安寧。

《西京雜記》上說：漢廣川王喜歡率領一批無賴少年胡作非為，結果把國內許多大墓一一挖開，搜刮裏面的殉葬物品，像魏襄王、魏哀王、晉靈公、周幽王的墓都慘遭毒手。

宋朝諸帝的陵寢也被人一一盜掘，那是元世祖時江南寺院總管楊璉真伽率其黨徒所幹的好事，結果杭城北宋徽、欽二帝陵和南宋高宗、孝宗、光宗、寧宗、理宗、度宗、楊后、孟后、韋后、吳后、謝后諸陵皆被一一掘開，「斷殘肢體，攫珠襦玉匣，焚其胔，棄骨草莽間」（明人田汝成《西湖遊覽志餘》卷六語），真是慘不忍睹。

清朝許多皇帝的陵墓，也被民初軍閥和後來的匪徒所

盜掘。順治、康熙、乾隆、咸豐、同治帝和慈禧后的陵寢全葬在河北省遵化縣的瑞昌山中，合稱「東陵」。民國17年農曆5月17日，馮玉祥的舊部孫殿英率領手下工兵營用炸開了慈禧太后的定東陵，不但把棺槨中的珠玉席卷一空，為了爭奪由慈禧太后口中滑入嗓間的一顆夜明珠，太后的脖子還挨了一刀。孫殿英部屬韓某也率人把乾隆的裕陵炸開，等清室善後人員趕到時，這位「十全老人」早已屍骨不全了。抗戰勝利後，匪幹曹志福率人把康熙的景陵、咸豐的定陵和同治的惠陵一一炸開，金棺中屍體在眾匪翻劫珠寶時，全被拆得四分五裂，結果東陵帝王之陵，只有順治的孝陵未遭毒手，因為世傳順治逃禪剃度為僧，孝陵只是個衣冠塚而已。

中國人說：「一家飽暖千家怨，半世功名半世冤。」這些皇帝是活着的時候造孽太多了，死後才落得如此下場！

有關清朝的慈禧太后陵墓被盜的情形，此處多寫幾筆。

慈禧死後，屍體被葬在朝陽門外，經薊州馬伸橋石門河，還要兩天路程，到菩陀谷，抵達昭西陵、惠陵、裕陵，才能見到慈禧葬身的菩陀谷隧道。要蛇行而入，經過許多特別設計的「卷門」。這個「卷門」本來是無法進入的，經過孫殿英的軍隊盜陵後，可以側身而入，內有石床，下面就是慈禧的梓宮，外面還有外槨，慈禧就葬在這裏。慈禧下葬時，隨葬品數目達到驚人的程度，都是稀世珍寶，所以引起了北方許多人口頭相傳，大家都羨慕不已，這才引起後來盜皇墓事件屢次出現。不過盜的都是清代某后某妃的比較小的墓，而慈禧的陵因為建造堅固，無法下手。一直到民國17年7月，其時馮玉祥屬下孫殿英的

軍隊駐守菩陀谷，先說是土匪謀變，孫殿英親自馳至，立刻宣布戒嚴，待到周圍交通斷絕，回顧無人之時，孫殿英就在七天之內，用炸藥炸開慈禧陵道的石門，收獲慈禧所有隨葬品而去。據一個參與盜墓的連長說，他們奉命掘西太后陵，當時將棺蓋揭開，見霞光滿棺，兵士每人執一大電筒，卻比不上那霞光，眾皆駭異，俯視棺中，西太后面貌如生，手指長白毛寸餘。有兵士大呼，速以槍杆橫置棺上，防僵屍起而傷人，但也沒什麼動靜。霞光均由棺內所藏珠寶發出。他們先將棺內四角所置大西瓜取出，瓜皆綠玉皮紫玉瓤，中間切開，瓜子作黑色，霞光由切開處放出。西太后口中所含大珠一顆，亦放白光。玉枕尺長餘，放綠光。其它珠寶，堆積棺中無法計算；大者由官長取去，小者由各兵士陰納衣袋中。眾意猶未足，復移動西太后屍體，左右轉側，悉取布滿棺底之珠寶以去，於是司令長官下令，卸去龍袍，將貼身珠寶搜索一空，並說：「不必傷其屍體。」棺中珠寶盡，再索墓中各處殉葬之物。棺底掀轉，現一石洞，中儲珠寶亦盡取之。搜畢，由孫殿英分配，兵士皆有所得。貴重大件，用大車裝走。

汪精衛在1933年當行政院長時，孫殿英到過南京，汪設宴招待，孫殿英述盜陵事，他說他的部下見了慈禧的屍體竟想入非非，要作姦屍之事，後來有人勸阻，謂屍姦不利，乃停止云云。足見屍姦之說，自有由來。

華北出版的《時事白話》，其中有一篇是記述慈禧屍體被姦的詳細情形。說是打開慈禧棺槨之後，慈禧面目如生，兩眼不閉，許多孫殿英的士兵見到這般面目，大家都為之大驚，毛骨悚然。但是孫殿英的軍隊，向來有「兵即是匪，匪即是兵」不名譽的稱呼。當時軍隊之中，有一士兵，本是仵工出身。所謂仵工，就是負責收拾屍體的人。

他膽大妄為，常將美貌的艷屍加以姦污，已成習慣，所以他就說：「所有獲得的珍品，兄弟們盡管均分，只是我對這個屍體要姦她一姦。」一班兄弟聽了都齊聲說：「好！你有種。」説着大家就幫他解開包裹屍體的金被繡袍，直到裸出全身為止，一時士兵們紛紛圍着細細看了一下。可是時間過了不久，慈禧的面目及繡袍，見風就化，頓時面孔萎縮，顴骨凸出，下顎骨成骷髏狀態，眼眶也凹陷下去。那個仵工士兵為之意興索然。然後就開始搶奪珠寶，傳説慈禧屍體之下，有翡翠大西瓜四個，但是卻找不到云云。

九、只求稱帝　死也甘心

皇帝苦多樂少，得不償失已如上述，偏偏有人拼着把腦袋送上，也要造反過過當皇帝的癮。

《晉書》中說：泰山之民王始，聚眾造反稱王，結果被官兵捕獲，臨刑時，有人問其父兄所在，王始說：「太上皇蒙塵於外，征東征西亂兵所害，惟朕一身獨無聊賴。」他的妻子嗔怪他說：「就是你的一張嘴到處亂說，才落得今日的下場。」王始對妻子說：「皇后，自古豈有不亡之國哉？」王始這人真是想當皇帝想瘋了。

無獨有偶，《五代史》上說劉守光僭稱帝號，被唐莊宗所擒，將行刑時，劉守光乞哀告饒不已，劉某的兩個老婆李氏、祝氏在一旁責怪他說：「皇帝，事已經如此，生亦何益？」看來，要不是這麼多人想當皇帝，一部二十五史也不會成為充滿了刀光劍影、血海屍山的《相斫書》了。

十、開國君主　賭命之徒

因為老子是皇帝，自己才坐上龍椅的人不談，歷朝幾十位開國君主憑什麼能穿起龍袍，開口「寡人」閉口「朕」呢？

先看看他們的出身吧！俗語云「近水樓台先得月」，從文官或武將爬上帝位的人，在「開國君主登基前職業調查表」中高居第一位。除了漢高祖、明太祖是十足的平民，毫無政治背景外，其他的開國君主幾乎都是在朝為官或在野掌兵之人；除了推翻異族政權外，他們大多「文則篡位，武則倒戈」，才登上帝王的寶座。

即使劉邦也曾為沛縣泗水亭長（相當於里長，掌管警衛等事）。朱元璋更是投身軍旅，從郭子興的親兵逐漸往上爬的。但也因為他們沒有良好的政治背景，所以漢高祖、明太祖的江山得來最辛苦，而兩朝的國祚也相當長久（西漢451年之久，明朝276年，僅次於兩宋和唐朝）。

得天下最容易的是宋太祖趙匡胤、新朝王莽和五代十國的後漢高祖劉知遠。但趙匡胤是欺侮後周皇室的孤兒寡婦，因「陳橋兵變、黃袍加身」而登基，結果不但自己不得好死（為弟趙匡義所害，史稱「斧聲燭影」），北宋末年徽欽二帝和趙家皇室男女老少給金兵擄去了三千多人，淪為奴婢。而王莽的新朝只有15年壽命，劉知遠的後漢更短，只有四年。湖北人有句諺語說：「撈來的錢，過不得年，苦來的錢，萬萬年。」用在政權的得失上似乎同樣有理。

據筆者分析，帝王的性格，十之八九接近賭徒，他們都「豁」得出去；不同的是賭徒賭錢，而開國君主是賭命罷了。

第　二　章

太　監







太監

太監，是一個通俗而廣泛應用的名稱，是指閹割了生殖器的畏性，在宮闈中服侍皇帝、太后、嬪妃、貴人，並且是操作雜務的人。

太監因為不能再行人道，所以有個很文雅的名稱，叫作「淨身」。意謂性器官是不潔之物，除去了這個東西后，身體就潔淨了。

「私白」兩字和淨身的意義相仿，就是說這種人下面的東西既已去掉，以後就沒有隱私而清清白白了。

太監制度是萬惡的封建皇朝之突出一惡，是皇家摧殘人性的顯著一例，關於太監，已有很多書籍介紹，但往往缺乏具體資料。此處多作具體介紹，以作為這方面的補充，讀者從中可以更直接地看到皇家的丑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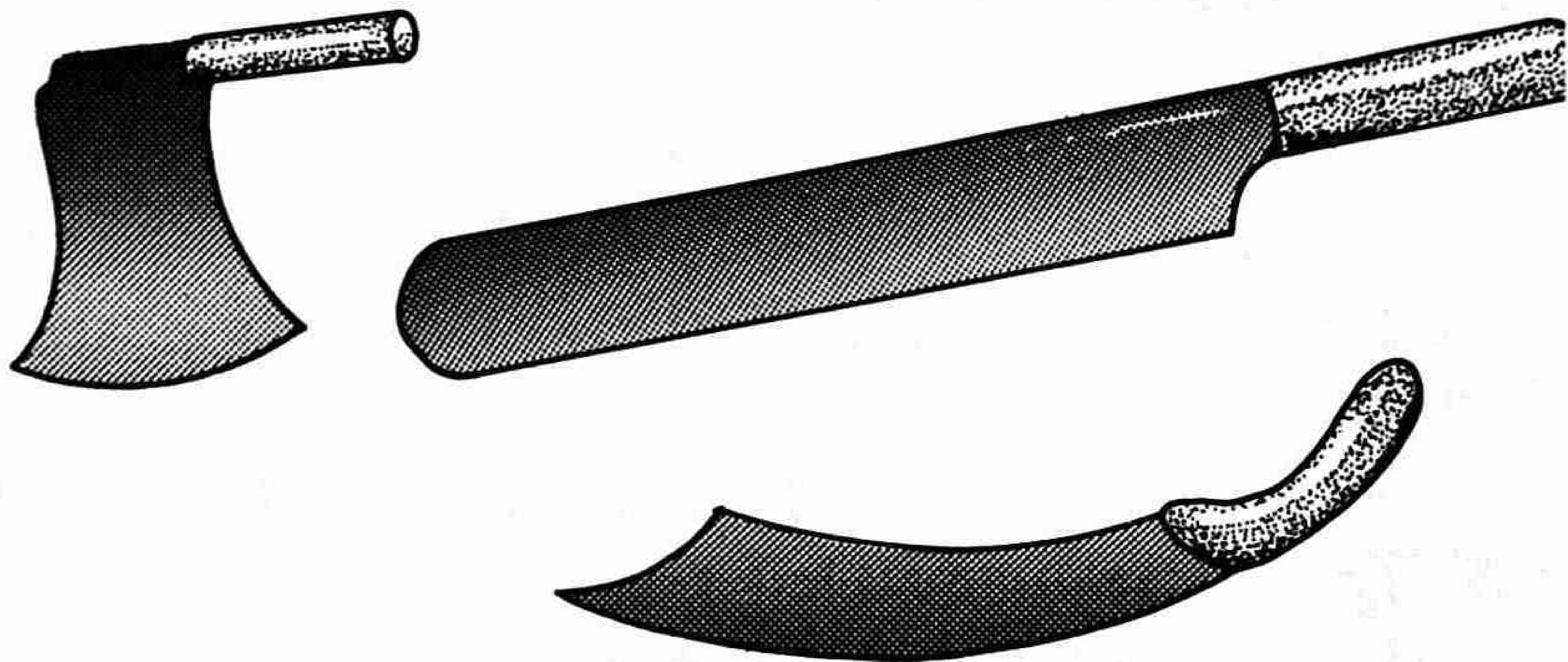
一、摧殘男性的酷刑

（一）閹割有專家　手術費六両

1870年，有一個英國官員史汀德在北京實地採訪，把閹割方法記得很詳盡，文中說，手術的地方是一間破舊的小屋，叫廠子，位於紫禁城的西華門外。裏面有數名刀子匠，他們沒有固定薪水，但卻是政府認可的專家。他們的職業就是製造太監，手術費每人六兩白銀，負責到完全治好。可是來求閹割的人往往都是窮人，大多數無法付現

銀，因此要有擔保人，手術費可以事彼補交。但無論怎樣，沒有擔保逮，刀子匠決不肯動手。

每位刀子匠都有數名徒弟，而且這些徒弟都是自己的族人。這行職業是世代相傳的。



去勢時用的各種刀子

接受手術的人先半臥在炕上，一名徒弟拿腰，兩名徒弟捉腳，刀子匠就站在被閹割者面前問道：「後悔不後悔？」重複數次。如見對方有猶豫的神色，手術就不進行了。如果意志甚堅，刀一閃，太監就形成了。

（二）喪失男性前　先要立婚書

據《宸垣雜識》記載，願意淨身入宮做太監的人，必須要有地位的太監援引，然後憑證人立下「婚書」，把自己當成「女人」那樣「嫁」到皇宮裏去。那「婚書」必須是自願具結。這才請來閹割者，進行施手術的準備工作，選上一個好日子，把淨身者關在房間裏。

那房間必須密不透風，讓淨身者先清理大小便，然後把他鎖在房裏。在這段禁閉期間（三、四天），絕對不能飲食，免得有排泄的穢物沾染手術後的創口，致使手術惡

化，危及生命。房門之所以要密不透風，也是為了淨身者的安全。這樣經過三、四天之後，就正式閹割了。

受割的人被蒙上眼睛，盡除衣褲，手腳綁得結結實實，活像一個「太」字。還有人抓牢他的頭髮，抓緊他的肩膊，壓着他的腰部，是防止他因痛極掙扎、流血過多而嗚呼哀哉。

操刀者先要問：「這是自願淨身嗎？」受割者說：「是。」又問：「假如你反悔，現在還來得及！」答道：「決不後悔。」「那麼你斷子絕孫，可和我毫無關係吧？」答道：「毫無關係了！」

例行話問完，擔任介紹人的太監把「自願閹割書」循例念了一遍，於是開始動手術。

（三）閹前飲烈酒　痛苦誰能知

古埃及的手術，都是僧侶先用毛巾包住被手術人的性器，再以利刀連同性器與毛巾一起割下，以熱油和灰止血，以金屬棒或鐵棒插入尿道，再把被手術的人的臍部以下的下半身埋在熱砂土中五、六天。據說死亡率高達60%以上。

印度南部使用的方法也大致如此。但也改進不少。事前先服過鴉片，坐在陶器的椅子上，以竹片夾住性器，沿竹片順滑切斷性器，以熱的種子油傾注於傷口處，再以浸過的油布貼裹，被手術人仰臥不許動，以乳品進補。

中國則是用酒來麻醉。據《浪跡叢談》記載，願意閹割者要先喝酒，酒烈而性猛，飲至十分沉醉乃至昏倒，然後把他抑縛於條凳上。條凳放在裝滿石灰的大盆中，仰縛是怕他掙扎，石灰是用來吸收流血。將陰部塗滿藥油，這種藥油是用來麻醉的。部署既定，就用鋒利的刀沿陽具的根部環而割之，深度須十分講究，尤以陰莖下部及近卵處為

最難割，因為此處筋多，極易致命。割後即取去陰莖的海棉體，全莖只剩下二根管子，一為輸尿管，一為輸精管，精管要盤曲起來塞入體內，尿管要剪掉。割掉陰莖後當即敷以止血藥，手術後四五天內不准飲食，半月不准見風。居室四壁用紙糊得嚴嚴實實。因為一旦見風，即有性命之憂。手術一個月左右結痂收口，陰部只有一個孔洞。

又據一資料載：「閹割的手續是慘絕人寰的。這個手術要在一間密不通風的暗室中進行。事前要受閹的人，餓着肚，還要把體內的大小便盡量排泄一空。室內有一張床，把這人的手腳牢牢地綁實在床柱上，生殖器與連帶的一串用絲線攏住縛好了，聯繫到屋樑上的一架轆轆上面。施手術的人當然是一個有經驗的老手，持着一把鋒利的剃刀，從陰囊下面往上輕巧地一割，手法要那樣地熟練利落，操刀一割，連串的陽具、腎囊以及睪丸，立刻與身體分離，司轆轆的人配合着施手術的動作，把這一堆廢物，立時吊了上去，使不文次物與這個未來太監身「首」異處。然後再放下來，用藥末拌雜投入一個瓷罐中，留着等待他死後，還要與臭皮囊放入棺中，方才算是全屍。

「受閹的人經此一割，受不住劇痛，立刻就發出慘厲的呼聲，慘厲得像鬼叫，讓聽到的人為之毛骨悚然，慘叫一聲以後，人也隨着昏厥過去了。施手術的人接着用高梁酒在閹割處洗滌，並且還用燒紅的烙鐵，烙向受創的部分，這大約是消毒作用。最後用一根藥捻通入割去後留着的洞內，外面更為他敷上藥末，初步的手術，到此完畢。

「受閹以後幾天都不能進飲食，任由他終日呼叫，時昏時醒。大約經過五六天的時間，施術的人再把他插入洞內的藥捻拔出。假如隨着能放出小便，那才算手術順利，否則，不是內部在發炎，就是給疤阻塞了尿道，小便不

通，就會脹死。」

（四）少年髒又臭　晚年如老婦

另外還有一種方式，那是父母決定自己的兒子長大后做太監。這就是更殘忍了。當孩子還在襁褓中時，是由「特種」傭婦帶他的。所謂「特種」傭婦，是因她擅長一種特別的手術，即輕巧地捏揉幼兒的小睪丸，也就是漸漸地破壞他的生殖機能，長大後決不能產生精液。殘忍的手法使生殖力漸漸地萎縮，隨着年齡的增長，慢慢地顯出女性特徵，沒有喉結，雙乳突出，臀部隆起，聲音尖銳，行動扭捏，而達到太監的模樣。

年輕的太監身上往往有一種臊味，原因是輸尿管不能控制，因此往往遺尿。在白天內急時，尿液流出體外，浸濕了褲子鞋襪，隨着他的行動，在地上留下痕跡。宮中的人見怪不怪，負責管理的老太監，則經常用棒揍他。工作輕鬆的太監，自然會及時洗澡，換上乾淨的褲襪。工作繁瑣的太監，顧不上收拾自己，唯有等它「陰乾」，到晚上已累得精疲力盡，倒頭下去便睡到天亮，因此身上總是臭烘烘的。

太監的行動，異於常人。由於臀部和大腿的皮下脂肪增加，所以他們行動時的重心，由胸移到腰部，像女人一樣，雙腿緊挨，腳尖向外呈八字形，步伐短而快。他們的行動，是明顯的身份標誌，舊時唱旦角的男伶，如果台上的身段，變成生活習慣，平常的行動舉止，也扭扭捏捏的，這種形態就和過去的太監差不多了。至於老太監的行動，則像穿上男裝的老太婆一樣。

（五）保存割下物　死後縫上去

被割下的睪丸陰莖，裝在石灰粉盒裏，這是為了防腐，即吸收血液水份使它保持乾燥，然後用濕布揩抹乾

淨，再在香油中泡若干時候，等油滲透了，再把它裝在絲棉襯裏的小木匣中，加以密封包裹，擇一個黃道吉日，送進受閹者的家祠，把那藏有「不文之物」的木匣，放在正梁上。將來那個太監老死了，當他的遺體入殮，還得把那「陳年油鳥」從正梁上「請」下來，縫在死者的私處，那份「自願閹割書」則在靈前焚化，使死者「恢復」男人身份，在九幽地府，可以有面目見祖先父母。

另據記載：陽具割下後叫作「寶」，經過刀子匠施以某種加工，再放入約一立方公尺的容器，安置於密閉的高棚，這叫「高升」，像徵此物的原主出人頭地，居於高位。而原主或親戚要求歸還時，再行取回，此時也一樣必須小心翼翼地行「高升」禮。

保存「寶」，有以下兩種理由，一是。宦官要晉升時，必須交驗自己的「寶」，讓上級宦官「驗實」，否則不能晉升。這種「驗實」的手續往往帶給刀子匠極大的利益。本來「寶」的所有權應當屬於被閹割者本人，但經過手術之後，往往不小心或不注意，馬馬虎虎忘了索還自己的「寶」。自然而然，被視同放棄權利的「寶」也就歸刀子匠所有。等到時過境遷或晉升機會來臨時，再向刀子匠要，已經是別人的東西了。據說在時要付出多達50兩銀子贖回。其中也有人雖帶在身邊，卻因不小心遺失或被偷時，只有再向刀子匠買別人的，或向同伴借，當然必須付出一筆租金。「寶」的確具有其「寶」的價值。

保存的第二個理由是宦官死後入棺埋葬時要用的。當然並非非「寶」不可，也可用代用品。宦官們必然也希望以堂堂男子漢的姿態回去，因為中國人相信閻王討厭殘廢的人，尤其看見男子而沒有「寶」的人，來世會把他降生為雌騾。因此為了瞞過閻王，需找回「寶」，以便逃避可

怕的命運。

二、悲慘的「雙性人」

（一）給皇帝當女人　給嬪妃當男人

人們都想知道太監在割去陽具以外，是否還把腎囊與睪丸也一並閹割？這個答案是肯定的。假如斬草不除根，何以太監的面容會全變，胡須會消失，甚至聲音也會女性化呢！所以很自然的，成為男人特徵的地方，當時就全部解決了。太監分為兩種，一種叫自願出嫁，就是割去了作為男人應有的部分以後，終身嫁給宮廷。這大抵都是貧苦人家的子弟，為了眼前的生活，也為了以後如能受到寵幸，會在表面上的尊榮富貴，皇帝假以辭色，大臣曲意趨奉，於是不惜以剎那的生死與一生的幸福，作為賭注。大抵自幼出嫁的，年齡都需要在十歲以內，由家長選擇一個在宮內有勢力的老太監，拜他為師，經他的同意，為他閹割。幸而不死，就介紹入宮。最初，做些宮女們體力不勝的雜務。另一種是所謂半路出嫁，絕大部分是犯了死罪的不法之徒，被官府追捕得無處為生，於是投身做太監。

成為一個太監，當時既經過了這樣殘忍的方法，以後終身又成為一個殘廢的人，再也得不到人生的正常樂趣，所以歷代的宦官，性情不是變得暴戾，就是變得陰險，主要是由於生理上的影響。而且太監入宮以後，是一個十足的奴才，許多長得清秀一些的小太監，當皇帝年幼的時候，與之在一起嬉戲，等皇帝發育了，在大婚之前不敢與宮中的宮女們亂搞兩性關係，因此就把小太監的後庭作為發泄性慾的工具。清朝最後一個皇帝溥儀在撫順監獄中曾經承認，他小時候因為曾與小太監們那樣耽於玩樂而戕害了自己的身體。

傳說太監經閹割之後，過了一個時期，仍會茁長。至於太監是否仍然會有性慾？可以說性慾還是有的。他們見到宮女，眼睛仍然灼灼而視，有機會還想與女人同睡。但既已閹割，自然無可作為了。不過，他們會緊緊的摟着女人，有時，還瘋狂得亂咬，直到滿身流汗，力氣也盡了，才頹然放手。這種衝動的情形也是夠慘的了！

宮廷的醜聞往往與太監分不開。主要原因是，太監整日和宮中的怨女——嬪妃們生活在一起。這些嬪妃長日在宮中，生活是寂寞的，性方面是苦悶的。太監們雖然缺少主要的性器官，可是到底他們還是男人，妃嬪們為了解一時的飢渴，至少也有聊勝於無之感。

太監實際上是雙性人。在嬪妃宮女之前，他們是不能用的「男人」；至於在皇帝面前，他們又是可以用的「女人」，歷代宮廷中的同性戀都是如此產生的。

（二）閹割難徹底　行賄可過關

在清代，小太監入宮之初，由老太監攜帶，有專門負責的宦官予以檢驗，而且還有三年一「小修」，五年一「大修」的規定。所謂「修」，就是恐怕小太監閹割未淨，所以要三年看一看，五年查一查，是否有凸肉長出。如果長出的話，就要再用手術來修割，這是法例所規定的。但是宮廷之內，黑幕重重，如果某一個小太監為某一個貴妃所賞識，對檢驗的太監說一聲：「免了吧。」那麼這個太監即使有凸肉長出，也可以不加「修理」，聽其自由發展。當然小太監與檢驗的太監之間，也有所賄賂，是少不了的手續。檢驗的太監有這筆意外的收益，又何樂而不為。大抵小太監在未發育時期加以閹割，到了16歲正式發育時，要是體力特強的話，極可能勃然長出新的「那活兒」來。本來凡屬男性皆以八歲為一期，16歲為發育期，

24歲是成熟期。這八年之中，可以逐步逐步的一路長大起來，大有可能「返本還原」。這是玉莖重生出於天然的因素之一。

還有一些人家，準備將自己的孩子日後送進宮裏當太監，所以在襁褓之中，就由特種傭婦用巧妙的手術扭捏孩子下身，使其生殖器漸漸萎縮，把天然的機能毀滅，從小就把他送入宮闈，和年幼的太子和公主作伴嬉戲。這種兒童太監，日後極有可能在發育期中，得到生理上的天然力量之助，恢復他的性機能。要是太子或公主與小太監已親如兄弟，那麼宮中的檢驗太監也不敢細查，這也是宮中太監玉莖重生的原因之一。

（三）斬草未除根　後宮多是非

當了太監，不論什麼品級，他們總是妄想「玉莖重生」，一享閨房之樂。那麼，「玉莖」是否能重生呢？據史書及醫書的考證，少數太監確有重生玉莖的可能。

當太監也有幫口，要有老太監引薦的話，當上太監就比較容易。他們有兩個幫口，一個是天津附近三河縣的三河幫，一個是河間府的河間幫。他們帶領發育不全的年輕人進入閹房，對動刀閹割的人加以賄賂，那麼就可以作不徹底的「淨身」，留着部分根莖，便有重生之望。

但是進入宮中，又要經過檢驗，對那檢查者又要加以賄賂。老太監同被檢查的人都有深交，見有利可圖，也就睜隻眼閉隻眼。不過檢查者還要具結畫押，作個擔保，也就是要負責任的。這種檢查者，一種是為了生財之道，一種是因為自己年事已高，不免貪得，何況這種事情是很少會揭穿的。

總之，這一班太監，總要趁着十三、四歲發育未完成之時，冀求玉莖重生之方。據《宸垣雜記》載，閹人多喜食

牛鞭、驢鞭等物。另有《寶元帶》一書，載有「牡狗莖散」、「千口一杯飲」、「玉莖重生方」等，可見過去確曾有過這類藥方。明代從西方來的教士，帶着金雞納霜丸，治虐疾極有效力。太監們誤會教士必有金丹，苦苦要求教士使其玉莖重心。教士要是說沒有藥的話，他們就阻擋教士進紫禁城。

玉莖重生方能否使玉莖重生？

因為初發育時，閹割未淨，而人體發育的功能又很強大，趁着這個時期，竟有若干太監會重新生長出來。這等於小孩子割斷了一根手指，也有重長手指的可能。但是雖然重長，卻未必能長到似模似樣，無論如何是要打一些折扣的。

太監群中，生得英俊可愛的也不少，派在深宮中服侍某一個貴妃，或是與某一個貴妃相處甚久，未免生出情事。

貴妃獨居深宮，久而生怨，而太監畢竟是一個男性，所以就把面目俊秀的太監，拉上床去，即使擁抱而臥，也有相當情趣。而且太監也都有玩弄三寸不爛之舌的技能，古稱「舌耕」。河間縣人呂輔卿着《河間見聞錄》中說：「太監在宮闈中，常與嬪妃相通，其閹割未盡者，尤能歡娛，嬪妃爭相羅致。」

晚清時有一個叫馬培之的大夫，曾給慈禧太后看過病。馬培之是劉坤一等大官僚所保舉，進京治病首先要向各有關的公卿及太監叩頭請安，而且還要有所饋贈。否則他們說一句壞話就會惹出事來。當時太監們對慈禧的病況傳說紛紜，馬培之不得不賄賂太后身邊的太監們把實在情況說出來。據說，慈禧之病是小產之後的後遺症，身體虛弱得很。馬培之認為這是怪事，慈禧太后早已寡居，如何

可能小產。但太監們言之鑿鑿，說造事者原先是榮祿，近年則是李蓮英。李蓮英本是太監總管，應該是不能人道的，而他竟然還能作此淫行。後來才知道他就是閹割未淨之身。李蓮英權傾中外，信奉道教，所以有人向他進奉海狗腎等藥物。他在宮外還有妻妾，而且有子女，不過他的子女表面上都說是領養來的。

「玉莖重生」，當然有許多人是不敢深信的，但是有少數人在進宮閹割之後，真的會達到重生的目的。例如明朝大太監魏忠賢，他就是玉莖重生的一例，且他還與當時皇帝的奶媽客氏私通。

（四）太監娶妻　古已有之

再追溯到唐代，以與楊貴妃調情而聞名於世的太監高力士，不但確有其人，而且此人的權勢還相當顯赫。唐玄宗時，高力士官至驃騎大將軍渤海郡公。唐室權臣如李林甫、楊國忠、安祿山、安思順、高仙芝等人，也都與高力士深相結納。大臣稱高力士為「翁」，皇帝則呼之為「將軍」，可見他的氣勢是多麼逼人！

河間有個刀筆吏叫呂言晤，供職京師。他有個女兒叫國姝，高力士見其美麗而又聰慧，乃娶以為妻。妻子死時，從府弟至墓地，車騎不絕於途，可見高力士當時是多麼炙手可熱。這是太監娶妻的第一個着名的故事。

唐代宗時代的太監李輔國，當時也是權勢薰人。皇帝因為寵幸他的緣故，便替他娶了一房婦人。這位婦人是元擢的女兒，元擢因此而當上了梁州刺史。戶部侍郎元載，與元擢同宗，因為與李輔國有這麼一段瓜葛之親，兩人便結為至交。元載因此而扶搖直上，由同中書門下平章事，直升至天下元帥行軍司馬。

五代前蜀主王建的兒子王衍，在斷承大位之後，曾經



唐朝著名太監高力士

私通了一位太監婦人。這位風流太監名字叫王承休，因狡猾而得到寵幸。其妻嚴氏，有絕色，王衍見之，驚為天人。王承休看出皇帝的意思，於是縱容妻子與皇帝私通。後來王衍因王承休功高，將他派為天雄軍節度使，王承休攜妻赴秦州就任。王衍對嚴氏日夜思念不已，於是在宋太祖乾德七年十月巡視秦州，想與嚴氏一訴離情。不料這一年後唐莊宗派郭崇韜領兵伐蜀，王衍的車駕行至途中，唐朝軍隊已入境內，於是兵敗而國亡。

以上各節事實皆出於正史，或見於諸家筆記的。平心而論，宦官除了他的本能問題之外，成家立業，傳宗接代，在古代的宗法社會，也是他本人及其宗族一致的要求，自然便有娶妻、收養子的事情發生。由於歷代社會對女子的身價看得不重，同時女家為了財勢，也樂得攀一門權貴的親戚，所以，即使是太監，也有願意將女兒送上門的。就翁婿二家來講，各有其不得已的衷腸，但卻苦了作為太監夫人的女孩們！

這還不算奇怪。《春明夢餘錄》裏有一段可笑的記載。書中說，漢代宮中多將太監與宮女配為夫妻。於是後世宮女，也多與太監配為夫妻，其親密的情形，甚於真正的夫婦。由此看來，這種事情，實在太多了。可見專制政體下帝王與宦官之荒唐淫亂以及宮吏之趨炎附勢。

本來宮中的皇帝是一個人擁有許多女子而居，但需有人服侍，最妥當的辦法，是找一種有男子的服役能力，而又沒有男子野心和慾望的人來作服侍之用。為適應這一需要，聰明人便想出男子「去勢」這一辦法來。一去了勢，對於女子，固然無法染指，便是對於權位，因為沒有子孫，也足以冷卻其心。真是一舉兩得的好辦法。於是去勢

的男子便成為統治者左右最適宜的人物，太監制度便大大地發達了。其實宮闈中之穢亂無度，太監作惡最多，所以與最初使用太監的想法，其結果適得其反。

（五）出售太監　價格昂貴

據研究，只將睪丸割去或壓碎，或割去輸精管，後來高力士利用權勢，將呂言晤提拔為少卿。呂言晤如果施於尚未發育的童子，可能完全斷絕性慾；但如果施於已發育的男子，其性慾則依然存在，或至少可維持十年，才能衰退。而且經此手術後，性耐久，力特長，又無受孕危險，反足以增加淫亂的能力。據說羅馬時代的貴婦人，極寵愛此種男子，故多蓄養之。而埃及僧徒，則以閹割奴隸出售為營業之一。其閹割方法，慘絕人寰。被閹割者，大都為六歲至十歲的兒童，由僧徒以低價買得。閹割之時，先將陰莖及腎囊用力外拉，然後以快刀突然割之。止血之法，是在木棍上綁一塊海棉，用沸油薰過，而將傷口掩住。血止後，用塗了油膏的布包裹。並在地下挖一個坑，將被割者反綁兩手，埋在坑中，只把頭臉露在外面。經若干時日，將其取出。但平均四人中，大概只有一人不死。所以出售時，價格極其昂貴。

（六）皇帝行房　太監侍候

當年北京的來今雨軒是飲茶的地方，也是聚眾聊天的地方。當年常有太監到那裏去。而太監一到，眾人便纏住他，讓他講一些宮中秘事。所以，宮廷中一些鮮為人知的事情，就常在那裏傳播開來。甚至連皇帝的房事，人們也能在那裏從太監口中略知一二。

敬事房裏擔任職務的太監，是專管皇帝房事問題的。每天在皇帝晚餐前後就托着一個盤，跪着呈到皇帝面前，盤中盡是象牙做的簽牌，每一根簽頭上，有些是黃色，有

些是紅色，有些是藍色，這些顏色是表示后、妃、貴人的等級，上面還有些黑字，寫明名字。皇帝就挑出一根簽，太監就唯唯而退。這表示皇帝當晚要寵幸的那一個女性，就是這根簽上寫明的一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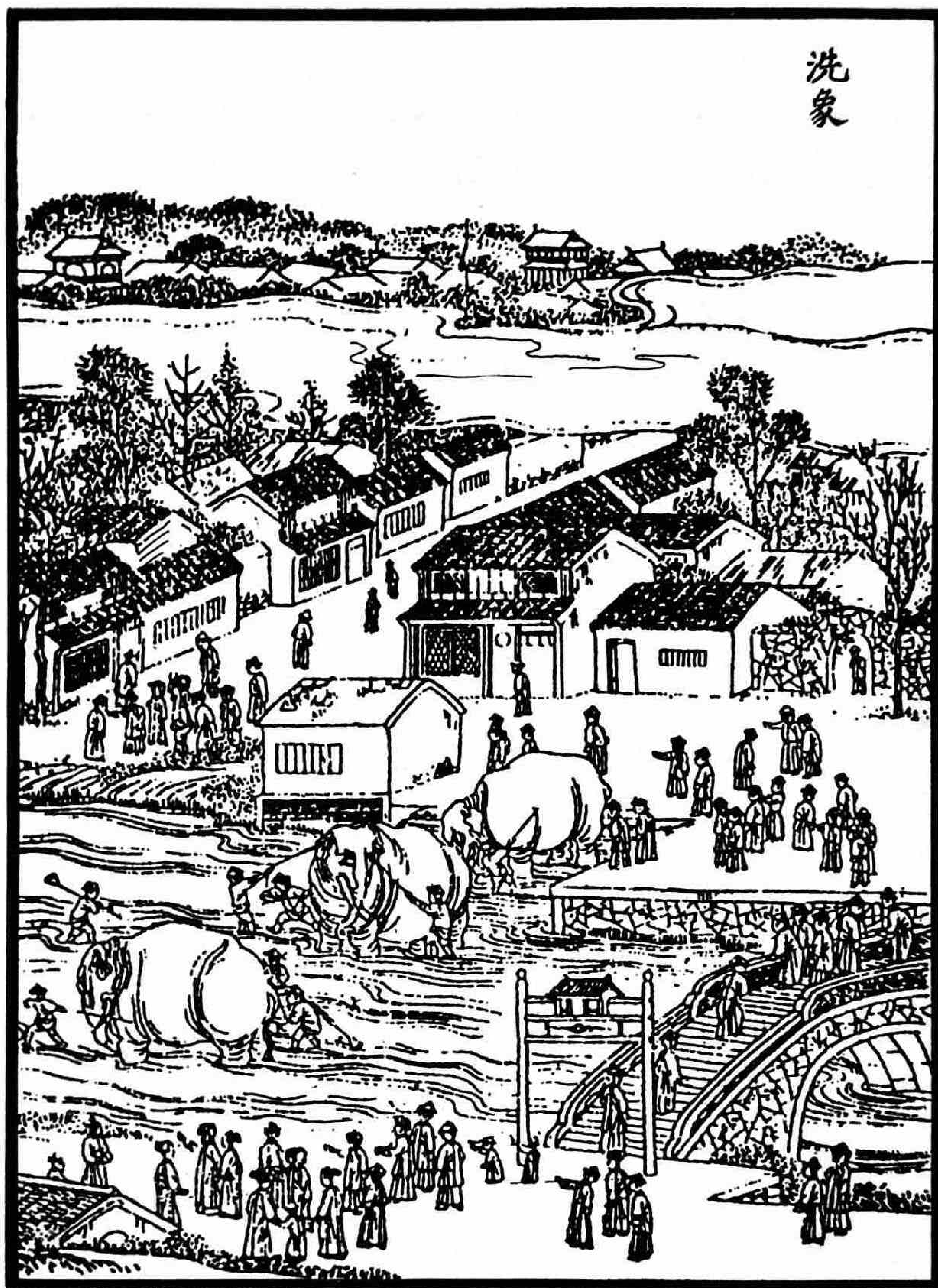
皇帝有三宮六院72妃，這個數字，還是一般傳說。事實上不足此數。因為皇帝每年都要選美女進宮，數目並不規定。尤其是晚清的幾個皇帝，後宮嬪妃都沒有達到足夠的數字。

這些宮中的美女，皇帝根本弄不清楚，全憑太監安排好象牙簽牌給皇帝揀。皇后的簽當然是每天放在盤面第一排，但是皇帝有時要選熟悉的名字，或是特地揀一個不熟悉的名字試新。

一年過得很快。有好多妃嬪，輪不到的也多得很。所以敬事房的太監，是常年受到這般女性的孝敬。凡得到太監幫忙的，那麼她的簽牌就有機會放到盤中。就因為這個關係，敬事房的太監可以對這些女性上下其手，這四個字，有些是講物質的，有些是講行動的。唯有對處女，不能亂來。而這些女性一經皇帝寵幸之後，便不再有原先那麼多的禁忌，太監便要動手了。

太監本是無物可以應付的，但是有人說：「跛者不忘其行，啞者不忘其言，聾者偏欲聽聲，盲者偏欲窺光」。可以說，太監對宮中女性還是慾念旺盛，而宮中女性又受到太監控制。

被寵幸的女性，可能第二晚又被選中，也可能從此不再中選。深宮春怨，幾乎每個女性都會嘗到滋味。處女未經寵幸，可能會默不出聲，一經寵幸，以後就難免思念。於是出現一種代用品，以幼鹿茸角為最合適，因為有茸的鹿角，是硬中帶軟的東西。這些宮中女性，實在是可悲可



清宮太監在三伏天裏洗象

嘆！

宮中的怨女，當然最喜歡年輕的太監。她們認為太監總算是一個男性，所以小太監就時常得到親近的機會，稱為「上床太監」。這是宮中公開的秘密，大家都知道的。太監們膽大妄為，代宮中怨女，特設「黑轎」、「黑車」，只要有錢到手，就把宮外俊男也載入宮中，供怨女消受。至於玉莖重生的太監，更能得到這些怨女的歡心。

太監在宮中為惡，史不絕書。但他們其實也是受害者，如同宮女們一樣。封建皇朝的最顯着的特徵便是荒淫腐敗，太監、宮女在宮中所處的地位，以及他們陷於邪惡中無法自拔、害人害己的種種行徑，都是毫無人性的封建皇朝的制度所使然，也恰好體現着封建皇朝荒淫腐敗的特徵。在萬惡的封建制度下，人性只能受到摧殘，誰人也不可能獲得幸福。太監在宮中的悲慘而荒唐的際遇，便是顯著的標誌之一。

（七）太監牽線　俊男入宮

上文提到的「黑車」，還應多説幾句。

京師有很多地方停有「黑車」。所謂黑車，即夜行無燈，遮車窗，使乘客不知道所經之途徑，故謂之「黑」。想乘此車者，可到某一茶肆飲茶，並預習一定的隱語，向茶博士説出。茶博士即用隱語招來一輛車，不用議車價，乘者也不必與馬車夫説一句話，即可上車。車夫把他送到一處宅院，把他推下車。車夫又以隱語向宅中人交代幾句，然後匆匆離去，這就算交易完成。

晚清時，有一個姓章的郎中在京師曾有這樣的遭遇。一次，他在酒樓飲酒，飲到深夜，已經醉了，而家中接他的車竟沒有來。他不得不徒步回家。走過一條巷子時，有一輛車轔轔而來。他以為是家裏派來接他的車，便招呼車

子停下，跨上了車子。車子走了很久，來到一處宅院的紅門之前。只見院牆高數丈，石階數十重。他剛下車，駕車人突然在他頭上罩了一塊黑布，拉着他就向裏面走。他十分驚駭，但由於醉得太厲害，已無力掙扎。只覺得前後左右有很多人，或推或挽，架着他走過很多門檻。過了一會兒，到了一個地方，眾人揭開了他頭上的黑布。他左右看看，只見幾個漂亮的婢女站在兩旁，個個明眸巧目，吹氣如蘭。再仔細看看這個地方，只見畫堂明燭，珠簾半掩，屋裏彌漫着一股香氣。他惶然無措，急向婢女發問。一個婢女笑着說：「既然已經心甘情願來到這裏，還問什麼？」過了一會兒，屏風後面姍姍地走出一個麗人來，一個婢女附在她耳邊小聲說了半天，她臉上露出了羞澀的樣子，轉身又走回屏風後面去了。幾個婢女把他推入另一個房間，他這時對眼前的事情已猜測到大半，心裏有些興奮，但又有點害怕。他聽任婢女擺布，讓婢女為他脫了衣服，為他洗了身子。處理完畢時，只見那麗人已經微笑着來到房間裏。又有婢女拿來酒菜，讓他與那麗人同坐飲酒。他已不能多喝，但婢女端着酒壺極力勸飲，他只好勉力飲了幾杯。那麗人也飲了幾杯，微有醉意。婢女撤去酒菜，送他和那麗人進了寢房……後半夜裏，他醒了，感到口渴，見茶几上有水果，便伸手去拿。這時燭光已盡，他的手摸來摸去，在黑暗中觸到一件東西，這東西是方的，很堅硬，覺得好像是印章一類的東西，便偷偷放到枕頭下面。拿來水果，剛吃了一半，即聽到敲門聲。麗人驚醒，慌忙催促他趕快穿衣服。他在穿衣服時悄悄把那印章揣入懷中。穿好衣服後，仍由婢女帶領他，一直走出門去，仍由黑車把他送到家裏。到家時，天還沒有亮……。

　　那印章，顯然是皇家之物。

《清稗類抄》所記載的「黑車」，是當時盡人皆知的。宮中太監知道自己沒有能力，為了爭寵，不得不出力為宮中嬪妃尋找美男子，來解決問題。找到之後，就用黑車送入宮中，天未亮時，又用黑車送到宮禁之外。若干妻妾成群的顯貴之家，也經常有這種黑車在後花園小門中出入。所謂上有所好，下亦效之。可見封建統治者們口稱仁義道德，其實卻是男盜女娼。

三、太監的方方面面

（一）古怪外表　變態性格

太監穿一種叫作「袍子」的灰色長上衣，外加暗青色的短上衣叫「褂子」，穿黑色褲子，戴宦官帽。走路時，身體略微前傾，邁着小步子，頗有特徵。因此遠遠一看就知道是宦官。

從整體看，太監給人一種難言的討厭感覺。面目清秀的太監讓人有一種女扮男裝的錯覺。可是年紀大了以後，其面貌卻悲慘得近乎開玩笑，真像假扮男裝的老婦女。有時突然在街上遇到，實在難分是男是女。

太監有中年當上太監和幼年當上太監兩種。前者叫「淨」或「負」，後者叫「通負」。他們整天沒事可做，只像女人一樣生活着。當然他們年齡大了以後，也要退休的。

手術後，太監即喪失本來的聲音。尤其是小時候就去勢的，其聲音和女人一模一樣。長大成人後才去勢的，聲音非常刺耳，講話像故意裝的，極像市場上大聲叫賣的女人聲音。

另外一個特徵就是沒有鬍鬚。鬍鬚是男人的性徵，而太監去勢二、三個月內就開始脫落，以至掉光，整個臉變得十分光滑。當然，幼年去勢的，根本就不會長鬍鬚。

年輕的太監去勢後，在很長時間內會弄濕床鋪。如剛手術不久，會被原諒；但長久繼續下去會被人討厭。俗語說：「像老公（太監）一樣臭」就是源出於此。據說，太監在半里外就讓人嗅到他身上的臭味。

年輕時去勢的太監短時間內會長得很胖，但肌肉柔軟，鬆鬆垮垮，更談不上有力氣。大多數太監隨年齡的增加會逐漸消瘦，因此到了某種年齡，皮膚會突然出現許多皺紋。40歲的太監看起來就像60歲的老太太。

這種身體的變化也帶來個性的反常。太監有時會為一點芝麻小事而傷心，甚至發怒；有時喜怒無常，剛發過脾氣，立刻又會變得若無其事。他們並非十分殘忍，他們對於比他們強或弱的人都沒有敵意，是寬和的中性人。他們追隨比他們強的人，自嘲自己的弱小和劣根性，以迎合他們；對於比他們弱小的人，如女人或小孩，他們又樂於接近他們。

幼年去勢的太監，由於當時年幼無知，對去勢的悲慘還不大明白，長大後，想起自己無能或嘗盡受人支使之苦，毫無例外都會痛恨他們那作孽的父親。但大多數都能孝養自己的母親。

他們具有某種強烈的團結觀念，有排外的心理，甚至有時會故意敵視太監以外的人。後漢末年，外戚大將軍何進立計誅滅太監，但被一名太監頭目獲悉，他聲色俱厲地說：「想滅我等種族！」當場就把何進殺了。從這句話不難看出太監的團結意識和對付外界的強烈抵抗力。但這種逞強的意氣必須有宮廷的特殊環境和皇帝的威力與團體作為背景才能發揮。一旦離開宮廷，孤單無依時，依舊和一般人一樣懦弱。

太監對於直接或間接影射「欠缺」的事物非常敏感，

因此和太監同座，看到沒有尾巴或尾巴被切短的貓狗時，應該轉彎抹角的說：「鹿尾的狗」；如湊巧看見缺少柄的茶壺時，必須若無其事，不要聲張；遇到不得不說「切」或「斬」的情形時，還得換上別的字眼。

太監幾乎都抽鴉片。紫禁城附近有七、八個鴉片窟，是供應鴉片的來源。賭博是他們最大的享受。

但有一點可以肯定的是，太監是非男非女、非大人非小孩、非惡人非善人的奇怪的人。因此君王和他們才能建立奇妙的關係。太監一旦和正常人發生關係時，必須會產生各種不協調。

（二）太監臀部　時常挨打

太監入宮前，先要認宮中一個在職太監作師傅，然後花一些錢，買一個「錢糧名字」。舉例來說：溥儀身旁有一個太監名叫李德順，他的真名叫王慶平，而李德順則是清宮中多少代相沿的太監名字，這個名字有一份錢糧，他死了，另一個人頂替他的職務，也頂他的名字。此外，入了宮的太監，如果有機會被皇帝看中，任為「御前太監」，就可能得到皇帝「賜名」，這在宮中稱為「御制名字」，這種名字也和前述的一樣，人死後可由另一個太監頂補。清宮中太監的名字多數是這兩種。

清朝每一個皇帝，包括溥儀在內，都點一個太監去做喇嘛，這種替代皇帝做喇嘛的太監，在宮中叫作「替僧」，是太監一行中待遇最優厚的差使，地位很高，因為他是代表皇帝。他的任務是按照規定每月念上幾遍藏經，其它日子則拿那「替僧」的資格，穿上喇嘛服裝，提着鳥籠在街上閑逛。這也是讓好多人自願閹割當太監的原因之一。

但太監畢竟是奴才。不管他們如何弄權和得勢，也還

是奴才。在清朝，歷代皇帝上表祭天時，表文上都是寫着皇帝、最高級的大臣和統轄宮中太監的總管三人的名稱，這是意味着一君一臣一奴這三人代表了天下萬民。

太監人數時有伸縮。慈禧時代曾達到過接近三千之數，後來逐漸減少到一、二千名，再後溥儀遣散太監，便只剩了100多名。有這麼多的太監，便可以想見太監也需要一個「公會」！

萬歲爺發揮權威的第一個對象就是太監，只要喊一聲：「傳敬事房！」就表示不知是哪個太監的屁股要遭殃了。

傳敬事房也有一套程序。當皇帝開了口，身旁的太監便一個接一個的傳出去，於是敬事房的打手便雄糾糾、氣昂昂的拿着裝滿竹竿或竹板的黃布口袋走進來，聽候要打多少下的命令。被打的太監便恭順地趴到地上，撅起屁股，敬候挨打，而敬事房的打手就「叭」地一聲把黃布袋子用力摔到地上，抽出一種笞具來，按照吩咐的數目，用力打在受刑人屁股上，另一些太監則在旁邊喊：「一、二、三、四……」

（三）相聲藝人　太監仇家

多數太監在紫禁城外買東西一向不問價，手頭闊綽，有些太監連找零的錢都不要。但有人嘲笑他們時，他們的報復卻也是心狠手辣，出人意外。

北京有個地方叫「天橋」，有各式各樣民間藝術表演，其中最受市民歡迎的就是「相聲」。這種相聲，是兩個人說學逗唱，講的唱的都是本地風光的趣事，最多的就是諷刺太監。例如「前面一個洞，後面一個洞……」還有一段是講太監小便失禁，臭聞三里。這些相聲，讓許多太監恨之入骨。太監們像女人一樣，從來不會揮拳打人，也

不會高聲罵人，因此有些太監便想出一些惡毒的辦法來報復。他們常常用各種方法引誘相聲藝人，要他們入宮一遊，說是可以看到好多美艷的女性，而且會投懷送抱，既不用花錢，還可以得到不少宮闈中的紀念品。只是要瞞着家人，偷偷地進來，相聲藝人上當的很多。入宮之後，太監們給他們一間密室，聞風而來的嬪妃，你爭我奪，輪流享用。這些年輕的藝人經過幾番折磨之後，就疲乏已極，但這些餓透了的嬪妃，偏讓你不得休息，終於把他們折磨到奄奄一息的狀態。太監們這種毒計，一方面解決嬪妃們的性飢渴，一方面也對相聲藝人進行了報復。據說由於這種情況而死的藝人很多。由此人們可以看到太監們的性格是何等的變態，又可以看到，宮廷裏是何等腐敗成風。

（四）太監胡同　形形色色

在江蘇省的蘇州，有一條盡人皆知的「太監弄」，地點在「吳苑」附近。但是很多人懷疑，蘇州人生在魚米之鄉，子弟們決不會當太監，何以會有太監弄？一般人認為可能舊時有一個富有的太監，在蘇州購地造屋，享其天年，宅第宏偉，後人便稱它為「太監弄」。

在北京有一條胡同，稱作「盡忠胡同」，事實上這條胡同中一個巨宅出入的人，都是太監。這裏是太監下班之後的聚居之所，胡同中間設有剃頭店、裁縫店、吸煙房以及一個極寬敞的浴池，這個浴池的顧客，只限於太監。因為太監下身有缺點，決不會讓人看到，所以滿堂的浴客都是淨身之人，連浴室中擦背修腳以及捶背收錢的，也都是赤裸裸的太監。這個浴室的風光，不用說是古怪得可以了。

（五）「草根」不除　難當太監

清時蔡澄所着《雞窗叢記》有這樣一段記載：河北河間

有一個富商的遺孀魏氏，寡居時期，因為他的小叔子相貌俊秀，屢次加以挑逗，小叔子卻不為所動，有一次，魏氏竟然強迫小叔子同床，不料那小叔子畏怯不前，那寡婦竟把小叔子的陽具咬掉一半。於是鬧進官府。照理那個寡婦應該有罪，不料有個刀筆吏受到魏氏賄賂，代為寫了一個辨狀，反誣小叔子有罪。那小叔子不但成為畸型人，而且還受到牢獄之災。此事當時極為轟動。後來，那小叔子出獄以後，只能到北京去當太監。但是太監們認為此人不是閹割，而且還留着半截東西，連太監也做不成。他的河間同鄉老太監，便介紹他到太監薈集之所當一名雜役，專管錢銀收付之事。這個小叔子聰明得很，當時麻雀牌尚未風行，他就做一種紙牌，紙張既厚，繪畫精美，大受太監們歡迎。因為太監好賭，打紙牌也就成為他們的嗜好。

（六）太監官階　最高四品

河北河間人，因為屢遭天災，一片荒地，漁樵耕讀都辦不到，尤其是大多數災民都不認字，因而唯一的出路，就是拜老太監為師，帶入宮中，閹割了自己的生機，盡量為宮妃服務。一旦能夠做皇帝的近身，或得寵於皇后，那麼就會在宮禁中飛黃騰達，左右逢源。哪怕在御廚中當一名採辦貨物的太監，也有利可圖。一隻雞蛋不過銅錢數枚，報銷時可以報每隻白銀一兩。所以願當太監者，為數甚多。

據《歷代職官表》記載，太監的職制如下：

清朝太監職制

總管太監（四品，也有以七品執守侍充者，官銜為：宮殿監督領侍，宮殿監正侍。14人。）

副總管太監（六品，官銜為：宮殿監副侍，也有的是執守侍銜者。8人。）

首領太監（八品侍監，也有無品級者。43人。）

筆帖式（八品侍監，唯敬事房有之。）

太監（從事掃除、守護之役者，無品級，人數不定。）

依照清朝不成文立例，太監人數已經達到3000人之多，所以上面的表格，大約是從官書中查得來的，與事實並不完全符合。

上面所說的太監名目雖多，但後來更是五花八門。隨着各種需要，管什麼東西，就有什麼太監的名目。最滑稽的是外國進貢來的自鳴鐘，也有太監負其專責，名為「自鳴鐘太監」。

（七）太監祖師　鋼鐵將軍

從前各行各業，都有會館或廟宇，如醫藥界有藥王廟，供奉神農或孫思邈為祖師；木工之行則奉魯班為祖師，各地都有魯班廟；出海捕魚和航海的人，都奉天后（媽祖）為護航之神，皆規定每年某月某日為禮拜之期。

太監這一行，也有祖師。查歷史的話，應該選漢代太史公司馬遷為祖師。但是他雖然也受過腐刑，可是出獄之後，雲遊四海，考據史前的書籍，著成《史記》，而始終沒有進皇宮做太監，所以一般太監並不奉他為祖師。但在北京城外八里莊附近，有一座「護國保忠祠」，俗稱太監祖師廟，奉鋼鐵將軍為祖師。這位鋼鐵將軍，確有其人，是明朝永樂大帝時的太監，其它史跡不詳。

至於這個保忠祠，佔地大得很，後來變成太監養老院，太監的山墓也在附近，明清兩朝的太監都集中葬在這裏。「護國保忠祠」在民國初年還住着不少老太監，過着白頭宮監的黯淡日子。

當太監告老離宮以後，他們都有一個「行會」組織，

其性質略同於後來的工會。由於太監們都有不少資財，因此這個行會也積蓄了很大一筆公積金，供他們養老埋葬，相互救助。在北平西郊海甸附近還有一個「太監公墓」，這個公墓裏不但葬有清代太監，而且還葬有明代太監。這個公墓在民國十六、七年時都還有專人看護。

（八）當了太監　有貧有富

每隔幾年有幾十人進入宮中，自願被閹割當太監，就是借此作為進身之階，希望能弄到錢，抓到權，但是事實上並不那麼簡單。在清朝只有一個太監，是四品官銜，還有五品六品至九品，然而授到這種品級的太監，也不出100人。在清朝宮禁之內，太監總額為3000人，比明朝少得多了，照這個制度來看，絕大多數都是沒有品級的太監。太監也會逐漸衰老，等到做不動事的年齡，就要移居宮外的「太監寺」中。太監寺在北京叫「護國保忠祠」。清時廣州八旗官府中，也有太監，所以廣州和福州各有一個太監寺。在溥儀關門做皇帝時，後來據其自述《我的前半生》所說，那時宮中還養着太監，但數目已經很少很少了。這些太監們偷竊國寶，本領極大，一聽說要查點，立即放火焚燒，連救火員都不能進入宮中。

那些大太監則十分富有。以清末太監小德張為例。在隆裕太后死後，他便告老離宮，最初住在北京永康胡同自己所修的一所夸奢極侈的大宅第，還有一座模仿故宮御花園裏的養性齋的樓房，其考究程度，遠在一般王公大臣的宅第之上。小德張以後又搬到天津英租界去住，娶了好幾個老婆。有一次他的一個姨太太受不了他的摧殘，跑到英租界的巡捕房去哭求救命，訴說在小德張家中常受笞杖和折磨，這一下小德張可氣壞了，認為有玷家聲，於是用錢賄賂了巡捕房的差人，差人把這個號啕大哭請求救命的小

婦人仍舊送回小德張家中。當然，她重回虎口，結果是不堪設想了。

（九）太監下身　不能窺看

太監們有一個忌諱，就是如果你要看他下身，他認為是絕大的侮辱，所以堅持不給人看。曾經見過太監下身的人，據說只有大畫家徐悲鴻。當年有些太監請他畫像，他就提出一個條件，說畫象不成問題，但一定要看一下他們下身閹割以後的模樣，否則不畫。一些太監迫於無奈，只得脫下褲子給他看一看。他裝模作樣地為他畫像，其實是先畫他們的下身，然後再畫部。所以他畫下太監下身圖至少有十多張。

（十）偽滿州國　仍有太監

溥儀做了偽滿州國傀儡皇帝，號稱「康德」，宮中有太監，但人數卻大大減少了。當時中國與偽滿政府，不相交通，不通郵電，所以那時太監的情況，很少外傳。但從某些人的回憶及傳聞中，也可略知一二。

溥儀性情暴躁，待下人格外兇橫，蠻不講理，所以有許多老太監逃跑了。

老太監毛永惠60多歲了，服侍了溥儀一輩子，總算是一個老人。可是溥儀對他沒有好感，惹起性子來，把他的月薪一罰就是好幾個月，使他無法過活。司房太監也欺負他，常把他打一頓，溥儀也不問。

四、清朝末年兩個有名的大太監

（一）「梳頭太監」李蓮英

晚清時，慈禧太后掌握一國大權，想要什麼就有什麼。可是她在名義畢竟是一個孀婦，宮禁之地出入不便，只能就地取材，而宮中真正的「人才」又不多，所以李蓮英一類太監就能「近水樓台先得月」了。

李蓮英本是一個皮硝販子，有「皮硝李」的稱號。他的原籍是出產太監的河間。年輕時就無父無母，過着私販硝石與硫璜的流氓生活。硝用以軟化堅硬皮革，至於硫磺則是用來製火藥用的，由公家管制，不能偷運，偷運是犯法的，要是被捉到就會被下獄。李蓮英就曾經被捕囚禁。出獄後，做過補皮靴的鞋匠。後來，由他做太監的同鄉沈蘭玉介紹，進宮做了太監。因為慈禧喜歡修飾，聽到京中流行新髮型，就想趕潮流，但是梳頭太監技術太陳舊，梳來梳去梳不出花樣來。於是，沈蘭玉就讓皮硝李學習梳新髮型。李蓮英很聰明，一學就會，而且梳得異常工致。沈蘭玉就把他推薦給慈禧太后，說他原是太監。慈禧一聲令下，即把李蓮英調入深宮，初時專管梳頭。主持驗身的老太監，問都不敢問。由於李蓮英天天接近慈禧，最初不過是在工作上討取慈禧的歡心，進一步就發生了不可告人的關係。以後，他便擢升為太監總管。要是沒有這種「親近」的關係，升得絕不會這麼快。

清朝有幾代，太監沒有淨身，的確不容易混進宮闈。但是慈禧奪權前後，情況就發生了變化。先前因為有東西兩宮，一同垂簾聽政，慈禧尚有所顧忌。待到東後去世，政權在她一人之手，就開始恣意縱欲。先是與大臣榮祿、太監安德海有染，繼而與大監李蓮英私通，並且還備用很多宣淫用的「慎卹膠」和「淫香」。可見慈禧的荒淫無度，實不下於武則天。

李蓮英的相貌，並不端正俊秀，可是他憑着能說會道、年輕體壯，頗受寵愛。在後宮，李蓮英專有房舍數間。這些房間與慈禧的寢宮緊緊連接在一起。李蓮英所用的東西和吃的東西，都與主子們相同。

李蓮英受寵於慈禧，不但不加掩飾，而且居然公開與

太后並肩而坐，一同聽戲，王公大臣侍候一旁，引以為榮。文武百官自稱「奴才」，真是十足的奴才。如此受寵，李蓮英益發盛氣凌人，對著名的高官大吏，都不放在眼內，並肆意侮辱，百般勒索。誰都知道，只要李蓮英開口，賄賂便滾滾而來。

李鴻章是晚清重臣，曾任直隸總督兼北洋大臣，是影響清政府內政外交的舉足輕重的人物。對同級官員，他一向傲視，人們懾於他的名位，也都不敢與他計較。他對李蓮英常露出不恭之態，使李蓮英耿耿於懷。於是李蓮英想出一個侮辱李鴻章的辦法。有一天，他對李鴻章說：老佛爺（即慈禧太后）想修頤和園，但國庫空虛，你是國家重臣，何不作些奉獻，為諸臣作個榜樣？李鴻章對李蓮英的話深表贊同。李蓮英又說：我先領你到頤和園查看一番，對應修哪些地方，心裏先有個數，以後籌劃時也好有個把握。李鴻章聽信了李蓮英的話。於是，李蓮英便派一人引李鴻章入頤和園，而他卻同時向皇帝密奏，說李鴻章擅入禁地，不知何意？皇帝大怒，下詔申斥李鴻章，並責令交部議處。

李蓮英還侮辱過大學士福錕。侮辱的方法更讓人難以忍受。皇宮儀鸞殿旁邊有間小屋，是值班大臣休息的地方。有一天，李蓮英正在這間屋子裏，他從窗口看見大學士福錕正朝這裏走來，於是把剛喝的一口茶水含在嘴裏，等福錕剛走到門簾外的時候，李蓮英突然掀開門簾，對福錕把一口茶吐出，吐了福錕一臉。吐完之後，笑着道歉：「不知中堂到此，實在抱歉。」福錕氣得無可奈何，只能自己把臉上的茶擦掉。

李蓮英之深沉機警，決非其它宮監所及。尤其是記性最強，小忠小信，善窺喜怒，數十年如一日，博得太后之

始終信任，殆非偶然。袁世凱在北洋的時候，與李蓮英深相結納，凡太后需要何物，或有所表示，衣服需要換材料、式樣，李蓮英馬上暗中通知袁世凱。例如慈禧太后要模仿觀音菩薩的裝束照相，偶一言及，沒過幾天，用細珠盤成若干「佛」字的黃綢袍，即已送到眼前，讓她十分驚喜。

李蓮英還在宮中登台演戲，扮作小丑，讓太后開心。

李蓮英欲然納賄，人所共知。凡外間向太后進貢，必須先打點李蓮英。內務府、壽膳房、太醫院等處當差人員，遇事必須先向李蓮英打點，否則李蓮英撒手不管，他們即不能完成任務，甚至碰釘子。所以宮裏宮外，無不對李蓮英趨奉應酬，不敢疏忽大意。就連他吃的東西，都要由膳房單獨準備，享受同帝王同樣的待遇。

慈禧太后的家私細軟，以及歷年收受的珍奇古玩，分幾處存放，平日都由李蓮英經管，鎖匙由太后自掌，有時交給李蓮英開啟，動用若干，口頭匯報一下就行了，慈禧太后從不懷疑。由此可見李蓮英與太后關係親密到了何種程度。

李蓮英甚至還幫助慈禧太后陷害光緒皇帝。

封建時代的所謂「政治」，雖說是國家大事，實際上只是奪權殺戮，歷史上被殺的人，真是數不勝數。慈禧晚年，名義上是歸政於光緒皇帝，事實上，一切大臣的進退，仍然是掌握在慈禧手中。光緒不自量力，看了幾本康有為的書，想變法圖強，但所走的路線只是想仰賴於袁世凱。袁氏本是老奸巨滑，他一方面答應用兵來支持皇帝，另一方面又把這個消息密奏慈禧。慈禧大怒之下，一舉把康黨六君子立刻誅殺。而康有為卻早已逃走。所以光緒的變法一場戲，僅留下了幾篇變法詔令的空談而已。況且許

多老巨子，深恐變法把他們的金飯碗打掉，於是竭力反對變法。而李蓮英則是幕後的一個要害角色。後來光緒被囚禁於中南海的瀛台，看守他的都是李蓮英的爪牙，天天有密報，弄得光緒一點也不能有所作為。

李蓮英一則能博得太后歡心，二則能繼續招財進寶，財源滾滾。待到慈禧最後有病，雖病勢並不嚴重，只是泄瀉不止，但慈禧原是一個有阿芙蓉癖的老婦，一旦有了泄瀉，則百藥不止，醫學上叫「煙漏」，她自知有生命之危，幸而神智尚清，明白自己一倒，光緒必有出頭之日，這是心地狹窄的老婦人的通病，也是李蓮英性命保與不保之關鍵，相商之下，不如先對光緒下毒手。於是由李蓮英指使看守光緒的太監，停止供給飲食，讓光緒活活餓死。也有人說是袁世凱進以劇烈的毒品，所以光緒一日死了，次日慈禧也去世。慈禧去世以後，李蓮英並不即刻逃亡，並且還為慈禧扎了很多紙做的車馬和舟船，這些紙扎品，比南方民間常見的要好上百倍。

慈禧太后去世後，從前受過李蓮英欺壓並榨取錢財的王公大臣，無不想置李蓮英於死地。但是李蓮英卻很聰明地保住了性命。他預見到慈禧死後，隆裕皇后必然有相當權力，所以他讓隆裕皇后與光緒皇帝見了最後一面。果然後來隆裕得勢後，就為了這個緣故，李蓮英的性命得以保全，還獲得賞銀二千兩。

（二）隆裕皇后的心腹小德張

小德張，聲名雖不及李蓮英，但在清宮戲劇中，也常常涉及到此人。

據說，小德張也曾與慈禧有染。但小德張主要還是隆裕皇后的心腹。

李蓮英去後，隆裕皇后即把李蓮英掌管的小花園賜給

小德張居住，一切都與李蓮英享受的一樣。所以，小德張權勢顯赫，大臣中許多人都與他結為兄弟。有個時期，外間議論應削減宮中炭費，但內監及內務府人員抗不遵命。後來宮中無炭可燒，小德張則派人外購。因此頗得隆裕皇后的歡心。

據說，小德張曾借修佛殿的機會暴富。清宮有佛殿數座，久已曠廢。小德張縱恿隆裕皇后修理，報銷至200餘萬。內務府大臣奎俊自請處分，説報銷水份太大。但因為經手人是小德張，隆裕皇后也就不予追究。

五、1964年召開的老太監座談會紀要

編按：1964年，全國政協文史資料研究會為征集晚清史料，曾邀集流落在北京附近的老年太監舉行一次座談會，到會者有15人之多，有孫耀庭、馬德清、任福田、池煥卿、趙榮升、張修德、魏子卿、邊法長、戴壽臣、王悦筱、劉子傑、孫尚賢、劉興橋、田壁臣等，每人均有發言，下面是他們發言的摘錄，標題為編者所加。

（一）我們為甚麼當太監

馬德消：我是天津南青縣窰子口人。父親是個賣膏藥的，母親是窮人家的女兒。拿「房無一間，地無一壟，吃上頓沒下頓」這句話來形容我的家，也就夠了。那時候，窮人恨有錢的，有時也羨慕有錢的。比如我父親，他罵地主「吃人飯，拉狗屎」，可他也厭煩那難以養家糊口的賣膏藥的營生。怎麼辦呢？一家數口，總得有條謀生之路呀！

任福田：那年頭，河北省的青縣、靜海、滄州、任邱、河間、南皮、涿縣、棗強、交河、大城、霸縣、文安、慶雲、東光，現在北京郊區的昌平、平谷，還有山東省的樂陵，都是出太監的地方。太監都是勞苦人出身，被

生活所迫，指望把孩子送進宮裏，有條活路，將來也得些好處。

馬德清：當太監真正「出息」了的，一千里難挑一個，可人總是往「亮」處看啊！我有個姑母，她有個遠房侄兒叫李玉廷。李玉廷的父親也是窮人，可是自從李玉廷當上了太監，十幾年以後，這一家便發了，買了地，拴上了幾頭大騾子。我父親常常提到這個李家，下狠心讓我走李玉廷那條路。

孫耀庭：我也講一講自己為甚麼當太監的吧！我出身於靜海縣的一個貧農家庭。一家六口，父親和四個兄弟，我是老二。我出生時，合家只有七分地，兩間土房。父親為同村一個私塾教師種地，母親為他家做飯，我在他家免費讀了四年書。後來父母沒地種了，迫於生計，早想把我送去當太監。不久溥儀皇帝下了「退位詔書」，才堵塞了父母送我當太監這條路。幾年後，軍閥袁世凱又演了一場稱帝的丑劇，雖說沒多久就散了場，可封建主義那陰魂不肯消散，溥儀居然不顧民國禁令，重新在民間征太監，招婢女。我父母就是在這種情況下，輾轉托人，把我送進宮里當上太監的。

池煥卿：除了窮苦人被生活所迫送孩子進宮當太監之外，太監的來路還有幾條：歹人拐騙人家的小孩圖得一筆身價，這是一條；專門包辦施行「閹割」手術的人家，誘騙苦寒人，把當太監的好處說得天花亂墜，鼓勵他們把孩子送進宮裏去，這是一條；有的人犯了重罪，用「淨身」來逃避刑罪，這又是一條。千條萬條，被送上這條斷子絕孫的絕路上的，大都是貧苦人家的子弟。

（二）「淨身」可把我們疼壞了

馬德消：當太監的頭一步是「淨身」。這件事，我從

來不願意對人講——並不是害羞，實在是太痛苦了。從舊社會過來的苦寒人，只要想起最傷心的事兒，心裏就像挨針扎一樣難受啊！（講到這裏，馬德清忍不住流下了眼淚）

記得那是我九歲的那一年，大概是光緒31年（1905年），有一天，我父親哄着我，把我按在鋪上，親自下手給我淨身。那可真把我疼壞了，也嚇壞了。疼得我不知暈過去多少次。請想一想，那年頭，沒有痲藥，沒有什麼注射針、止血藥那一類東西，硬把一個活蹦亂跳的孩子按在那兒，把要命的器官從他身上割下去，一根根神經都通着心，疼得心簡直要從嘴裏跳出來。

動完這種手術之後，要在尿道安上一個管子。不然，肉芽兒長死了，撒不出尿來，還得動第二次手術。我後來才聽那些懂這種事的人講，手術之後，不能讓傷口很快結疤，要經過100天，讓它偎膿長肉，所以要常常換藥。説實在的，所謂藥，不過是塗着白蠟、香油、花椒粉什麼的棉紙兒。每一次換藥，都把人疼得死去活來。那時候，我不懂父親為什麼要這樣整治我。母親是婦道人家，在家裏沒有説話的份兒，她疼我，可是救不了我。就在我能爬起來，拖着兩條腿走路的那些日子裏，她就兩眼一閉，永遠地離開我了。

任福田：那年頭，做父親的親自下手給兒子淨身，終究是不多見的；大多數人把子弟送到專門幹這種營生的地方去淨身。

光緒二十幾年前，在北京專門幹這種營生的，有南長街會計司胡同的「畢五」和地安門內方磚胡同的「小刀劉」。這兩家的家主都是清朝的七品官。他們每年按四季，每一季給宮里的總管內務府送40名太監。淨身一類的

「手續」，全部由他們兩家包辦了。他們積有多年的經驗，而且有一套設備，比起馬德清老先生的父親，手段倒是利落得多了。但是，挨整治的人也是疼得死去活來，因為這兩家也沒有什麼止痛、止血的靈丹妙藥。那動手術的刀子，不過在火上燒一燒就算消毒了。

池煥卿：那年頭，就是謀這份苦賤差事，也是不易啊！想把孩子送到宮裏當太監的人，首先要到畢家或劉家去「掛擋子」，也就是報名。然後經過一連串審查：看相貌，聽言談，試伶利勁兒。最後還要摸襠，就是隔着褲子摸生殖器官。他們認為合格以後，才收留呢！十幾歲的孩子被送進宮裏，充當「童監」和「孩監」。那些聰明、俊秀的孩子常常得到后、妃和貴人的喜愛。他們所得的月份錢和別的俸祿，全都裝進了畢、劉兩家的腰包。直到光緒26年（1900年），這兩家包辦機構才被取消，改由慎刑司管理這份差事。

（三）當奴才也有學問

趙榮升：我是光緒31年（1905年）進宮的。進宮前，住在慎刑司，先認旗，明確一下身分（八旗制度，是清代的一種社會組織形式）。入宮以前，大家要演禮，學習怎樣跪，怎樣回話。封建時代，人們把皇帝看成天人，金口玉言。如果我們在應對進退上出了岔子，保不住會把腦袋丟掉。

張修德：一天早晨，總管內務府的老爺，把我領進宮去，從午門旁邊一個門走到養心殿，跪在院裏，聽候挑選。跪了一會兒，慈禧太后來了，手裏拿着牌子，按牌子上寫的名字仔細端詳了我們一陣，叫了幾個人的名字。被叫的人抬起頭來回話。她挑中的人，留在她或皇帝那兒，剩下的分給別的地方。實在分不出去的，可以分給外府。

王府裏也用太監。

魏子卿：決定留在宮裏以後，首先要認師傅。能當師傅的都是地位高、年紀大的太監。像總管太監、首領太監一類人，一輩子收的徒弟多得很。徒弟跟師傅學規矩禮法，師傅就用徒弟做自己的僕役。初進宮的人，師傅就是自己的主人。徒弟天亮就得起來，給師傅準備漱口水、洗臉水。鐘點到了，要輕輕地走到師傅炕邊，輕輕地叫醒他，侍候他穿衣服。夜裏，師傅睡下去，自己才敢休息，而且睡得還要機靈些，師傅一呼喚，要立刻應聲。太監的品級不一，大小有別，一層制一層，一層壓一層，徒弟是最末的一層。

邊法長：認過師傅，我們學些什麼呢？先說稱呼吧。那時候，我們把皇帝稱作「萬歲爺」，把慈禧稱作「老佛爺」，把妃子——比如端康皇太妃、敬懿皇太妃，稱作「主子」。至於太監們彼此的稱呼，同輩的互稱「爺」——張爺，李爺；低一級的把高一級的稱作「師傅」。

再說「忌聖諱」這件事，在宮裏是一件最要緊的事。不單是與皇帝的名字同音的字不能上口，太后、太妃、妃子的名字也一樣。比如大家都知道的小德張，本來他的名字叫春喜，因為隆裕太后的名字叫喜哥，「喜」字犯了聖諱，小德張只得改名叫「恆太」了。

再說請安，規矩也多得很。在宮裏，太監的膝蓋是不值錢的，動不動就得下跪，可是你不能一跪了事，跪是多種多樣的。比如向主子回答、請安，跪的雙腿安，兩條腿先左後右地跪下去，身子要挺直，摘下帽子，放在身右邊，袍子不能褶在腿底下。謝恩、謝賞或者萬壽節，對主子要三跪九叩。為了表示感謝「天恩浩蕩」，有時還要把

頭往地上撞，撞出聲音來。這就是俗話說的「磕響頭」。還有單腿安，這是用來對上司或品級低一些的人的。日常侍奉主子的太監，雖然不是見到主子就磕頭，可是俗話說的「站有站樣，坐有坐樣」，這個樣兒也要下功夫學習，一點兒也馬虎不得。

還有說話的規矩。日常問安要用「吉祥」，飯後問安要用「進得好」，起床後問安要用「歇得好」。回主子或頂頭上司的問話，第一，要一入耳就聽得明白，不能要求再重複一次或者解釋；第二，要用「嗻」來表示自己領會了吩咐，不能用「嗯」、「啊」一類字眼。

此外，斟茶、倒水、擺膳、遞東西，也都各有各的規矩。稍不留心做錯了，輕則狠狠地訓斥你一頓，重則巴掌便上了你的臉。挨打不能躲，口裏還得說好聽的。

戴壽臣：比如給皇帝梳頭，就得十分小心，動作要輕巧麻利，還要讓皇帝覺得舒服，因為他是「金人」。服侍他穿衣服也要周到，什麼時候進什麼衣服、鞋襪都有講究，不能弄錯了。

王悅彵：我們做太監的也分三六九等，生活上有天上地下之分。總管太監和首領太監，比如服侍慈禧的李蓮英和服侍隆裕的小德張，生活享受和皇帝、太后幾乎沒有什麼兩樣。他們一天到晚，除了在主子面前獻殷勤，討主子的歡心，是沒有什麼正經事可做的。可是到了我們下層太監就不一樣了，行動處處受限制，和坐牢差不多少。服侍上邊，無時無刻不提心吊膽。頂頭太監要你做什麼，你就得做什麼。不是人做的也得做。一切都要看別人的喜怒行事，什麼委屈只能壓在心裏。說一句不好聽的話吧，就是別把自己當人看。我們一進到宮裏，便再難回家了；家裏來人探望也有一定的限制，不能常來，見面談話也有人看

着。

（四）學貓叫狗叫·吃自己的糞便·「氣斃」之刑

劉子傑：封建社會，當皇帝的自認是天下第一人，但是他也有心煩的時候，心煩沒有地方發泄，當太監的就倒霉了。我們是真正的奴隸，主人高興的時候，也許喚我們的小名或外號，讓我們學貓叫狗叫；不高興的時候就蒙頭蓋臉地打我們。打死了拖出去一扔，沒有人管。

孫尚賢：清代末年，女主裏寡婦多。當權的慈禧雖然有好多事要做，但是日子過得看起來是怪無所的，閑下來的時候，心神也像沒有着落似的。

劉興橋：慈禧喜怒無常，心狠手辣，常常因為一點小事情打人、罵人。宮裏的太監都知道，有一次她逼着一個老太監把自己的糞吃下去，這個老人就因為這件事喪了命！責打太監幾乎成了她的家常便飯。每天被打的太監，常常不下百人，而且一個太監犯錯，他所在處所的全部太監都要連坐。太監們為了減輕挨打時的痛苦，每人都制有兩塊長一尺、寬五寸的牛皮，當班時用繩子捆在兩個大腿上，還起了個名字叫「護身佛」。

據多數太監說：為了整治太監，封建統治階級還訂了一套辦法。按照清代皇室的宮規則例，凡宮殿等處的太監，在外犯法者，由外部按律治罪；在內犯法者，由內務府治罪。慎刑司設有處罰太監的專用監獄。宮殿監的處分則例，分三等15條，犯者要受到斥革和罰月銀的處分；各處所首領太監的處分則例，分三等15條，犯者要受到杖責和罰月銀的處分。

責打太監的杖刑、板刑都是用五尺長的竹子做的，杖刑為圓五分的實心青竹，板刑為寬五分的青毛竹板。行刑的規定是：先將受刑太監按伏在地，臀部突起，然後一人

按頭，二人按手，二人按腿，一人掌刑，一人喊數。行刑時，一面打一面喊出數字。受刑太監須一面挨打一面喊：「饒恕奴才吧，下次不敢了！」否則就有頑抗不服訓的罪名，加倍重打重罰，一直打到求饒為止。刑畢，受刑太監由刑監二人架到主子面前叩首「謝恩」，才算完結。

此外，凡太監在宮中自縊身亡者，將屍體拋棄荒野，其親屬還要發往伊犁、黑龍江等邊遠地區給官兵為奴。對屢次潛逃的太監，永遠罰往邊疆地區給官兵為奴，遇赦不赦。對越省遠逃的太監，一經拿獲，雖無其它過犯，都罰永遠枷號，終身禁閉。

光緒末年，在慎刑司還設有「氣斃」之刑。就是用七層白棉紙沾水後，將受刑的太監的口鼻耳封閉起來，然後再用杖刑責打而死。戊戌變法失敗以後，慈禧曾用此刑把光緒皇帝宮中給維新派通風報信的太監處死多人。珍妃宮中的30來個太監，都是用此刑打死的。

（五）寺廟是太監的歸宿

張修德：太監在宮裏一般都是從小幹到老，可是老到熬乾了服侍人的氣力之後，還得趕出宮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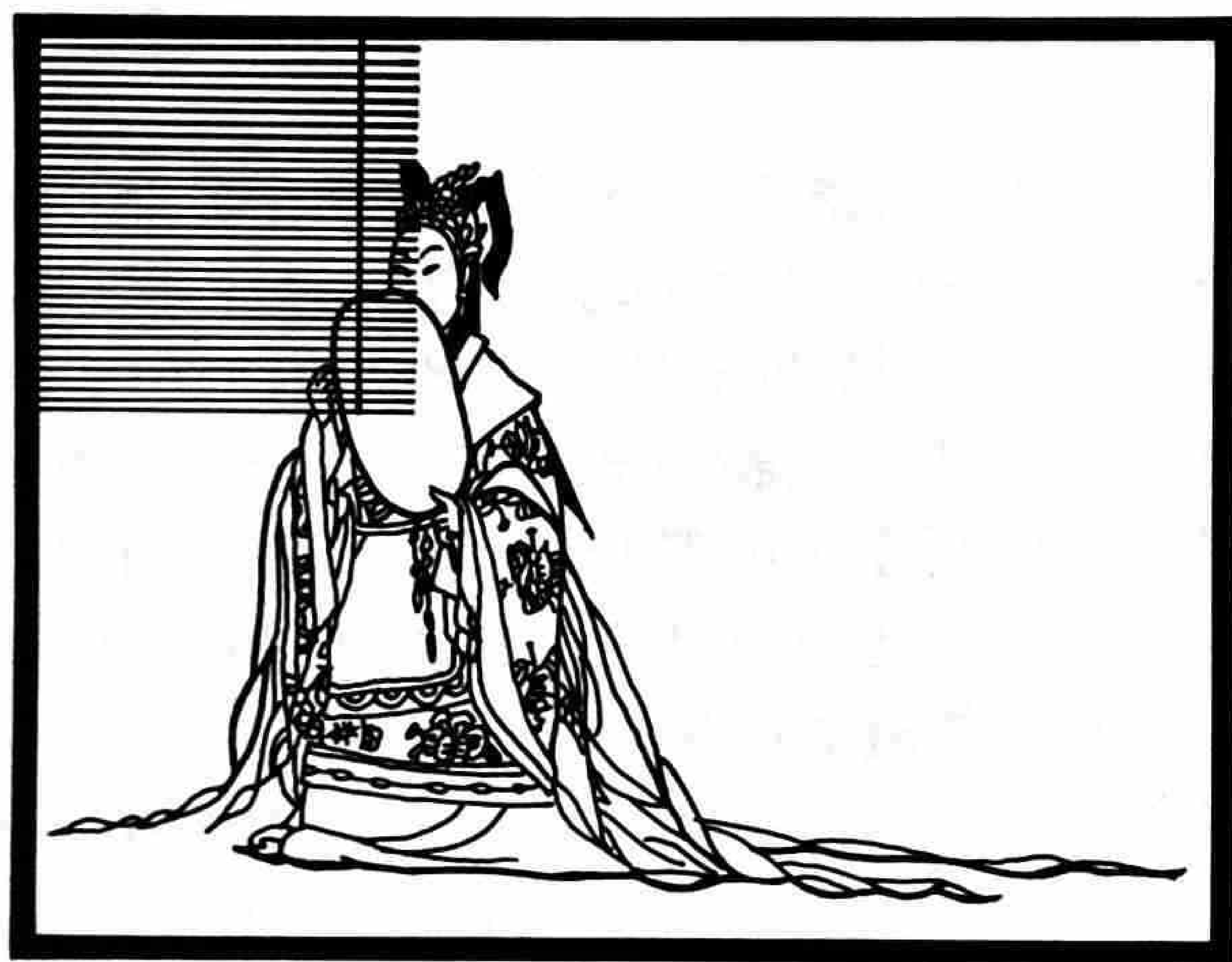
出宮以後往哪兒去呢？哪兒是我們安身立命的歸宿所在呢？像太監李蓮英、小德張，或者比他們次一等的太監，是沒有這樣的問題的。可是我們這些一般當太監的，情形就不同了。頭一條，在舊社會，當太監是被人瞧不起的，「老公」是罵人的話。這種情緒當然也就影響到三親六故。誰願意跟一個沒混出頭的太監認親戚呢？第二條，當太監的，都出身於苦寒人家，你在宮裏呆了幾十年，你的家也許早就沒處找了。有的自幼被人拐賣出來，壓根就不知道家在哪兒。第三條，我們從小傷了身子，在宮裏除了侍候人，什麼手藝也沒學到，可以說是兩手無縛雞之

力，肚裹無半點才學，就是沒有老殘，也是栖身無所，謀生無術啊！這樣一來，太監們就只有把超脫塵世的寺廟當作苟延殘喘的唯一所在了。

田壁臣：北京有不少寺廟，過去都同太監有關係。北長街萬壽興隆寺就是其中的一個。清代末年，北京興了個太監養老義會。興隆寺後院有座石碑，上面就記着養老義會的事，是乾隆年間立的。從寺廟方面講，他們也願意收容幾個過去有權勢的太監，因為通過這些太監，可以與顯要人物接近，對寺廟廣結善緣大有好處。況且太監比起出家人來，同顯要人物的內眷接觸也方便，更讓顯要人物放心。這裏頭發財的門道就多了！因此，養老義會與其說是給窮苦太監解決歸宿問題，還不如說是給寺廟巴結顯貴提供了條件，給有權勢的太監出宮後繼續發財致富開了方便之門。

第 三 章

后 妃







后妃

封建帝王大都荒淫無度，後宮生活十分糜爛。由此也就必然產生許許多多淫后淫妃，鬧出無數宮闈醜聞。許多后妃穢亂宮廷。干擾乃至把持朝政的情形，史書都有記載。此處介紹一些一般讀者知之不多的帝王后宮生活以及后妃陪伴皇帝的規矩，順帶介紹幾個歷史上有名的后妃，以使讀者對封建宮廷的黑暗情形有更具體的了解。

一、與天子共寢的次序

中國帝王沒有不喜歡美女的。由於後宮嬪妃眾多，因此必須考慮如何平均分配和帝王相處的時間。

在周代，人們喜歡以天體、陰陽、歷數來決定事情的順序，連嬪妃和帝王同床的順序也都依照月我陰晴圓缺來決定。

所謂依照月的陰晴圓缺，意思就是，月亮在每月初一到十五會逐漸滿盈，而由十五到三十的後15天則會逐漸變缺。根據這個原則，初一到十五，是由地位較低的開始進行到地位較高的；而十六到三十則正好相反，是由地位高的逐漸安排到地位低的。

皇后和三位一品夫人都擁有絕對的優先權。到了九嬪以下，都是由九個人共同陪伴皇帝睡覺。一個男人和九個女人睡在一起，到底怎麼個睡法，外人不得而知。但是，

由這種情形看來，帝王夜夜春宵，自然不容易長壽了。

現在再把詳細的情形說明於後：

一日到九日，81御婦，每夜輪九人；十日到十二日，27世婦，每夜輪九人；十三日輪九嬪；十四日，輪三夫人；十五日，皇后；十六日，皇后；十七日，三夫人；十八日，九嬪；十九日到二十一日，二十七世婦，每夜輪九人；二十二到三十日，81御妻，每夜輪九人。

在一個月中，皇后可與皇帝共度兩夜；三夫人兩夜；九嬪也是兩夜：世婦六夜，御妻則有18夜。這種分配法，是為了怕嬪妃們互相爭寵，皇帝如果只對特定的九個女性感興趣，那麼其他的嬪妃就沒事可做了。

由此看來，這種方法對於嬪妃們是比較有利的，但對皇帝來說，並沒有什麼好處。被硬性規定同床的對象，總比不上自由選擇自己所喜歡的妃子同床。

另一種說法是，皇后每天夜裏都要和皇帝同床。每隔五日休息一日，這時才由其他嬪妃遞補空缺。因此九個嬪妃經過45天才能輪完一次。世婦以下的妃子則必須隨着九嬪一起侍候皇帝，而不能和皇帝單獨相處。

這種五天一巡的制度也被周朝時的各諸候所襲用。諸候共有九位妻子，其中除了一位夫人外，另外還分為甲乙丙丁四組側室。每天晚上除了由夫人陪伴外，另由兩位側室相伴。

通常的情形是，50歲以下的側室才有和主君共寢的權利，因為這種女性還有懷孕能力。側室如果超過50歲，就不能再和主君同房了，這是由於懷孕可能性降低的緣故。

不過，這種情形只限於側室，夫人（正室）即使超過了50歲，還是能和丈夫同房。到了70歲以後，雖然失去交合能力，卻仍然可同丈夫晝夜相處，同進同退。

大夫的妻妾只有諸候的三分之一，也就是一妻二妾，以三日為一輪；而士族只能擁有一妻一妾。妻和妾的資格是有差別的。一般情形是妻子可以由晚上一直陪伴丈夫到第二天早晨，而妾室卻必須在深夜時分，等主君睡着後即行離去。

由上述情形，我們可以了解，這種侍候主君的順序是相當有規則的。但是，人吃五谷雜糧，難免會生病，有時也會適逢生理期間等，同時，嬪妃的人數也實在是太多了，因此為了調配這種繁複的事宜，一種稱為「女史」的官，便應運而生。首先，女史會讓嬪妃帶上金、銀、銅等不同質料的戒指，借以識別服侍君主的順序，此外，每位嬪妃日常的言行舉止，也被做成記錄表，作為日後遞補時的參考。

除此之外，恰逢生理周期的女性，必須在臉頰兩側塗上紅色，用以表明自己的身體狀況。據説，後來人們覺得兩頰塗紅的女性比較美麗，因此便發明了腮紅。

二、陪寢的準備

在清朝時，陪伴皇帝就寢的女性要先脱去全身的衣服，然後裝進一個大袋子中，由宦官背到皇帝的寢宮中。下面讓我們看看古代女性在陪伴皇帝就寢前，所要做的準備工作。

首先，沐浴，漱口，除去發飾，把頭髮梳理整齊，用黑色的絹布包起垂放在肩上，前額的劉海要垂覆在眉際。這種髮型會使女性看起來就像15歲以下的少女一般，顯得清純可愛，同時，也表示謙遜（自己很卑微）的意思。

嬪妃們的姓名，出生年月日及日常的言行舉止，都會被「女史」記載成冊。但是，這些事情都是保密的，並未被公開。後來，一些暴虐的昏君，為了怕自己的惡行被女

史記載下來，就不再設置這種官位了。

嬪妃們進到皇帝寢宮的情形，每個時代各有差異。例如西晉武帝便經常乘坐羊車在六宮中巡回選擇妃子。

當他即位後，便向天下公布：

「凡是家中有女兒的，要立即稟報上來。如有隱瞞，一律處死；在選妃入宮的調查尚未完成之前，女性一律不准出嫁。」

最初被征入宮的美女就有五千餘人。待西晉滅吳後，由吳國後宮接收過來的宮女又有五千餘人，因此宮中美女總數超過一萬人。從眾多宮女當中，他又精挑細選了數百名絕色美女。但是人數還是太多了，經常使他不知道應該如何選擇為好。

後來，他想出一個辦法，就是乘坐由三、四頭羊所拉的羊車巡視六宮。羊停下來的地方，便是他挑選美女的地方。

一些想被皇上選上的嬪妃，便把羊最喜歡吃的竹葉洒上鹽水，擺在自己的屋外，企圖能使羊在自己的門前停下來。

現在，再把話轉為本題。當嬪妃們要陪寢時，前後都有侍女提燈陪伴。一行來到皇帝的寢宮前，嬪妃便脫去衣衫，換上薄如蟬翼的睡袍，侍女們則進入隔壁的屋子裏守夜。

第二天雞啼了，大師（官名）便來到寢宮外的階梯前，稟報雞啼了。隨後，妃子便在房中敲響玉飾，表示知曉，並且要大師退下。

接着，再由小師來到階前，向妃子報告「天亮了！」於是，嬪妃便脫下睡袍，換回原來的衣服。如果陪寢的是皇后，便要換上朝服，等候和皇上一同上朝。

古時候朝廷的早朝時間非常早，據說文武百官在半夜時候就要起床等候上朝了。

一些荒淫的皇帝由於徹夜縱情狂歡，經常睡得很晚，無法趕上早朝了。這種疏於朝政的皇帝，便被稱為「昏君」。因為，荒淫的皇帝經常會使國家陷於紛亂的局面。

除了後宮三千佳麗外，有些皇帝還有偏好男性的怪癖。書經上提到的「頑童」，指的便是同性戀的男子。由此可見，在中國歷史上，早已有同性戀的存在。例如：春秋時魏靈公寵愛孫子瑕，楚王寵幸安陵君，魏襄王獨好龍陽君，漢哀帝寵愛董賢……在歷史上都相當著名。這些君王的荒淫無恥，最典型地標誌着封建王朝的腐朽和罪惡。

三、醜女行大運

愛美惡醜乃人之常情，一般人都會有這種心理，更何況是掌握天下生殺予奪大權的皇帝呢！身為一國的至尊，經常會利用權勢搜盡天下美女，藏諸後宮，獨享天下艷福。但在古往今來的帝王當中，也有一些為了好奇，而將奇醜無比的女性召入後宮。

戰國時代的齊宣王正室鐘離春便是一個醜陋無比的女人。由於她出生於齊的無鹽地方，因此，後代的人常把醜陋的女人稱為「無鹽女」。到底她的容貌有多醜呢？下面讓我們看一看形容她相貌的文章：

「極醜無雙，臼頭深目，長指大節，仰鼻結喉，肥項少發，折腰出胸，皮膚漆黑，行年四十，不售不客，也無人迎娶。」

由上述這段文字，讀者大體可以想像出她的長相了吧！不過這位醜女卻很有智慧和膽量。有一天，她獨自一人來到宣王府前，對守門人說：

「我雖是個尚未出閣的黃花大閨女，但是所過的生活

卻像是無依無靠的寡婦一樣，但願你們能收留我，我願意在此擔任清掃婦。」

由於她長得實在太醜，連守門人都嚇了一跳。但也還是勉為其難地把這個消息傳報進去。聽到這件事，宣王立刻傳她進宮，左右大臣都吃了一驚，勸宣王不要這樣做，然而宣王卻大笑着說：

「這真是天下罕見的厚顏女子，傳她進來，讓朕瞧瞧。」

這位醜陋的女性見到宣王後，便說：

「小女子無德無能，只是仰慕皇上的聖德而來。」

「只是如此，難道你沒有別的話要說嗎？」宣王好奇地問。

於是，她便舉出了齊宣王的四項缺失，並毫不客氣地加以批評、指正，每一項都足以令宣王深思良久，對她的才識大為驚服。

「嗯——無鹽君，你批評得很好！」宣王高興地說，並選擇吉日，正式封她為王妃。

宣王的兒子昏王也擁有一個叫做「宿瘤女」的妃子。顧名思義，此人正是一個脖子上長有大瘤的醜女。

有一天湣王到郊野遊玩時，當地的農民都前去致敬，卻只有宿瘤女仍然若無其事地繼續採桑。湣王深感好奇，便把她傳到面前，詢問道：

「朕巡幸到此，人人都前來致敬，為何你獨自一人連看也不往這邊看呢？」

誰知道宿瘤女卻理直氣壯地答說：

「父母親只交待我到此採桑，並沒有讓我來看國王啊！」

湣王很欣賞她的坦率和機智，便對左右說：

「嗯——這是個很奇特的女子，可惜脖子上長了個大瘤，不太好看！」

聽到湣王的話，她又立刻辯駁道：

「一個女人只需要具備婦德，時時刻刻不忘記力求上進，這也就夠了，容貌的美醜又算得了什麼呢？

沒想到，湣王居然高興地說：

「你真是個聰明賢惠的女子！」

於是他令左右把她接上車，準備把她帶回宮去。然而，宿瘤女卻義正辭嚴地加以拒絕說：

「沒有經過父母的同意便跟着國王走，便是淫蕩的女人，陛下難道會喜歡一個淫蕩的女人嗎？」

湣王拗不過她，便舉行了正式的儀式，將宿瘤女冊封為妃子，再接回宮中。

然而話還得說回來，大多數帝王還是沒有收容醜女的雅量，盡管她們的心地多麼善良，才華多麼出眾，因此，除了前面提到的少數帝王，往後也就沒有把醜女立為后妃的例子了。

四、美女的必備條件

古時候的皇帝擁有後宮三千佳麗。這些美女個個艷麗出眾，有些甚至具有傾國傾城之姿。到底古時候的美女必須具備哪些條件呢？下面且來介紹一下。

（一）烏髮蟬鬢

這句話的意思是說，女人的秀髮應該像黑漆一般烏黑油亮。站立的時候，長髮就像黑瀑布一般直瀉而下，不但要有光澤，還要散發出迷人的香氣。

所謂「蟬鬢」，是指兩邊的鬢髮要薄如蟬的兩翼。

「烏髮」一詞，在《左傳》中就曾出現過。而「蟬翼」的起源，則是魏文帝後宮一位叫做莫瓊樹的美女所梳的髮

型，她的鬢髮梳得像蟬翼一樣，薄而且美。宮中其他女性爭相仿效她的髮型，因此便有了「蟬翼」一詞出現。

（二）雲髻霧鬟

所謂「髻」、「鬟」、「鬌」等都是髮髻的意思。而雲髻霧鬟，便是形容女人的髮髻如雲霧一般，高高束起。

相傳髮髻的由來，是一位叫做女媧的仙女所創的。她以羊毛編結成細繩，結在髮後，再以竹枝做成的「笄」把頭髮盤結成「髻」。前漢成帝的寵姬合德，沐浴時，喜歡在髮上灑些香水，再把髮絲輕輕挽成髻，模樣十分迷人，因此很得成帝寵愛。

後漢明帝時的馬皇后，頭髮又長又濃又密。她的頭髮可以挽起高高的髮髻，剩下的頭髮還可以繞髮髻三圈。

順帝時，大將軍梁冀的妻子孫壽發明了略為傾斜的「墜馬髻」，由於相當優雅美麗，因此這種髮型一時蔚為風尚，許多仕女紛紛模仿，使墜馬髻大為流行。

據說文帝的皇后每天化妝時，都會有一條青蛇鑽出來，爬到她的面前盤起身體。皇后覺得青蛇盤身的形態很美，便按着那種形態把頭髮挽起成髻，果然相當神奇而美麗。由於那條青蛇每天都以不同的姿勢盤屈身體，皇后每天都會變換不同的髮型。當時人們便把皇后美麗的髮髻稱為「靈蛇髻」。

到了唐德宗時，突然流行起一種「門掃髻」。這種髮型就像髮髻被風吹亂般，前額還垂着一些劉海，也曾風靡一時。

（三）蛾眉青黛

同朝的女人，流行畫眉，先把眉毛剃去，再以「黛」來自由描繪眉毛的形態。所謂「黛」就是用筆把眉毛處塗黑的意思。在《詩經》和《楚辭》中，形容美女的眉毛為「蛾

眉」。所謂「蛾眉」，就是眉型像蛾的翅膀般淡而自然。這種眉毛，是當時最流行的眉型之一。

漢初有位詩人司馬相如的妻子卓文君，她的眉毛如遠山般，既長又彎曲，十分美麗。因而贏得了「眉如遠山」的美名。

隋煬帝的愛妃吳絳仙也很擅長畫眉，因此，頗受煬帝的寵愛。不僅如此，煬帝還令宮女們向她學習，畫上這種稱為「蛾綠黛」的眉型。當時的宮女都使用由波斯進口的一種叫做「螺子黛」的顏料來畫眉的。可是這種顏料價格昂貴，如果宮中的后妃全部使用的話，一天至少要消耗五箱以上。因此，宮女們只好在螺子黛中混入一種銅的綠粉末使用，只有吳絳仙能使用純粹的螺子黛來畫眉。由於可知吳絳仙受寵的程度了。

（四）明眸流眄

除了嘴巴以外，眼睛也是傳達感情的工具之一。有句成語「眉目傳情」，說的就是這回事。一對美麗的眼睛，自古以來就是形容美人的重要條件之一。所謂「明眸」，指的便是又大又黑又亮的眼睛。而「流眄」也就是俗稱的「拋媚眼」。試想，一個女人如果用一雙美麗的眼睛，似笑非笑地向男人拋媚眼，男人便很容易被誘惑。

（五）朱唇皓齒

顧名思義，朱唇皓齒便是紅艷艷的嘴唇和白皙的牙齒。所謂朱唇輕啟，貝齒微露，紅唇不僅可使牙齒顯得潔白，而白皙的牙齒更能襯托出嘴唇的鮮麗色彩。因此這兩個條件是相輔相成，缺一不可的。

（六）玉指素臂

自古以來，中國人便相當重視手指。有一種算命方式「摸骨」，摸的就是手指。一個美女非但要把指甲留得很

長，同時還要修剪得很整齊。有人說：「十指可以代表一個人一生的巧拙，同時跟人生的興衰榮枯也有很大關係。」手指纖細的人多半相當聰穎，指尖尖細表示具有智慧。肘部豐滿，手臂圓潤的人，容易成功。最理想的手指應該是指頭尖、手指細、長、柔嫩。符合這些條件的手指，便是所謂「玉指」。

手指之外，美人的手臂還必須細白、柔嫩，如凝脂般豐滿、圓潤而具有彈性。這樣的手臂，便被形容為皓臂，素臂（注：皓、素等皆為白皙的意思）。

我國的美女可分為兩種類型：一種為楊貴妃般肉體豐盈的美女（可比喻為牡丹）；另一種，則是漢朝趙飛燕型的纖細英女（可以喻為「楊柳之姿」）。也就是嬌艷誘人的貴婦型美人和既理智又有氣質的纖瘦美人。在這兩種美人中，國人還是比較偏好後者。因此，多半的文學、史書中所稱頌的美女，都是屬於纖細型的。例如：楚靈王對細腰的女子特別感興趣，因此後宮的女性便拚命節食減肥，希望能博取靈王的喜愛，就這樣不知餓死了多少人。此外，《紅樓夢》中的林黛玉更是這種清瘦、不食人間煙火的代表。

除了纖瘦、細腰之外，肌膚也必須晶瑩剔透，最好能像雪一樣潔白。「雪膚」，也是成為美人的重要條件之一。

（七）蓮步小襪

「蓮步」是形容纏過足的女人移動步伐的模樣。「小襪」，則是指纏過足的女性所穿的小小的襪子。

（八）紅妝粉飾

這是指女人抹上白粉、搽上胭紅的模樣。「白粉」的出現，大約是在商末周初（公元前七世紀）；而紅粉的發

明則稍遲。大約到了春秋時代（公元前五世紀）才被使用。

所謂白粉，就是鉛白，鉛粉，也有人稱其為鉛華或直接稱為「粉」，據說是夏禹所發明的，不過，也有人說是商紂王所做的，然而，女性普遍地在臉上塗抹白粉，卻是在周文王的時候。

至於紅妝，最早，女性是將一種被稱為「朱」的染料塗在臉上，後來才懂得使用胭脂。據說，胭脂是北方的匈奴所發明。燕國便栽種了很多製造胭脂的植物。匈奴稱自己的妻子為「閼氏」，也就是可愛如「胭脂」的意思。閼氏不僅和胭脂意義相同，連發音也很相似。

（九）肌香配薰

肌香配薰，就是肌膚中帶有芬芳的香氣。不過，並不是胭脂的香味，而是由女性肌膚中自然散發出來的香氣。

春秋時代，越王勾踐曾把一名叫西施的美女獻給吳王夫差，據說，西施的身上便會散發出一種迷人的香氣。她沐浴過後的洗澡水，被稱為「香水泉」。宮女們都爭先恐後地希望得到這種「香水泉」。如果把這種水灑在屋裏，整間屋子都會彌漫着迷人的芳香，可說是香水的代用品呢！

除此之外，漢朝的飛燕、合德，唐朝的瑤英及清朝的香妃等，據說都是肌膚中帶有香味的美女。

五、淫蕩無度的太后

秦始皇，從表面上看來，他應該是秦莊襄王的兒子，然而，實際上，他的親生父親卻是商人呂不韋。呂不韋是趙國人，有一次，在趙都邯鄲結識了在那當人質的秦公子子楚。從此以後他便刻意地接近子楚。後來，他又到秦國去，利用他的謀略和財力取悦安國君，終於成功地讓安國

君立子楚為繼承人（即後來的秦莊襄王）。

在這之前，呂不韋在邯鄲城結識了一位容姿艷美的舞妓，並娶其為妾。後來，子楚看中了那名美女，並要求呂不韋把美女讓給他。呂不韋不敢不從，只有忍痛把愛妾送給子楚。當時，那名美女的腹中已懷有呂不韋的孩子。這個孩子就是後來的秦始皇嬴政。

不久，子楚便帶着愛妻和兒子返回秦國，繼承帝位，當上了莊襄王。莊襄王即位後，便封呂不韋為侯，並封給他洛陽十萬戶。後來，又封他為丞相，呂不韋的謀略可說完全成功了。

莊襄王在位三年便死了。他的兒子嬴政便登上了寶座，當時只有13歲。呂不韋也成了相國，又被尊稱為仲父而掌握了大部分的政權。

這時，新寡的太后（嬴政的母親）由於難耐空閨寂寞，不久便跟呂不韋舊情復燃。

嬴政一天天地長大，呂不韋內心的不安也越來越強烈。但是，太后卻始終認為嬴政還很年輕，依然肆無忌憚地跟呂不韋暗通款曲。呂不韋知道嬴政是個相當聰明的孩子，因此，他非常擔心自己和太后間的曖昧關係會被識破，為了避免遭到身敗名裂的厄運，他不止一次向太后表示，不願意再繼續這種關係了。

可是，太后非但不聽，反而更加放肆，這使呂不韋困擾極了。然而，呂不韋的頭腦是一流的，他了解到，要擺脫太后的糾纏，最好的辦法是找一個能代替自己的人物，來滿足太后超強的性慾。

終於，他找到了一個叫「繆毒」的男人。據說，他的性能力極強，呂不韋把這個消息稟報太后，太后一聽心動不已，恨不得馬上見到這個叫「嫪毒」的男子。

不出呂不韋所料，太后和嫪毐試過之後，便對嫪毐十分滿意。從此，再也不糾纏呂不韋了。

太后一心想把嫪毐帶進後宮，天天陪着自己。但是，後宮是不容許男人進入的。因此，呂不韋又獻計，讓嫪毐裝扮成被處過宮刑的太監，並將他的鬍鬚全部拔乾淨，再把他送入後宮。這一招果然管用，從此，太后有了新寵，呂不韋困擾完全沒有了。

可是，沒多久，太后竟然懷孕了。為了怕自己和嫪毐的奸情被嬴政識破，太后只好佯裝身體不適，經過占卜的結果，必須離宮療養。於是，太后帶着嫪毐，移往離宮居住，並封嫪毐為長信侯，成為門下擁有食客及家臣數千人的達官貴人。

然而，紙總包不住火，嬴政滿了20歲的時候，終於發現了太后和嫪毐不正常的關係，也知道太后跟嫪毐已經生了兩個孩子，同時，有人向他密告說：太后正準備廢嬴政，改立自己跟嫪毐的孩子為正；這個消息被太后知道，於是想先發制人。但是，卻被嬴政出兵擊敗。兩個私生子被殺死，太后本身則被軟禁起來。

後來，嬴政知道了這件事和呂不韋有關，於是將他免職，流放到蜀地去。

秦始皇母親這樣的淫蕩婦人，在腐敗的封建王朝中屢見不鮮。

六、爭寵的姊妹花

前漢的成帝非常寵愛趙飛燕和趙合德兩姊妹。卻由於縱慾過度，又喝了太多合德給他的春藥，所以身體一天比一天衰弱，終於一命嗚呼。

最初，他所寵愛的是兩姊妹中的姐姐飛燕。飛燕從小便能歌善舞，身體又像燕子般輕盈，所以，才被人稱為

「飛燕」。她曾經做過某位偏王的妃子。有一天，成帝到王邸去遊玩，一眼便看中了在舞妓中央唱歌跳舞的飛燕。當時，他大為心動，便要求把飛燕帶回後宮。過了沒多久，他便廢掉了原來的許皇后，改立飛燕為后。

在進入後宮當皇后之前，飛燕已和宮廷中某一位禁衛軍有了相當的感情。當她進入後宮之後，宮女們都很擔心這個關係會被成帝發現。但是，當成帝和飛燕第一次接觸之後，便很滿意地說：「飛燕的身體既纖細又富有彈性，美得令人無法形容！」

從這一次開始，成帝對於飛燕更倍加宗寵愛。有一次，成帝聽別人說，飛燕有一個妹妹叫合德，也是美若天仙，成帝於是私下派人去找合德，沒想到，合德卻義正辭嚴地拒絕說：「除非姐姐答應，否則我絕不會跟你們回去，如果你們非要我去不可，那麼，就請你們砍下我的頭帶走吧！」

成帝不得已，只好騙合德說，是皇后下令召她入宮的。然而，合德卻說：「我姐姐是個嫉妒心很重的人，如果她知道陛下移情別戀的話，說不定會去自殺。所以，除非她真的希望我去，否則，我是不會這麼做的。」

其實，合德這麼做只是希望能加深自己在成帝心中的印象。她這一招果然奏效，因為，成帝表面上雖然不再強迫要把她帶回宮中，但是，心中卻始終對她難以忘懷。

沒過多久，一名宮女受成帝的委托，前去問飛燕道：「陛下至今仍然沒有子嗣，皇后何不為陛下物色一位能生皇子的女人呢？」宮女又在話中暗示皇后，要她推薦合德。

於是，飛燕便召來了合德，前來陪伴成帝。

成帝獲得了朝思暮想的美女合德，自然龍心大悅。每

天都跟合德耳鬢廝混，而合德也施出渾身解數，纏住成帝，使成帝仿彿置身於溫柔鄉，對飛燕也就逐漸冷落了。雖然如此，為了避免激怒飛燕，成帝還是相當尊重她的。

有一次，飛燕在吐口水時，不小心吐在合德的衣袖上。合德非但不生氣，反而微笑說：「由於姐姐的唾液，使得我的衣服變得更出色了。粉紅色的衣服被濡溫了，看起來好像一朵綻放的花朵，這種花色，連宮女中最偉大的裁縫匠都設計不出來呢，今後，我就把這隻袖子稱為「石花廣袖」，作為紀念吧！」

飛燕為了想獲得子嗣，便和宮中一個有許多兒子的男性發生關係。合德知道了這件事後，為了怕這消息傳到成帝耳中，便在夜裏對成帝說：「姐姐的個性比較強，可能在不知不覺中得罪了一些人。請陛下不要隨意聽信別人的讒言而誤會姐姐。」

成帝非常信任合德的話，因此，當有人前來向他密報皇后的私生活不檢點時，他非但不予採信，還把前來密報的人殺死。

從此，果然沒有人敢再來告密了。

有一天，飛燕又跟宮中一個叫做赤風的男人發生了關係，沒過多久赤風也跟合德發生了奸情。有一天，當飛燕到合德的房中閑聊時，不巧，赤風也闖了進來。飛燕於是生氣地說：「赤風到這裏來幹什麼？」

合德十分緊張地找了個借口回答說：「他……可能是到這兒來找姐姐的吧？」

然而，飛燕豈是那麼容易被蒙騙的，她怒火中燒，杏眼圓睜地說道：「這……真是豈有此理！你未免太過份了！」

合德一聽，心裏十分害怕，便哭着對姐姐說：「姐姐

你還記不記得，從前我們倆所過的艱苦日子，在寒冷的冬夜，我們倆只有一床棉被，因為天氣太冷，兩個人只好一面發抖，一面擁抱着睡在一起，當時我們那麼貧窮，感情卻非常的好。如今我們過着令人羨慕的生活，擁有崇高的地位，為什麼反而要相爭呢？」

聽到合德這麼說，飛燕也流下了眼淚，於是，兩姊妹又和好如初了。

某天夜裏，成帝在合德的寢宮休息，無意間瞥見了合德在沐浴時的情景。她那白皙光潔的皮膚，使成帝為了着迷，出神地望着她正在洗澡的身體。

有個宮女將成帝偷窺的事告訴合德，合德於是便命令宮女用布幔把浴室圍了起來。成帝於是用黃金收買了一位宮女，故意將布幔留一個縫，讓他繼續偷窺合德沐浴的情景。

其他的宮女並不知情，見到成帝偷窺，便跑去稟報合德。於是，合德又另外找了宮女把布幔拉好。

此後，成帝身上總是準備着許多黃金，每當他想看合德洗澡時，便用它來買通合德身邊的宮女。

有一次，成帝清早起來到宮外狩獵，不小心受了風寒。由於他終日縱慾，因此，這一病，使得他的身體狀況更不如前，精力也衰退了許多。在和合德交合時，甚至沒有力氣採取主動。合德為了獲得滿足，便開始採取主動的姿式。

一位宮女知道了這種情形，便勸她道：「你應該讓皇上採取主動的姿式，讓他獲得滿足才對呀！」

但是，合德卻說：「不，我不能這麼做，如果我像姐姐一樣，只是一味地順從陛下的話，他很快就會對我感到厭膩的。」

成帝的病情越來越沉重了，連太醫們也都束手無策。就在這時候，合德不知從何處獲得了一種春藥，她每晚上讓成帝服用一粒，果然使成帝又恢復了以往的精力，於是，兩人又開始過着夜夜春宵的生活。

然而，就在這一夜裏，成帝和合德都喝了很多的酒，合德在迷迷糊糊的情況下，一次給成帝吞服了七粒春藥。當天晚上，成帝無法克制地和合德纏綿了一整夜。直到天亮方才罷休。但是，當他準備起身時，突然開始大量泄精，終於不支倒地，陷入昏迷狀態。

看到這種情形，合德不禁亂了手腳。雖然趕緊召來太醫，卻無法使成帝停止泄精。最後，成帝的體力耗盡，終於一命嗚呼。

像這種皇帝耽於淫樂，並為此喪命的事情，還有很多。也正是因為這樣。後宮中才產生了那麼多淫蕩的嬪妃。這正是皇家糜爛生活的寫照。

七、不祥的淫婦——夏姬

根據史書《列女傳》的記載，鄭國的夏姬是一個容貌美麗、性慾極強的女人。在她老年時，還當了三次皇后、七次夫人和九次寡婦。和她有關係的男人相繼死去，但是，仍然有無數的公侯爭着想要得到她。

以下便為大家略述她的生平和故事。

夏姬是春秋時代鄭穆公的女兒。當她15歲時，做了一個夢，夢中被一位稱為「天仙」的魁梧男性擁抱交合。夏姬在夢中吸盡了天仙的精氣，將氣化成自己活力之源，並學會了誘惑男人的媚術。在她還沒出嫁之前，便和義兄阿蠻發生肉體關係，不出兩年，阿蠻便夭折了。據說，是因為精力枯竭而死。

夏姬的第一任丈夫是陳國大夫夏御叔，婚後不久，她

便生下了一個叫「征舒」的兒子。當征舒十二歲時，夏御叔便骨瘦如柴地病死了。這是她手下的第二位犧牲者。

夏姬叔死後留下了大筆財產，使得夏姬一方面過着舒適、安逸的生活，另一方面則繼續和不同的男人發生關係，其中第一個入幕之賓是陳國的大夫孔寧。

有一天，孔寧帶着夏姬的孩子夏征舒出外狩獵，回家時，孔寧把夏征舒送到夏府門口，這只是一個借口，事實上，孔寧是想看看夏姬，因為他聽人家說，夏姬是個很有魅力的女人。結果，一看之下，果然驚為天人，令他着迷不已。

其實，在此之前，孔寧已經和夏姬家的女侍何華有過男女間的關係。而何華也曾把孔寧的一些風流韻事告訴過夏姬，因此，夏姬對孔寧並不感到陌生，甚至還帶着幾分興趣。在這樣的情況下，兩人自然一拍即合。

孔寧和夏姬相好之後，甚感得意，為了證明他的風流本事，有一天，他偷了夏姬的一件褻衣，興致勃勃地拿給係的同僚儀行文看。對於夏姬的美貌儀行文自然也是風聞已久。受到這件褻衣的刺激，更是令他神魂顛倒。他於是買通了侍女何華，通過何華牽線，他也見到了夏姬，並且如願已償地和她發生了關係，儀行文同時還向夏姬索取了一件褻衣，每天帶在身上欣賞、把玩。

這件事被孔寧知道了，他沒有想到儀行文比他還行，居然不必偷就能得到夏姬的褻衣，妒憤交加的他便想尋機報復。他聽説自己的主公陳國國君靈公對夏姬也很感興趣，於是便找機會偷偷地把靈公帶到夏姬家去。

夏姬很高興地出來迎接，結果，當然又和靈公發生了肉體關係。當時的夏姬已將近40歲了。可是，她的身體卻仍然像少女一般，柔嫩嬌麗，幾乎就像一個處女。這使得

靈公大惑不解，便向她詢問其中理由。夏姬微笑着回答：「我懂得運用內力調息自己的身體，所以，即使生過孩子，幾天之後，我的身體又會恢復原狀。」

一夜纏綿之後，到了兩人分手的時刻，夏姬又把自己的褻衣脫下送給靈公。這一次的交往，靈公完全被她迷住了。從此以後，這君臣三人便輪流和夏姬發生了淫亂的關係。

六年後，夏姬的兒子夏征舒已是18歲的俊少年了。繼父親夏御叔之後，他也當上了司馬，手中掌握着兵權。他早就對母親這種放蕩的行為十分嫌惡，同時，他更憎恨那些跟他母親發生過關係的男人。於是，利用一個適當的機會，他把陳靈公殺死了。孔寧和儀行文一看情形不對，便逃到楚國去。

他們逃到楚國後，便懇求楚莊王出兵，討伐「亂臣賊子」夏征舒。當時楚莊王正想展示他的霸權，於是便同意出兵，很快就滅掉了陳國，殺死夏征舒，逮捕了夏姬。

楚莊王一見到夏姬，立即被她的美色所迷，不但不想殺她，反而對屬下說：

「雖然我的後宮有無數的美女，但是都不及夏姬有魅力，我決定把夏姬留在宮中，作我的妃子。」

這時，大臣巫臣向他警告說：

「大王仗義出兵，萬民尊敬，如今若把禍首收為妃子，這樣一來，人們就會批評你貪色好淫，對於未來的霸業，恐怕會有不良影響。」

楚莊王一聽，覺得很有道理，於是便不想收留夏姬。

「那就把夏姬送給我好了。」隨侍在一旁的楚國太子一看良機不可錯過，趕緊插嘴說。

這時，巫臣又說：

「夏姬是個不祥的女人，為了她已經有一個國君死了，一個國家滅了，誰娶到她都會倒霉的。」

「巫臣的話沒錯，少去惹她為妙。」楚莊王說。

「既然這樣，我可以不要她，但是巫臣也不可以要。」楚太子說。

巫臣的心意被楚太子一語道破。不過，他還是故作鎮定地說：

「這是哪兒的話，我一心為國，怎會有這樣的念頭。」

最後，楚莊王決定把夏姬送給老臣連尹襄老，他剛喪妻不久。

夏姬很快就跟連尹襄老前妻的兒子勾搭上。兩年後，連尹襄老在一次戰役中身亡。夏姬和嫡子私通的醜聞逐漸傳開，最後在首都呆不下去，只好請求回娘家。

巫臣聽到夏姬回娘家的消息，認為機不可失，便派人通知鄭國國君姬堅，前去迎接他的姐姐。鄭國當時是楚國的附庸國，自然不敢違抗楚國的命令。

這時巫臣剛好碰到一個機會，便自告奮勇出使齊國，在經過鄭國時，宣稱奉了楚莊王的命令，前來和夏姬結婚。他很清楚，楚莊王不會容忍他假傳聖旨的罪過，於是便和夏姬二人投奔到晉國去了。

巫臣源本是楚國有名的「智多星」，晉國當然很歡迎他前來投誠，馬上賜給他豐厚的爵祿。巫臣為了夏姬，不惜叛君叛國，可謂用心良苦。然而，夏姬的確是個不祥的女人，巫臣在得到夏姬之後，夜夜春宵，幾年之後，終於因為腎虛而死。

八、長舌婦——驪姬

春秋時代的晉獻公，是五霸之一。本來晉國國勢非常

強大，又有良臣趙衰和名將介之推等佐國，照理說，國勢應該日趨壯大才對。卻由於他過於寵愛妃子驪姬，又聽信了她的讒言，終致遭遇了毀滅的命運。

驪姬是一位具有傾城之姿的絕色美女，出生於陝西的某一部族。當晉獻公率兵前往討伐該部族時，見到了她，一時驚為天人，便把她擄掠回來；另外還有一種說法是，晉獻公因為聽說驪姬貌美如仙，才前往該地把她擄掠回來的。

驪姬剛進宮的時候，每天都以淚洗面，哭得非常傷心，直到她知道宮中有享不盡的榮華富貴時，才停止了哭泣，同時覺得自己過去的行為非常愚蠢。

驪姬入宮前，晉獻公已擁有了賈妃，不過，並沒有生下子嗣。隨後，他又娶了齊桓公的女兒姜氏，生下太子申生和一個女兒；此外，他由翟地娶回的兩個女人生下了重耳和夷吾。後來，他又跟驪姬生了兒子奚齊，跟驪姬的妹妹生下了卓子。

他寵愛的女人這麼多，生下的孩子自然也很多。這時身為主君的晉獻公卻不知道訂立制度，於是懷着奪權野心的驪姬，便展開了一連串血腥的行動。

驪姬就像一朵帶刺的玫瑰，有着美麗的外貌，也有一付狠毒的心腸。她和宮中一位姓施的男藝人發生了奸情，一心想奪嫡的驪姬接受了那名男人的慫恿，對獻公建議道：

「我們的邊防太弱了，應該加強守備才是。」

晉獻公果然中計，於是派申生、皇耳、夷吾三人遠赴邊境，擔任戍邊大將。其實，這完全是驪姬想把他們支開的一項陰謀。接着，驪姬又讓奚齊和卓子兩人留在獻公的身邊，每天獻盡讒言，博取獻公的好感。

沒過多久，驪姬深知太子申生在國境戍邊立下了不少軍功，並且很得人心。此事使驪姬惴惴不安，因為她想讓自己的兒子繼承帝位。於是，她一方面在獻公面前數落申生的不是，另一方面則想出了可怕的計謀。

她悄悄地派遣侍者到邊境，告訴申生說，獻公作了一個惡夢，夢見申生的親生母親姜氏在地獄裏，受到惡鬼的糾纏，每天過着苦不堪言的生活，希望申生能好好祭祀母親，替她祈求冥福。

孝順的申生一聽，立刻信以為真。馬上準備了豐厚的祭品祭祀母親，然後把祭祀過的牲品送回朝廷，獻給獻公。

驪姬暗自竊喜，因為一切都按她的計劃進行着。

當獻公正準備享用這些酒肉時 ，驪姬趕忙制止道：

「這些牲品從那麼遙遠的地方送回來，不知道會不會不新鮮了？我想，還是先試試再吃也不遲呵！」

於是，晉獻公便把肉塊扔給狗吃，沒想到，那條狗才吃了一口，便口吐白沫死了。接着，他把杯中的酒灑到地上，地面上竟冒起了縷縷青煙，顯然，其中含有劇毒。

原來驪姬已經把這些東西放過劇毒，可是晉獻公並不知情。驪姬繼續拿出她表演的本事，在一旁假仁假義地哭道：

「申生貴為太子，而且不久就要繼帝位了，他為什麼要這樣做呢？他一定是看我和奚齊很不順眼，想要毒害我們。陛下，請讓我們母子離開這兒，到國外去避難吧！否則，我們呆在這裏一天，就一天不能安心，只有自殺了才能求個解脫呀！」

其實，這是一個很容易識破的陰謀，只是晉獻公這時除了心疼美女之外，根本失去判斷力了。他於是認為，申

生真的想謀害驪姬母子。在震怒之下，他立即派遣使者，命令申生以死謝罪。

申生接獲父親的命令，悲痛萬分。他的家臣對申生勸解道：

「這一切都是驪姬所設下的圈套，您絕不能順從陛下的旨意，還是回去申辯自己是無辜的吧！」

然而，申生卻流着淚搖頭道：

「父王年紀大了，他不能沒有驪姬來陪伴，如果我把事情的真相說出來，他一定會向驪姬問罪，這樣，我未免太對不起父王了！」

說完，便拔出短劍，刎頸自殺。

當時，重耳和夷吾二人正好回到京城，準備報告邊疆的事情。驪姬為了除掉自己的心腹之患，便一不作、二不休地又向獻公進讒言道：

「申生雖然死了，但是他的兩個弟弟也一定與這項陰謀有關！」

獻公居然又信以為真，便派兵去圍殺他們二人。重耳接獲密報，便和夷吾一起逃離京城。但是，獻公又派出大兵繼續追殺，在不得已的情況下，兩人只好逃到國外去了。

驪姬的陰謀一次次得逞，不久，獻公死亡。她的兒子奚齊果然繼了王位，而驪姬也變成了皇太后。只是，她們好日子沒過幾天，母子兩人便被憤怒的大臣殺死了。

逃亡在梁國的夷吾趕回去即位，但是在位不久也死了，改由他的兒子姬圉繼位。姬圉生性愚昧平庸，因此，不久又被擁立重耳的人殺害。

由於晉獻公的愚昧，使得晉國歷經數十年的家亂，一直到姬重耳即位（文公），方才完成了霸業。在這期間，

重耳在國外一共渡過了43年的亡命生涯。當他回國即位時，已經62歲了。

九、嫉妒成性的呂后

從好的一面看來，漢朝的呂后是一位賢妻良母型的人物；可是，由壞的一面來說，她卻是個嫉妒心極為強烈的女人。

以下讓我們來看看有關呂后的故事。

西漢開國皇帝劉邦，年輕時身無長物，只是個窮困潦倒的流氓頭子。卻由於呂后的父親慧眼識英雄，因此，不惜將自己的女兒許配給流氓。

自此嫁給劉邦以後，呂后便死心踏地地跟隨着丈夫，協助他創立事業。有時甚至跟隨他到戰場，過着困苦而又危險的生活。她曾經跟着丈夫一起被楚軍逮捕，囚禁了三年。但是她是一個不平凡的女野心家，她可以忍受種種痛苦。

劉邦辛苦地建立了漢朝基業後，便即位為「高祖」，同時，還把自己的糟糠之妻呂氏封為呂后，又尊稱她為「國母」。由此可見，呂后在劉邦心目中的地位。

但是，俗語說：「好色乃英雄本色」，劉邦當上皇帝之後，便在後宮收納了許多美女，而被封為「國母」的呂后，雖然仍舊受到他的尊重，然而兩人間的距離卻是越來越遠了。

在後宮的眾多佳麗中，劉邦最寵愛年輕貌美的戚夫人，無論在宮內或是宮外，總是讓她如影隨形地隨侍在側。這種情形看在呂后眼裏，自然又妒又恨。

另一方面，戚夫人心中也很明白呂后對自己的恨意，為了怕劉邦去世後自己會受到呂后的報復，她便一再要求劉邦改立她所生的兒子如意為太子。這件事給太子的近侍

叔孫通知道了，便舉出晉獻公和驪姬的故事給劉邦聽，劉邦於是打消這種念頭。呂后知道了這件事後，更加憎惡戚夫人，伺機想要報復。

劉邦知道呂后的居心，因而在臨死前，把太子叫到跟前，並且把戚夫人和如意母子托付給他，希望他能保護戚夫人母子，以免遭到呂后的陷害。不久，劉邦死了，太子劉盈繼位，是為惠帝。

這時，呂后認為她苦候多年的時機終於成熟了，便展開了報復的行動。首先，呂后召妹妹（樊噲之妻）入宮，和她共同策劃報復的行動。

由於劉盈身體衰弱，一直沒有留下子嗣，因此，呂后認為，必須把擁有70餘座城的齊王肥和趙王如意除去，否則，皇室便會有危險。於是，她便派人偽造了假的詔書，想把齊王肥召回京城，再將他毒殺。這項陰謀，因為劉盈及時阻止，沒有得逞。接着，呂后又逮捕了戚夫人，以「母親病危」為理由，企圖召回如意加以殺害。但是，這項奸計又被劉邦生前托付輔佐如意的周昌識破，由他本人代替如意返回京城。因此，呂后要害死如意的陰謀又失敗了。

抓不到如意，呂后愈想愈氣，決定找戚夫人洩憤。她先把戚夫人一頭如雲的秀髮剃光，讓她背負着沉重的枷鏈，身穿紅色的囚衣，在牢中拖臼，做苦工。失去劉邦做後盾的戚夫人，每天悲傷、掉淚，受盡折磨。她還唱着哀歌道：

「子為王，母為囚，日日牢中拖石臼。母子相距三千里，誰人知曉誰人憐！」

聽到這首歌，呂后更為憤怒。為了除去戚夫人心中唯一的支柱，她又偽裝戚夫人筆跡，寫了一封家書給如意。

如意當時還是個13歲的孩子，原本就思母心切，等到接到母親召他回京的家書，便收拾行囊，不顧左右的勸阻，毅然飛奔回京。

這件事被惠帝劉盈知道了，他不忍看到年幼無知的如意落到母后所設的陷井中，於是半路上迎接如意，親自把他帶回宮中，每天一同吃飯，一起遊戲，連睡覺也不分開。如此一來，盡管呂后心中的怨恨日漸高漲，卻也不敢輕舉妄動。

一個冬天的早上，劉盈準備到郊外去狩獵。本來他要帶如意同去，可是當他看到年紀還小的如意好夢正甜，睡得正是香甜，於是不忍心把他吵醒，想讓他再多睡一會兒，結果，這正好為呂后提供了一個大好機會。

呂后的心腹很快把這個消息傳達給她，她聽了大為高興，心想：「這真是一個千載難逢的好機會呀！」於是立刻派人潛入寢宮，將熟睡中的如意殺死，並且把他的屍體埋在院中的大榕樹下，然後裝出一副若無其事的樣子。

除去了如意，她把報復的箭頭指向戚夫人。當她發現戚夫人雖然吃了那麼多苦頭，卻依舊那麼美麗時，她真是嫉恨交加。

呂后很想除去這個眼中釘、肉中刺。但是她又覺得這樣輕易地把情敵殺死，未免太便宜她了。因此，呂后決定，要好好地折磨她。

首先，她弄聾了戚夫人的耳朵，接着，逼她喝下藥酒，使她再也無法發出聲音，又挖出她的雙眼。當戚夫人因疼痛而昏厥時，呂后又命令下屬拿冷水潑她，使她清醒過來。然後又砍去她的雙手和雙腳。

此刻的呂后，心中只有恨，沒有憐憫，她恨戚夫人，恨她奪走了劉邦對她的愛，恨她差點讓自己的孩子喪失帝

位，恨她使自己陷入悲慘的境地。在盛怒之下，她派人把不成人形的戚夫人扔進廁所，讓她躺在糞池中打滾、蠕動。看到這種慘狀，沒有人不搖頭嘆息的，但是，呂后卻覺得痛快無比。

為了讓兒子劉盈也能享受這份刺激，呂后便把他叫進廁所。心地善良的劉盈見到這種情況，嚇得變了臉色，說道：

「這……這種事只有喪失了人性的人才做得出來……」說完，便搖搖晃晃地走了出去。此後的一年時間，他都纏綿病榻，沒有痊癒過。最後，以24歲的英年，離開人世。

劉邦總共生了八個兒子，不過其中只有劉盈是呂后親生的。她非常寵愛自己的兒子，因而，很想把劉邦其餘的兒子除去。有一次，她在宮中設宴款待劉盈和齊王肥。她先為齊王斟了一杯毒酒，但是，為了怕齊王起疑心，她也替自己的兒子倒了一杯，並示意讓齊王向劉盈敬酒，但是，心地善良的劉盈卻堅持要先敬自己的兄長。這時，焦急的呂后立即一掌把劉盈手上的酒杯砸到地上。看到呂后的臉色大變，齊王肥立即明白這是怎麼一回事了，便佯裝酒醉，匆匆離席，逃過了一劫。

劉盈並沒有生孩子，在他死後，呂后就以後宮李氏所生的兒子胤繼承帝位（少帝劉恭），但是，當劉恭五歲時，便被呂后廢了，改立中山王義為帝（少帝劉弘），並且冒稱他是劉盈的兒子。然而，到了他八歲時，又被呂后廢了。

這期間，呂后大力提拔呂氏的族人，企圖篡奪劉氏的天下。因此，呂家的男子都被封官、封王，而女性則都嫁給名門豪族，使得呂后一族變得蠻橫、跋扈，不可一世。

漸漸地，天下大權已轉移到呂后手中，但是，呂后這時已經年邁，而且體弱多病，甚至混身長了疔瘡。前來占卜的風水師說：「這是如意在作祟！」

最後，呂后終於抵不過病魔的糾纏，一命嗚呼。

這時，朝廷中的重臣陳平和周勃見到時機成熟，便趁機起兵，殲滅了呂后族人。於是天下又重歸劉姓皇族。大家迎接劉邦的兒子劉恒即位，他就是着名的漢文帝。

十、穢亂皇朝的賈后

在中國歷史上，曾出現過許多生性淫蕩的皇后。其中，西晉的賈后可說是一位典型的代表人物。當她15歲時，便嫁給了晉武帝司馬炎的兒子司馬衷（即日後的惠帝）。司馬衷不像他父親那樣英武勇敢，似乎還有點愚純白痴。他的妻子賈南鳳（日後成為賈後）比他年長兩歲，便自然而然地像是姐姐一般，負起照顧司馬衷的責任。

賈后是個非常任性、嫉妒心極強的女人。當她還是個太子妃的時候，便殺死了好幾個受太子寵愛的婢女。如果哪個婢女懷了孕，她絕不會寬容，一定會以長矛戳入那個女人的腹部，使母體和胎兒當場死亡。

為此，司馬炎非常厭惡她，好幾次都想把她廢掉。但是，司馬炎的妻子（太子的母親）跟賈后的父親賈太尉是非常要她的朋友，因此，總在一旁勸說：

「太子妃年紀小，難免不大懂事，而且，女人的嫉妒心本來就很強，等地他們倆年紀大一點，這種情形自然就會改善了。」由於如此，太子妃才免去被廢的命運。

司馬炎一直很擔心他那寶貝兒子司馬衷，擔心他那愚鈍平庸的資質，恐怕無法接掌國家大事。因此，便想試探一下他的能力。有一次，他找出了幾個懸案，交給太子，讓他提出解決的對策。這使太子擔心極了。因為，以太子

的資質，根本不可能回答得出來。所以，她便暗裏找了個謀士，替太子捉刀作答。

當司馬炎見到太子所做的答案後，感到非常欣慰和滿意，才沒有另外改立太子。其實，這一切，都是賈后一手搞的鬼。

司馬炎死後，太子繼位為惠帝，太子妃也一躍而成為皇后了。她當上了皇后以後，更是變本加厲，肆意妄為。

賈后本身並沒有生育一男半女，因為司馬衷的身體不好，精力更差。為了要生孩子，也為了要滿足自己的情慾，賈后便經常主動去誘惑一些年輕英俊的男子，和他們發生肉體關係。事後，為了避免被惠帝發現，那些男人都會被殺滅口。

有一天，城裏有一位少年，穿着與他身份不相符的華麗衣服在路上行走，被人懷疑可能是個小偷，於是一擁而上，把他扭送官府。

那個少年在差官面前，極力否認自己是個小偷。當旁人追問他身上穿的華麗衣服是從哪兒來的，他才吱吱唔唔地說：

「有一天，我在街頭閑逛，突然被一個衣着和言談都不俗的老婦人叫住，她對我說，她家裏有個病人，經過巫師的占卜，必須請一位城南的少年前去念咒，疾病才能痊癒，因此，她便找上了我。

「我答應了她的要求以後，她便讓我坐上預先準備好的車子，外面用布緊緊圍住，所以，一路上我什麼也沒看見，只感覺大約經過了五、六道大門，最後，在一座像是宮殿的地方停了下來。我好奇地問帶我來的老婦人：這是什麼地方？她說：這裏是天界。

「後來，我便被拖去洗了個香水澡，換上一套華麗的

衣服，又吃了一頓豐盛的大餐，然後被帶入一個房間。房中有一個三十五、六歲左右的中年婦人。她的皮膚有些淡褐色，眉尖上還長着一個痣。她一看到我，便一面哄着我，一面又嚇唬我，要我好好伺候她。結果，我和她躺在床上，一連伺候她好幾天，直到我精疲力盡，再也沒法動彈了，才被她放出來。後來，我又被扔進原先所乘的車子裏，回到我被帶走的地方。一直到現在，我還不知道那個和我發生關係的女人是誰，也不知道那是什麼地方……」

聽完了少年的陳述，官吏們很快地明白少年口中所說的女人就是賈后，因此，只好苦笑着把少年放了。在過去，只要和賈后發生關係的人，一定都會被殺死。這個少年能夠幸免於難，大概是賈后非常喜歡他。

生活淫亂的賈后並沒有兒子。當時，淑妃所生的孩子阿遹，被認定是太子的最佳人選，因為他既聰明伶俐又能孚眾望。賈后對他極為嫉恨。她於是把淑妃囚禁起來，不讓她們母子相見。

有一次，她欺騙太子阿遹說，惠帝生病了，要他寫一封信交給父王，表示關切之情。在寫信之前，她先用酒把太子灌得酩酊大醉，然後，再取出紙筆，讓太子寫下一封極其無禮的信。太子寫了兩三行後，拒絕再往下寫。賈后豈肯錯失良機，於是冒太子的筆跡，把信完成後，送交惠帝。

惠帝一看，大為光火，根本就沒有大腦的他，便毫不考慮地把太子廢掉。

過沒多久，被幽禁的淑妃也抑鬱而終。

前面曾經提到，當時賈後之所以能保住太子妃的地位，完全是靠着惠帝的母親楊太后的幫助。但是，賈后非但不感恩圖報，反而對太后憎惡在心，因為太后的父親楊

駿曾經當面指責賈后行為放蕩。這口氣，賈后無論如何是咽不下去的。於是，她便屢次向她那白痴的丈夫數落楊駿的不是，而愚昧的惠帝居然信以為真，便以涉嫌叛亂的罪名把楊駿一族人全部誅害。

不僅如此，她又害死了汝南王司馬亮（司馬炎的叔父）、楚王司馬韋（司馬炎的兒子）等人。到後來，她甚至於蔑視皇帝，親自上朝問政，專横霸道到了極點。

最後，趙王司馬倫（司馬炎的叔父）忍無可忍，在智囊們的設計下，率兵攻入皇宮，對賈后說：

「我奉皇帝的詔令，前來廢你的后位！」

然而，賈后卻毫不在乎地回答：

「笑話，詔書都是我下的，你的詔書是從哪兒弄來的呢？」

趙王不跟他囉嗦，取出了準備好的毒酒，強迫賈后喝下自殺。同時，也把惠帝一並毒殺。從此以後，諸王互相爭奪霸權，天下呈現一片紛亂，許久不得太平。

十一、聰明善妒的獨孤皇后

隋朝的開國皇帝楊堅（隋文帝）的妻獨孤氏，是一位嫉妒心很重卻又很聰明的女人。

她14歲時，便和楊堅結為夫妻。當時，她曾和楊堅立下約定，說：

「即使有一天，你功成名就了，也絕不可以愛上其他女性、或者和其他女人生孩子。」

可能是由於這個約定，他們的五男二女都是由獨孤皇后所生的。這種只有嫡子而無庶子的情形，在帝制時代的確是非常少見的。

獨孤氏當上了皇后之後，每當楊堅上朝，獨孤皇后便坐在另一間屋子裏問政，由宦官前來報告政務和批評是

非，等皇帝上朝完畢，再一起退朝，兩人的感情十分的好。

獨孤皇后生性聰慧，也替楊堅處理了不少政事，唯一的缺點便是，她擁有極強烈的嫉妒心。而且，她的妒嫉心並不只是對楊堅而已，甚至波及到和自己毫無關係的人。比如。當她聽到諸王或朝臣的妾室懷孕時，便會千方百計地唆使皇帝施加壓力，讓朝臣冒懷了孕的妾廢掉。

當時，她的長男皇太子楊勇擁有許多美麗的妻妾，又生育了許多孩子。因此，獨孤皇后便一直很討厭他。碰巧楊勇的妻子元氏得了怪病，突然撒手而歸，獨孤皇后終於逮到機會，找了一個借口，把楊勇最寵愛的元氏殺害。因為，元氏是一個非常美麗的女人，而且還替楊勇生了兒子，這些都是獨孤皇后所不喜歡看到的。但是只殺死了元氏還是難消她心頭的怒火，剛好她的次子楊廣正千方百計地想要奪嫡，獨孤皇后於是廢掉了長子楊勇，改立楊廣（即隋煬帝）為太子。

先看獨孤皇后對別人的嫉妒心，便不難想像她對楊堅的態度了。

楊堅雖貴為一國之尊，而皇宮中也不乏美麗的女性，但是由於害怕激怒了獨孤皇后，楊堅竟然連後宮的大門也不敢踏進一步。同樣，宮中的女性也都震懾於獨孤皇后的淫威，因而不敢和楊堅太過親近。

可是，有一天，楊堅突然在宮中發現了一位非常美麗的少女。那是被他所滅的周國尉遲回的孫女。楊堅對她大為傾心，便問了她的名字。當晚和家臣一起喝酒時，便把她召來陪伴在側。這件事很快的傳到獨孤皇后的耳中，因為在楊堅身邊，早已布滿了皇后的眼線。當她獲知這個消息後，簡直氣瘋了。她決心要除去那女子。於是趁楊堅上

朝時，她親自率領幾十名侍衛，把那女子抓來，對她加以毆打、凌辱。在一陣酷刑之後，那名身體嬌弱的少女便當場氣絕身亡了。

毫不知情的楊堅，退朝後興致勃勃地趕到後宮，然而，所見到的卻是那位少女的屍體。既吃驚又難過的他，很快明白了發生的事，便抱着屍體說道：

「由於朕喜歡你，想不到竟使你遭到這麼悲慘的下場，朕實在太對不起你了……」語罷，忍不住傷心地撫屍痛哭。

在這之前，楊堅一直是很尊敬獨孤皇后的，但是，眼前這一幕，使楊堅再也無法忍受。他又氣又憤，便獨自一人騎着馬，跑到20里外的深山中，打算隱居起來。

楊堅出走的消息，很快傳遍了宮中。右僕射高穎認為事態嚴重，便快馬加鞭，從後追趕，當他找到楊堅時，便勸他回宮。楊堅卻很傷心地說：

「我身為一國之君，卻連一個喜歡的女人也無法留在身邊，繼續當這皇帝還有什麼意思呢？」

高穎於是又勸道：

「江山得來不易，陛下豈可為了屈屈一名小女子而輕言放棄！」

在高穎的苦苦勸諫下，楊堅的怒氣終於慢慢平復，於是跟隨高穎回宮去了。

此一事件使得獨孤皇后的嫉妒心稍稍緩減了一些，不過，潛伏在她內心深處的嫉妒之情，卻並沒有消失。

沒過多久，高穎的妻子因病去世。皇帝和皇后都勸他再娶，但高穎卻說：

「我年紀大了，不想再娶正室。」

此後，高穎一直過着吃齋茹素的清雅生活。然而不到

一年的時間，他的小妾又為他生了一個男孩。這件事使獨孤皇后非常生氣，便向楊堅進讒言道：

「高穎這傢伙，言行不一，外表裝出一付對陛下很尊敬的樣子，實際上卻一直在幹着欺瞞陛下的事，從他不想娶正室這一點，便看得出來。」楊堅在她不斷地慫恿下，終於狠着心腸誅殺了高穎的家族。

獨孤皇后到50歲便死了。直到這時候，楊堅才算擺脱了她嫉妒心的困擾，得以放心大膽地在後宮尋歡作樂。在眾多的美女當中，他特別寵愛陳氏和蔡氏兩位妃子。卻由於晚年過度耽戀女色，使得楊堅體力不支而病倒了。當他纏綿病榻時，曾對身邊的近侍説這樣的話：「如果皇后還在世的話，我恐怕就不會得這種病了。」

十二、女性史上的一大怪物——武則天

武則天是中國歷史上第一位自封帝號的女皇帝。她是個精明能幹、口才絕佳的女子。平時最大的樂趣便是把年輕的男性玩弄於掌股之間。由於她有着過人的精力，才能在日理萬機之餘，大搞男女關係。綜觀她一生的所做所為，簡直可以説是絕色美女、熱情女性、妒悍的淫婦、醜惡的妖婆、偉大的女傑和卓越的帝王的綜合體。因此，這位則天武后真可稱上是世界女性史上的一大怪物。

武則天本名叫武照。當她13歲時，由於美貌絕倫，被選入唐太宗的後宮，成為李世民大帝的姬妾之一。在進宮之前，她的母親擔心她會遭人嫉妒而有危險，於是傷心落淚，但是，她卻很自信地安慰母親道：

「既然我被選中了，就一定會去享福的。放心吧，我會過得很好的！」

唐王朝初期的皇宮姬妾，分為：惠妃，淑妃，德妃，賢妃，昭儀，昭容，昭媛，修儀，修容，修媛，充儀，充

容，充媛，捷妤，美人，才人，寶材，御女，采女，共19級。武照被列為第16級的「才人」，而才人共有九人，她只是九人中的一人。

以武照當時的排名看來，她想要出頭，簡直難如登天了。然而，世事往往出乎人的意料之外，當一個人走運時，再怎麼擋都是擋不住的。就在武照26歲那年，唐太宗逝世，依照當時皇室的規定，已故皇帝的姬妾，一律要削髮為尼，於是，武照和其他的姬妾，一起被送到長安的感業寺，過着寂寞的生活。

唐太宗死後，他的兒子李治繼位，即為高宗。有一天，唐高宗李治和他的妻子王皇后到感業寺進香。高宗當太子時，對武照的美色垂涎已久。此番相見，武照已成為尼姑，高宗不僅悲從中來，而武照也了解高宗的心情，她不時地向他擠眉弄眼，眉目傳情。

高宗的妻王皇后，對於這一切，看得很明白。那時王皇后正跟高宗另一位姬妾淑妃爭寵，因此她想利用武照來誘惑高宗，使他疏遠淑妃。

武照很清楚王皇后的心理，回宮以後，便竭盡所能地侍候皇后，王皇后於是很安心地讓武照和高宗在一起，並且主動勸高宗多和武照接近。由於高宗原本對武照就非常有興趣，這時，自然更加寵愛了。

沒過多久，武照為高宗生下了一個女孩。充滿了野心的她便想借機陷害王皇后。

有一天，心地善良的王皇后到武照的寢宮探望她和她的女兒，等王皇后離去以後，武照便親手扼死自己的女兒，把屍體用棉被蓋好，然後，前去對高宗說：

「要不要看看女兒？」

高宗到了寢宮，掀開棉被，發現女兒已氣絕多時，不

禁勃然大怒：

「這到底是怎麼回事？」

「我……我也不知道。剛才還好好的呀！」武照故意裝出悲慟萬分的表情回答，「嗯……只有王皇后進來過，她還抱着女兒玩了半天呢！」

「難道是王皇后？她本身沒有生育，一定是嫉妒你們母女受我寵愛，才會做出這種事。」

武照這一招，果然奏效。高宗信以為真，立即廢了皇后，並把她和淑妃一並打入冷宮。於是，武照的第一個陰謀終於得逞了。

後來高宗覺得那兩位被幽禁起來的女人很可憐，便私下前來探訪。這件事被武照知道了，她非常生氣，稱王皇后為「蟒」，淑妃為「梟」，各鞭打200下，還把兩人的手腳砍斷，綁在一起放入酒中，然後以譏諷的口氣說：

「你們不是都愛喝酒嗎？現在就讓你們喝個夠吧！」一邊說，一邊哈哈大笑，看着她們哀號而死。

武照很快地被高宗冊封為皇后。現在，她要向第二個目標邁進了。她希望能走到幕前。剛好高宗頭部經常劇痛，兩眼無法睜開，這給了她一個很好的機會與借口。於是，武后便和高宗同時出現在金鑾殿上，聽取大臣的報告。武后雖是一個女流，但是，所提出的意見卻經常令朝臣為之驚服。因而，她的權勢和聲望不斷地上升，相反地，此時的高宗已逐漸成為一個傀儡，所有需要議決的事項，他都會先徵詢武后的意見，等到她頷首示意，高宗才能作決定。當時，朝臣都把他們倆諷刺為「二聖」。自此以後，武后更是驕矜地把自己封為「天后」。

淑妃生前曾生了兩個女兒，一個叫義陽，一個叫宣城。武后看她這兩個小女孩很不順眼，於是派人把她們囚

禁起來。武后的長子太子弘非常同情這兩個女孩的遭遇，便向高宗請求，希望能把她倆釋放。這件事又激怒了武后，在極度憤怒的情況下，她把這位自己親生的太子李弘殺害了。

高宗死後，武后便立她的第三個兒子李顯（中宗）繼位，但是，還不到三個月的時間，便廢了中宗，改立第四個兒子李旦繼位，武后則以皇太后的身份臨朝聽政，李旦只不過是她的另一個傀儡。

武后是個野心極大的女性。為了遂行她的野心，凡是反對她的或是被認為有可能反對她的，都會被無情地殺害。其中包括對她忠心耿耿的大臣和他們的家族。同時，她還將高宗和其嬪妃所生的孩子，以及她自己的孩子一一加以殺害。

當她把所有的阻礙都清除乾淨以後，便自立為皇帝，改國號為周。唐朝的天下，在她有計劃的謀奪之下，落入她的手中。當時，武后已經是67歲的老婦人了。

一般人到了這樣的年齡，一定是牙齒掉落、頭髮發白的老太婆了。但是，武后卻依然強壯健美，而且性慾仍很旺盛，看起來就像三、四十歲的人。

高宗去世後，她便開始寵愛一個叫蔡懷義的男人，並封他為輔國大將軍。

武后曾命令蔡懷義建造一座大佛殿。落成之日，寺內準備了數十萬枚錢幣，作為賑災之用。但是，當錢幣往下撒時，群眾爭相搶奪揀拾，在混亂中，被踩死、擠死的人就有數百名之眾。當晚，大佛突然失火，佛殿內的佛像付之一炬。武后得到消息，說是蔡懷義因為嫉妒武后移情別戀，改寵侍醫沈南宮，而一怒之下，放火燒寺。蔡懷義於是被殺身亡。

這以後，武后又有兩個男人——張昌宗和張易之兄弟。有些朝臣為了討好武后，紛紛贊揚張家兄弟的美貌。武后因而更加寵愛這兩個兄弟。他們的官位也就越來越高，態度也越來越專橫跋扈。朝中的文武百官為了怕得罪武后的新寵，都對他們敬而遠之，誰也不敢對他們輕舉妄動。然而，就在武后81歲那年的11月，宰相張柬之鼓動太子李顯擁兵攻入宮中，殺死了武后所寵愛的張氏兄弟，並強迫武后退位。

到了這種地步，武后自知已無力挽回頹勢，只好忍痛答應讓位。被移至皇太后應該居住的上陰宮。終於在翌年2月，也就是在她82歲時病亡。

十三、不准別人生孩子的萬貴妃

明憲宗朱見琛，是明朝第九任皇帝。當他還是十三、四歲的小孩時，他的父親明英宗便為他收集了天下美女，並且從中挑選出12名作為他的妃子。事實上，這些美女只不過是些小女孩，她們的年紀都比朱見琛還小，因此，整個太子宮儼然成為一座大型遊樂場所。

在這群小女孩中，卻有一個女孩，不知如何地混進了東宮，她的年紀比朱見琛大多了，因此，就像騙小孩一樣，她很快就讓朱見琛為她着迷。這個女孩兒，叫做萬貞兒。

明英宗去世後，年僅16歲的朱見琛繼位，當時，萬貞兒已經是35歲的小婦人了，比皇帝整整大了20歲，但是她還是被封為貴妃，而且相當得寵。

這位35歲的女性，既成熟又妖艷嫵媚，她不時運用機智和各種技巧，使年紀還幼小的朱見琛為她着迷不已，其他嬪妃根本沒有機會接近皇帝。於是朱見琛便完全落入她掌握之中。

其實，朱見深的妻子應該是東宮12妃中中之一的吳氏。過去，當朱見深還是太子時，吳氏對於萬貴妃獨受朱見深寵愛便耿耿於懷，因此，當皇帝即了帝位之後，便想找機會報復。有一次，她逮住了萬貴妃過失，便借機鞭撻她。但是萬貴妃並不是等閑之輩，她哭哭啼啼地跑到朱見深面前告了一狀。朱見深大為生氣，立刻下令廢掉吳氏。

接下來當選皇后的，也是東宮12妃之一的王氏。有了吳氏的前車之鑒，王氏當然不願再重蹈覆轍，對於朱見深寵愛萬貴妃的事，內心雖然很不是滋味兒，表面上卻裝成毫不在意的樣子，因此沒有被萬貴妃所害，而能夠獲得善終。

吳后被廢的事，在後宮中造成很大的震撼，嬪妃們個個視萬貴妃為毒蛇猛獸，誰也不敢去招惹她，萬貴妃因而更加肆無忌憚地隨着朱見深四處遊幸。朝中的臣子們畏懼萬貴妃的權勢，都極盡阿諛奉承之能事。萬貴妃干涉的事情越來越多，甚至能隨心所慾地決定大臣們的任免賞罰。這時，有些忠心的臣子便開始向朱見深進諫，但是，對於一個沉醉在溫柔富貴鄉中的皇帝而言，什麼規勸的話能比得上女人的大腿呢？

朱見深繼位的第二年，萬貴妃生下了一個孩子。這使得朱見深非常高興，他派使者到各地名山勝景去，祈求皇子能平安順利地長大成人。但是，很不幸地，他的皇子卻在出生後不到一年的時間就夭折了，而萬貴妃也一直沒有再懷孕生子。因為這個原因，使得萬貴妃很不能忍受別人懷孕，當她發現別的妃子懷孕時，就會千方百計地差宮女送藥過去，命令妃子墜胎。如果稍有不從，便會被立刻趕出宮門。有一位柏貴妃，偷偷地生下一個兒子，結果母子都被萬貴妃害死。

這些事情只有朱見深被蒙在鼓裏，他對自己擁有很多寵妃，卻沒有一個孩子的事，感到很納悶，總希望能很快得到子嗣。

有一次朱見深在後宮發現了一個姓紀的宮女，她的美貌，使他大為傾心，便經常私下去找她。不久，紀氏懷孕了。這件事很快又傳到萬貴妃的耳中，她非常生氣，便找了幾位宮女前去毆打她，並且強迫她喝下墜胎藥。宮女辦完事，回來向萬貴妃稟報：

「我們依照指示，讓她喝下墜胎藥了，請放心吧，她現在一定躺在床上爬不起來了。」

隨後，萬貴妃便把紀氏關在安樂堂中幽禁起來。但是，她萬萬沒有想到紀氏喝下的墜胎藥已經失效了。經過十個月之後，紀氏生下了一個兒子，為了怕遭到萬貴妃的報復，她拜托一名叫張敏的宦官，把孩子扔到水中淹死。可是張敏卻不忍心這樣做，偷偷地把孩子帶到另外的地方，秘密的養育着。

這期間，萬貴妃雖然也感到有些不對勁，派了許多人四處搜索，但是，每次都是有驚無險地讓孩子躲過一劫。

在這樣困苦的環境下，這個孩子（後來的孝宗，名叫朱祐樘）終於慢慢長大了。不過，由於他母親曾喝過墜胎藥，因此，他的頭頂上有一片一寸大小的地方長不出頭髮來。

一直到孩子六歲那年，有一天朱見深找張敏前來為他梳頭。他一邊望着鏡子，一邊嘆氣道：

「如今我已30歲了，卻連一個子嗣也沒有留下……」

見到這種情形，張敏再也不忍心隱瞞下去了，他跪在地上，對朱見深說：

「陛下！別擔心，你已經擁有一個太子……」然後他

便把實情一五一十地向明憲宗朱見琛說明。明憲宗一聽，大為高興，便立刻派人去把皇子接來。

紀氏聽到自己的孩子並未被溺死，真是又驚又喜，當她的孩子來和她見面時，她緊緊地把孩子摟入懷中，以不安的口吻說：

「你能離開這裏，去找父親，我當然很高興。不過，你一定要隨時注意自己的安全，別讓壞人加害於你！要記住，身穿黃袍，蓄着鬍子的人，就是你的父親，你一定要好好聽父親的話，記得嗎？」說完後，便流着眼淚，依依不舍地把孩子送上車。

當朱祐樘由車上下來，見到朱見琛時，便立刻叫道：「父王！」然後投入他的懷中。

朱見琛高興地流下了眼淚，把孩子放在自己的膝頭，仔細打量之後，得意地說道：

「這確實是朕的孩子！」

皇帝有了皇子的事，立刻被詔告天下，紀氏也被接入永壽宮，以皇太子之母的身份，受到百般禮遇。

這件事對萬貴妃打擊太大了，她嫉恨交加地說：

「太可惡了，他們竟敢欺騙我！」

然而事已至此，又能如何？萬貴妃夜以繼日地在宮中哭泣，但是，卻沒有一個人同情她。不久之後，紀妃突然得了急病身亡，有說是被萬貴妃害死的，也有人認為是紀妃自殺的，因為怕遭到萬貴妃的報復。失去母親的皇太子朱祐樘只好由朱見琛的生母孝肅皇太后在仁壽宮中撫養。

有一次，萬貴妃把朱祐樘找了出來，賜宴款待他。但是朱祐樘的母親早就告訴過他，要提防萬貴妃，因此，他什麼東西都不肯吃。萬貴妃看他堅持不吃，又取出甜點來給他吃，沒想到他卻老實地說：

「說不定這裏面還有毒，我不敢吃！」
聽到這句話，萬貴妃大為吃驚，心想：
「他才只有五、六歲，怎麼會想到我要毒死他呢？」

萬貴妃心中的積恨越來越深，卻無法發洩出來。日子一天天的過去，她終於病倒了。直到她咽下最後一口氣，她的怨恨還沒有消呢！

她逝世時57歲。

十四、野心家慈禧太后

當中國兩千年的帝制即將崩滅時，歷史上突然又出現了一位女皇帝——她便是清朝時的西太后。

在清朝末年同治和光緒兩個皇帝的前後50年間，西太后掌握了天下大權。這段期間，正值清政府飽受內憂外患的侵擾，國勢日漸衰敗，處境十分困難。不少有識之十紛紛提出改革變法的建議，但是西太后卻一直眷戀帝制，頑固地不知變通。

西太后出身於滿族一個貧困家庭裏，父親是個小官。她出生後不久，母親便死了，父親也因事被人連累而棄官，背着出生不久的她四處流浪，過着三餐不繼的生活。

她的父親不忍心看她受苦，於是在她四歲那年，把她送到廣州一個富豪之家，作為奴婢，並為她取了個名字，叫做「蘭兒」。

但是，蘭兒自小便聰明伶俐，而且天生麗質，人見人愛。收留她的人家，不僅沒有把她當做奴婢，反而像對待自己的孩子一樣，讓她讀書、習藝。

蘭兒14歲時，已長得亭亭玉立，儼然是個小美人。

這時宮廷正好要為太子挑選嬪妃侍妾。凡是年齡在13到18歲之間，自家清白的滿族少女，都可以到北平的皇宮應徵。

蘭兒得知這個消息後，便不顧家人反對，單獨一個人興高采烈地前往北京參加選試。

甄選的過程是由太子親自主持。結果毫無家世背景的蘭兒，很幸運地被選中，成為太子的一名侍婢。

太子即位後（即咸豐帝）立了孝貞皇后為后，而蘭兒不過是眾多奴婢中的一位，卻由於和皇上生了兒子載淳，於是被擢升為嬪妃，稱為「孝欽皇后」，又稱為「西后」，因為她住在西殿;而住在東殿的孝貞皇后，則被稱為「東后」。

載淳六歲時繼承帝位，是為同治皇帝，西后於是成為國母，稱為「西太后」。

由於同治的年齡還小，於是便由西太后和咸豐皇帝的弟弟恭親王一起攝政。然而，西太后是個有野心的女人，恭親王一派的勢力很快便被排斥掉，改用自己的妹夫醇親王。

同治在19歲的時候，便糊里糊塗地死了。同治沒有兒子，依照皇室的體制，應該由同治異母弟弟載漪繼位，或由載漪的兒子繼位，但西太后另有自己的打算，她堅持擁立醇親王五歲的兒子載恬為帝。載恬即後來的光緒帝。

隨着歲月的流逝，西太后的年齡漸增，但是豐姿卻不減，依然韻味十足。雖然己是四、五十歲的婦人，卻穿着繡有淡紅色牡丹的黃金緞服，身上則堆滿令人眩目的滿州寶石，披在肩上的披肩，是以3500顆珍珠串成的。在這些黃金珠寶的保護下，西太后的老態被掩蓋了。

然而歲月總是無情的。盡管西太后擁有再多的華麗服飾，她畢竟還是一個老婦人。為了掩飾她那老人面孔，每天早晨，她都花很多時間在化粧上，一點兒也馬虎不得。其中尤以梳頭髮這件事，更是慎重。西太后最怕、也最忌

諱掉頭髮，當她發現自己的頭髮掉落時，便會大發脾氣，因此那些專門為她梳整頭髮的宦官，每次都要小心謹慎地替她梳髮，萬一有頭髮掉落，便得趕緊收起來，免得遭殃。

當宦官為她把頭髮梳好之後，她便開始自己盤髻。然後由三十幾個盒子中，挑選出花色不同的戒指、耳環、手鐲、纓珞（脖子和胸前的裝飾品）佩戴在身上。一切打扮妥當，再化上濃粧，準備上朝聽政。

當西太后要上朝聽政時，整個宮廷都得動員起來。開導的是四位手捧香爐的宦官，接着是西太后的轎子，由八個宦官抬着。轎子兩側分別是光緒和皇后，徒步隨行。轎子後面則跟隨着大批的宦官和女侍。

西太后的寶座，有六級台階高，當她坐定之後，文武百官便一齊下跪，軍機大臣以下的各大臣依序奏上政務，由西太后親自裁定。

早朝結束後，這一大隊人馬再浩浩蕩蕩地回宮。其實，從她的房間到聽政的金鑾殿之間，走路不過三、四分鐘，但是西太后卻喜歡大擺排場。她雖然沒有繼帝位，實際上卻大權在握，等於是女皇帝。

聽政結束，回到後宮略事休息之後，西太后所要做的大事便是用餐。

這是馬虎不得的盛宴，在幾個餐桌上，堆滿各式珍品佳餚，差不多有一百五、六十道。所有的餐具碗盤，不是金的，便是銀的，或是玉的。這時光緒帝必須在一旁陪侍着。

這麼大桌的山珍海味，西太后真正動過筷子的，只不過是二、三道菜而已，其餘的，都留給皇帝、皇后和下面的人去吃。

當時皇宮內約有三千多名宦官和兩千名宮女。這些人都由皇太后最寵愛的近使宦官李蓮英一手管理。由於仗恃着太后的寵愛，李蓮英在宮中橫行霸道，連朝中的高官，都必須對他恭恭敬敬，以免得罪了他，遭到不幸的命運。

西太后在28歲那年便當了寡婦，她的兒子（同治皇帝）去世時，她才41歲。當她60歲時，爆發了中日戰爭;而她到了71歲時，仍舊是個風韻猶存的女人。她非常寵愛宦官李蓮英，據説曾和她發生了奸情，並生育了一個孩子。不過，那個孩子卻很早便夭折了。如果真有這麼回事，那就表示，李蓮英去勢時，手術並不徹底。

在西太后的政治生涯中，比較著名的幾件大事是：光緒皇帝曾經想學習先進國家的制度和文化，使國家邁向現代化，卻遭到西太后的激烈反對，堅持固守着舊有的體制，其次是挪用了國家建造軍艦的費用去營造頤和園。

西太后非常厭惡任何新的事物，她總覺得光緒皇帝拚命想創新的觀念簡直是忤逆不道，後來，干脆把一直和自己唱反調的光緒皇帝幽禁起來。從那以後，她的行為也就越加猖狂跋扈了。

當光緒皇帝死後不久，西太后也結束了她為時73年不平凡的一生。又過了三年，辛亥革命爆發，終於推翻了帝制，建立了中華民國。在她有生之年，並未目睹大清帝國的滅亡和帝制的崩潰，這也可算是她個人的大幸吧！

第　四　章

宫　女







宮女

宮女是一種已經消失的行業，指專制時代在宮廷裏擔任各種工作的女人。她們是怎樣由民間被征選為宮女的？在宮廷裏擔任怎樣的職務？宮女平常有些什麼娛樂？她們的生活情況又是如何？讓我們對古代這種職業婦女做一番歷史性的回顧。

一、宮女人數　各朝不一

皇帝有三宮六院，有無數嬪妃，這些嬪妃日常的衣食起居，都需要有人照料；請男人來照料，皇帝怕戴綠帽子，請太監來照料也不全能勝任，皇家便配合需要，向民間作不定期的征選宮女。

皇帝需要多少宮女？各朝各代沒有一定。漢靈帝、晉武帝、宋蒼梧王、齊東昏侯、陳後主、隋煬帝、唐玄宗、金海陵王時是比較多的，宮女總在數萬人以上；像明人謝肇淛《五雜俎》卷八說：「唐明皇時，長安大內、大明、興慶三宮，東都大內、上陽兩宮，宮女四萬人。」

其他各朝代比較少，但少的一朝也有上千人。清朝時宮女最少，近人瞿兑之《人物風俗制度叢談》裏《清後宮之制》說：「……宮女則各有名額，皇太后12人，皇后10人，皇貴妃、貴妃8人，妃嬪6人，貴人4人，常在3人，答應2人，皆挑選世家及拜唐阿（宿衛者）閑散之女充

之……」

清朝宮女少的原因，是清人不信任漢族女子，怕漢族宮女有奪權、洩密之心，所以宮女多半以八旗婦女輪流充任。

朝廷選宮女多半三年一選，稱為「選秀女」；但也視實際需要而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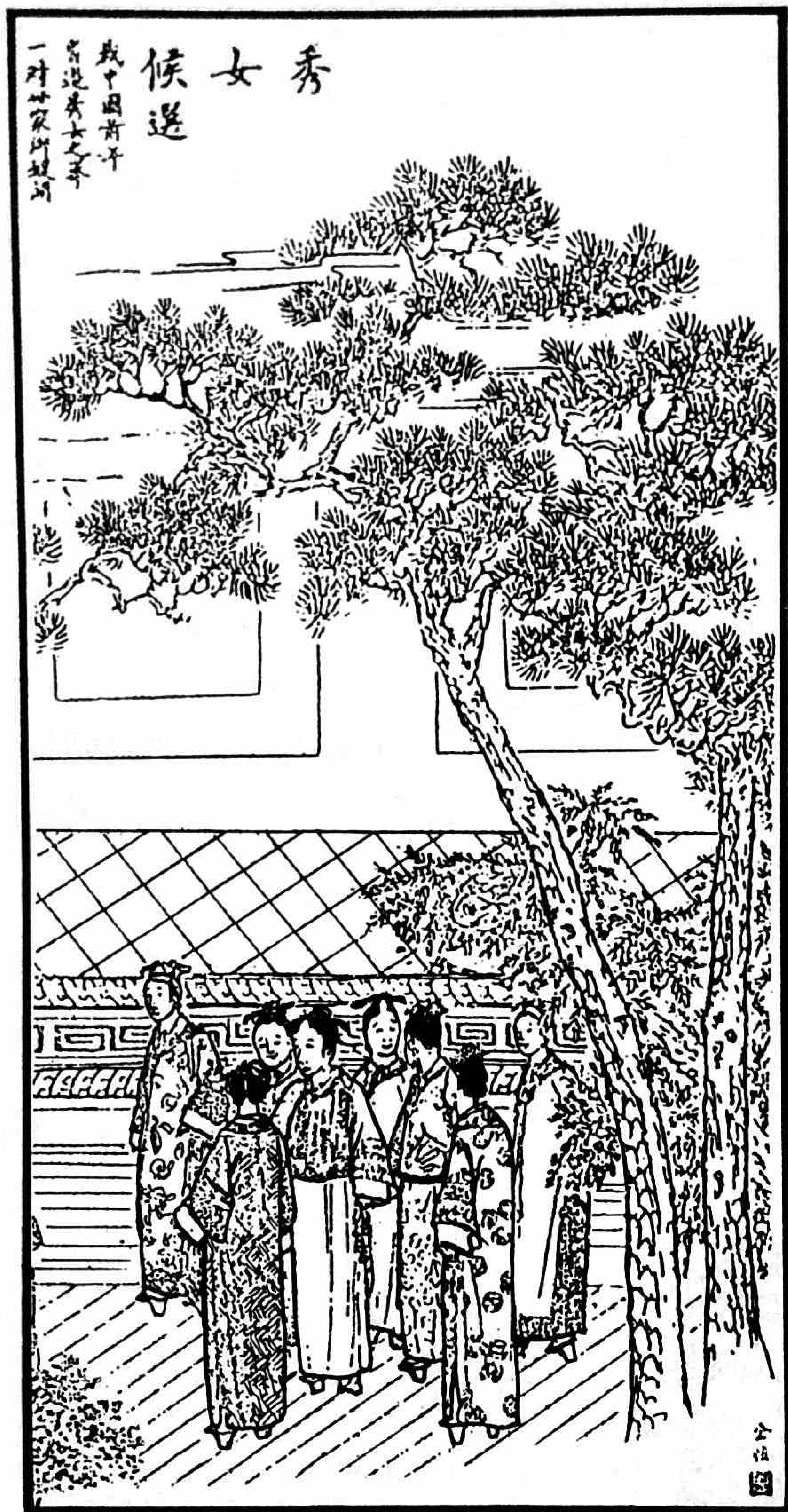
清朝的宮女全部選自旗族，由內務府負責這件事，凡貧困旗族，家裏有8歲到16歲的女孩，都可以到內務府申報登記，等到挑選時，由內務府通知初選。初選時，只要五官端正、行動敏捷、口齒清晰的，都可以名登初選，冊送入宮。復選是由皇后指派貴人、嬪妃率領嬤嬤們主持，一經入選，就由內務府跟宮女家屬立契存證。

宮女進宮，第一件事就是剃頭洗澡，把頭髮全部剃光，算是小宮女，等年紀稍長，當差靈巧，上頭的人準許留髮，才可以把頭髮留起來。

剛選進宮的宮女，最忌尿床，可是沒見過世面的女孩，剛進宮來到新的環境，整天過着嚴肅緊張的生活，有些平素不尿床的，到了宮裏也尿起床來。如果一個月裏有三次尿床的記錄，就會被驅逐出宮。

宮女們是由伺候嬪妃的嬤嬤們調教管理的，嬤嬤分管事嬤嬤、細做嬤嬤、粗做嬤嬤等等，教宮女打粉底搽雪花膏等化粧術，和應付進退的宮廷禮儀。聰慧的，學習三個月就可以值班當差了，能夠當差，就有月例（工錢）可拿，最低4兩，最高20兩，並且由內務府供給衣履花粉和飲食。

宮女月例並無標準，也許本來拿8兩銀子，因某一件事稱職，下個月就拿20兩，也可能因某一件事有違上意，月例由20兩降為4兩。其實宮女並不在乎月例的多寡，她



清朝旗族等候選拔宮女的情形

們的主要收入全靠各宮的賞賜。

宮女在宮裏當差，家屬每月可進宮去探望一次；北平故宮順貞門外甬道上有一排又小又矮的房子，那就是宮女會見家屬的地方。

除了最得寵的宮女晝夜不離地伺候主子外，一般宮女並不是天天都出來當差的；有3天一次的、有5天一次的，越紅的宮女，當值越勤。宮女因為當值，不能出絲毫差錯，過的都是緊張的生活，所以輪到休班、放假的時候，大家都盡量輕鬆一番。

二、宮中娛樂　百無聊賴

宮廷裏的節日和慶祝方式，與宮外有些不一樣。正月上辰、3月上巳、7夕、8月4日、9月9日、10月15日，是漢朝皇宮裏的佳節，有種種別致的活動。晉人葛洪《西京雜記》上說：「戚夫人（漢高祖寵妃）傳兒賈佩蘭，後出為扶風人為儒妻，……說在宮內時，嘗以弦管歌舞相歡娛，意為妖服，以趣良時。十月十五日，共入靈女廟，以豚。黍樂神，吹笛擊築、歌上靈之曲，既而相與連臂踏地為節，歌赤鳳凰來。至七月七日，臨百子池，作於闐樂，樂畢，以五色縷相羈，謂為、相連愛、。八月四日，出雕房北戶竹下圍棋，勝在終年有福、負在終年疾病，取絲縷就北辰星術長命，乃免。九日，佩茱萸，食蓬餌，飲菊華酒，令人長壽。菊華舒時，並將莖葉，雜黍未釀之，至來年九月九日始熟，就飲焉，故謂之、菊華酒、。正月上辰出池邊洗濯，食蓬餌以祓妖邪。三月上巳，張樂於流水，如此終歲焉……」

唐朝時宮中娛樂，可以唐玄宗為例，據五代人王仁裕《開元天寶遺事》裏提到唐玄宗時後宮娛樂，有射角黍，陣仗戲等等。「宮中每到端午節，造粉團角黍貯於金盤中，



唐玄宗時縫袍思春的宮女

以小角造弓子，纖妙可愛，架箭射盤中粉團，中者得食，蓋粉團清膩而難射也，都中盛於此戲。」（卷上）

「明皇與貴妃每至酒酣，使妃子統宮妓百餘人，帝統小中貴百餘人，排兩陣於掖庭中，目為、風流陣、，以霞被錦被張之為旗幟，攻擊相鬥，敗者罰之巨觥，以戲笑……」（卷下）

明清朝時流行斗葉子，宮女們也玩這種紙牌戲。宮中的紙牌，是太監們沒事的時候，自己刻板，自己印行的，牌分大、中、小三種，不但畫面清晰，而且決不脫色，比起坊間的製品，當然要精致好看多了。

除了斗葉子外，宮女們也玩升官圖一類的紙上遊戲。

更鮮的是宮女們有時和太監在宮裏玩「上菜市場」的遊戲哩！梁元帝「金樓子」說：「漢靈帝作列肆於後宮，來女販賣，更相盜竊，爭鬥之聲聞與人間，帝着商賈服，飲宴於其間。」五代十國時，前易後生王宗衍也「命大內造將坊市肆，令宮嬪着青衫、懸簾鬻食，男女集沓，交易而退，常與嬪妃軛為笑樂。」這些娛樂，也反映出後宮生活的無聊。

三、排解性苦悶　結為假夫妻

「男大當婚，女人當嫁」，宮女在深宮得不到異性的慰藉和愛情的滋潤，也是她們生活苦悶的主要原因。

正因為宮女生活枯寂，得不到愛情的滋潤，才有唐玄宗時宮女「縫袍贈詩」和唐傣宗時宮女「紅葉題詩」的故事發生。

「縫袍贈詩」是說：唐玄宗時令宮女縫戰袍給禦邊的將士穿，有一個士兵在戰袍裏發現了一首詩：「沙場征戰客，寒夜苦為眠，戰袍經手作，知落何誰邊？蓄煮多添線，含情更着棉；今生已過也，領結後生緣。」這個兵士

向主帥報告，主帥又向玄宗稟告。玄宗問宮女是誰作的詩，決不怪罪。有個宮女承認了，玄宗憐憫地把她嫁給了得詩的士兵，說：「吾與汝結今生緣。」

「紅葉題詩」的故事說：一位姓韓的宮女，在一片紅色的楓葉上題了一首詩：「流水何向急？深宮盡日閑；殷勤謝紅葉，好去到人間。」楓葉從御溝流出宮，被讀書人于祐所得，他頗有所感地在另一張楓葉上題道：「曾聞楓葉題紅怨，葉上題詩寄啊誰？」而後把它從御溝的上遊流放進宮，沒想到這片紅葉也為韓氏所得，更沒想到韓氏25歲時被放出宮，居然做了于祐的妻子。

關於宮女在深宮中性的苦悶，明人洪升的雜劇《長生殿》曾有很深刻的描繪，在其書第二十一出「窺浴」（描寫宮女偷看唐玄宗和楊貴妃一起洗澡）裏，開場「字字雙」借宮女之口說：「自小生來貌天然，花面；宮娥隊裏我為先，歸殿；每逢小監在階前，相纏；伸手摸他褲兒邊，不見。」形容宮女無可奈何，竟吃起不算男人的太監的豆腐。

「窺浴」中有段宮女和太監的對話，說兩名宮女看明皇與楊貴妃共浴，看得正興起時，一旁的太監上前調笑道：「兩位姐姐看得高興啊！也等我們看看。」宮女說：「我們伺候娘娘洗浴，有甚高興？」太監笑說：「只怕不是伺候娘娘，還在那裏偷看萬歲爺哩！」一語道破了宮女們性的飢渴。

正因為宮女們得不到異性的慰藉，她們只好與宮中太監結為假夫妻（稱「萊戶」），稍稍彌補這種缺憾。清初人秦征蘭《天啟宮詞·注》中說：「宮人有萊戶，尤民間之夫婦也。」清初人史玄《舊京遺事》也說：「內官宮人私傳，名為對食，又稱萊戶。」清初人毛奇齡



唐玄宗時紅葉題詩的宮女韓翠萍

《西河詩話》也說：「明制，直房內官與私房宮人，俱有伉儷，謂之對食，又謂之菜戶。若臨作伉儷者，稱白浪子。」可見宮女找太監匹配為夫妻，是明朝時宮廷裏公開的秘密。

皇帝對此事不加干涉嗎？他們似乎採取睜一隻眼，閉一隻眼的態度；因為太監究竟不怕真男人，辦不了甚麼大事，何況這些宮女數目太多，自己根本無暇「照顧」。何不做個「順水人情」呢？《明史》卷一一四《懿安后傳》說：「宮人無子者，各擇內監為侶，謂之菜戶，具財物相通如一家，相愛如夫婦，既而妃嬪以下，亦頗有之，雖天子亦不之禁，以其宦者，不之嫌也。」把宮女跟太監的匹配稱為菜戶，跟和尚出家稱作「吃菜」，有異曲同功之妙。

四、青春葬送　結局悲慘

清朝有宮女退休制度，只要不曾被皇上收用，年紀到了22歲，就可以發放出去，準其擇配；把她歷年來存的私房錢、上頭的賞賜、大包袱、小箱子一起帶走，有些宮女手頭上比一任肥縣缺還要豐裕呢！所以清朝時連許多貴族大家都爭着把女兒往宮裏送，有個女兒在宮裏任職則被視為光榮之事。

可是其它朝代就不如此了，像隋、唐、宋、元、明朝，宮女多半都是終生制的。所以唐太宗把隋煬帝時的宮女先後放還了六千名出宮，被視為仁君之政。也因此，唐朝詩人白居易有《上陽白髮人》之詩作，在《長恨歌》裏也有「椒房阿監青娥老」之句；唐人王建《行宮》也說：「寥落古行宮，宮花寂寞紅；白頭宮女在，閑坐說玄宗。」也因此，當朝廷選宮女時，往往在民間引起一陣騷動，大家都趕緊把自己家中的黃花閨女給嫁了，免得被選入宮中當宮



白頭宮女

女，耽誤了一輩子的青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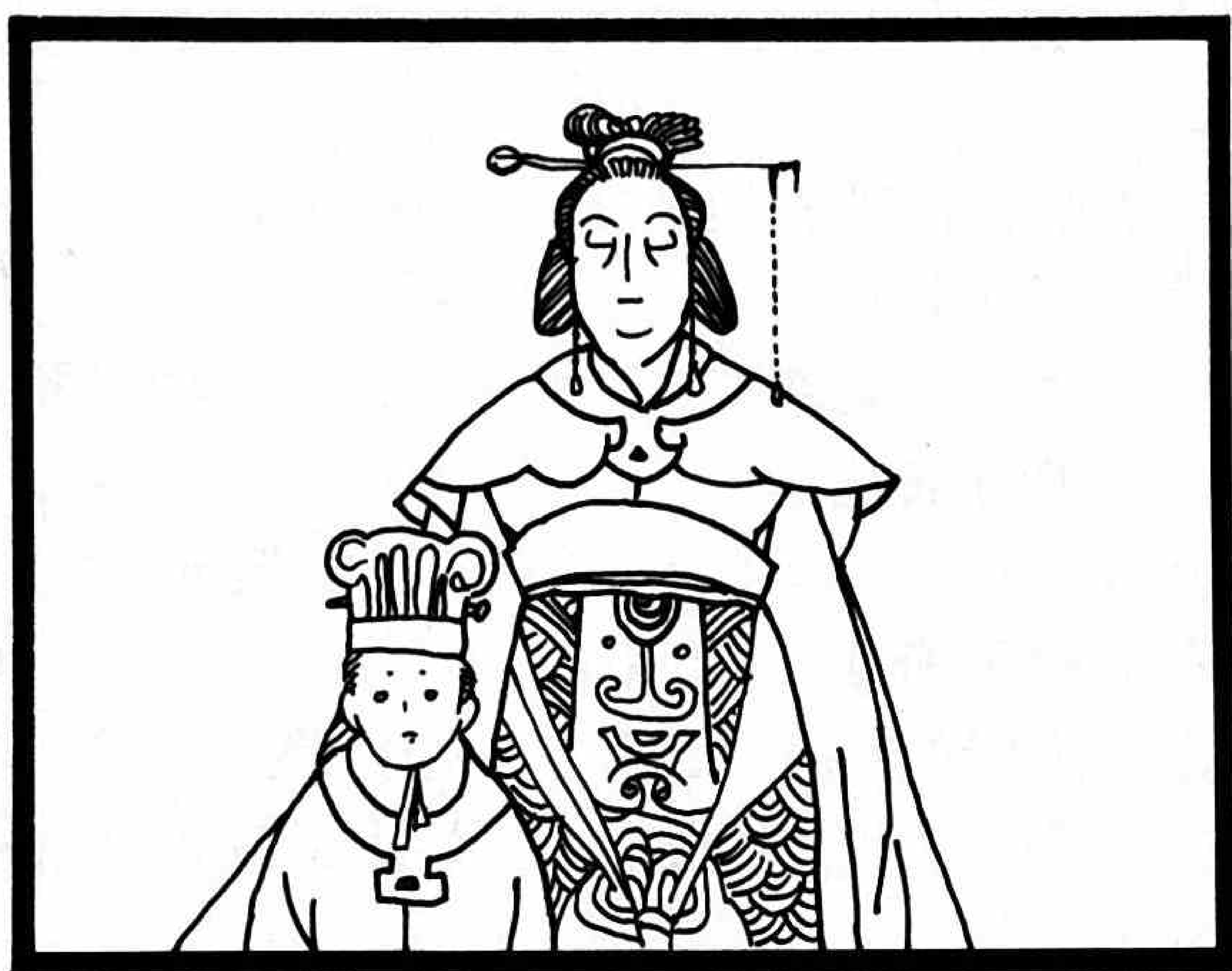
宮女在深宮熬到頭髮白了，咽下最後一口氣之後，便被太監抬出宮，掩埋了事。明朝時專門埋葬宮女的地方叫「嬈嬈墓」，在北京城西便門外二十里的諸葛莊南邊；據清人劉廷璣《在園雜誌》卷三說：「牆固壘壘，碑亦林立，……每於風雨之夜，或現形、或作聲，幽魂不散……」

清初人沈椿《宛署雜記》中說：宮女臨死時，都遺言不要把棺材埋得太深，她們相信，埋得愈淺愈可以早些轉世投胎，重新過個有生命、有意義的人生。

這樣的宮女生涯，真要讓人灑一滴同情之淚了。

第 五 章

奶 媽







奶媽

奶媽就是以乳汁喂養別人家小孩的婦女。

在古代中國，奶媽還有食母、阿母、乳罪母、奶子、奶姥、奶娘、阿爾、你婆、你媼、潼姆和黃羅等不同的稱呼；如果不喂奶光帶着孩子，則稱為幹你婆。從五花八門的名稱，也可見奶媽是一個歷史悠久的行業。

一、京「奶子府」　精選奶媽

帝王之家選奶媽的方式如何？明朝是這樣的：在北京東安門外靠北邊，有座禮儀房，裏面住了許多奶媽，專候皇宮內召用。

禮儀房俗稱「奶子府」，由舊錦衣衛管。奶子府的總管是「提督習禮」太監，下頭還有掌房、貼房等官。奶子府裏有40名「坐季奶口」，另外還有80名登記備用的「點卯奶口」，萬一坐季奶口因故出缺時由點卯奶口遞補。皇家需要坐季奶口時則召入宮，不用則每三年全部更換一次。皇宮裏隨時都可能有嬪妃懷孕臨盆，所以宮內隨時需要請奶媽，但不管是否派得上用場，奶子府裏永遠有40名坐季奶口待召，80名點卯奶口登記在案候補，而這120名奶媽每隔三個月就換新一次。

在北京奶子府每季選奶媽之前，由宛平和大興兩縣各衙門廣泛地向民家徵選，條件是有丈夫的婦女，年紀在15

歲到20歲之間，丈夫和小孩都健在，形貌端正，並且剛生下第三胎而不出三個月。奶媽報名後由穩婆檢查，刪除有疾病的，再造冊由司禮監按乳汁厚薄選出40名坐季奶口、80名點卯奶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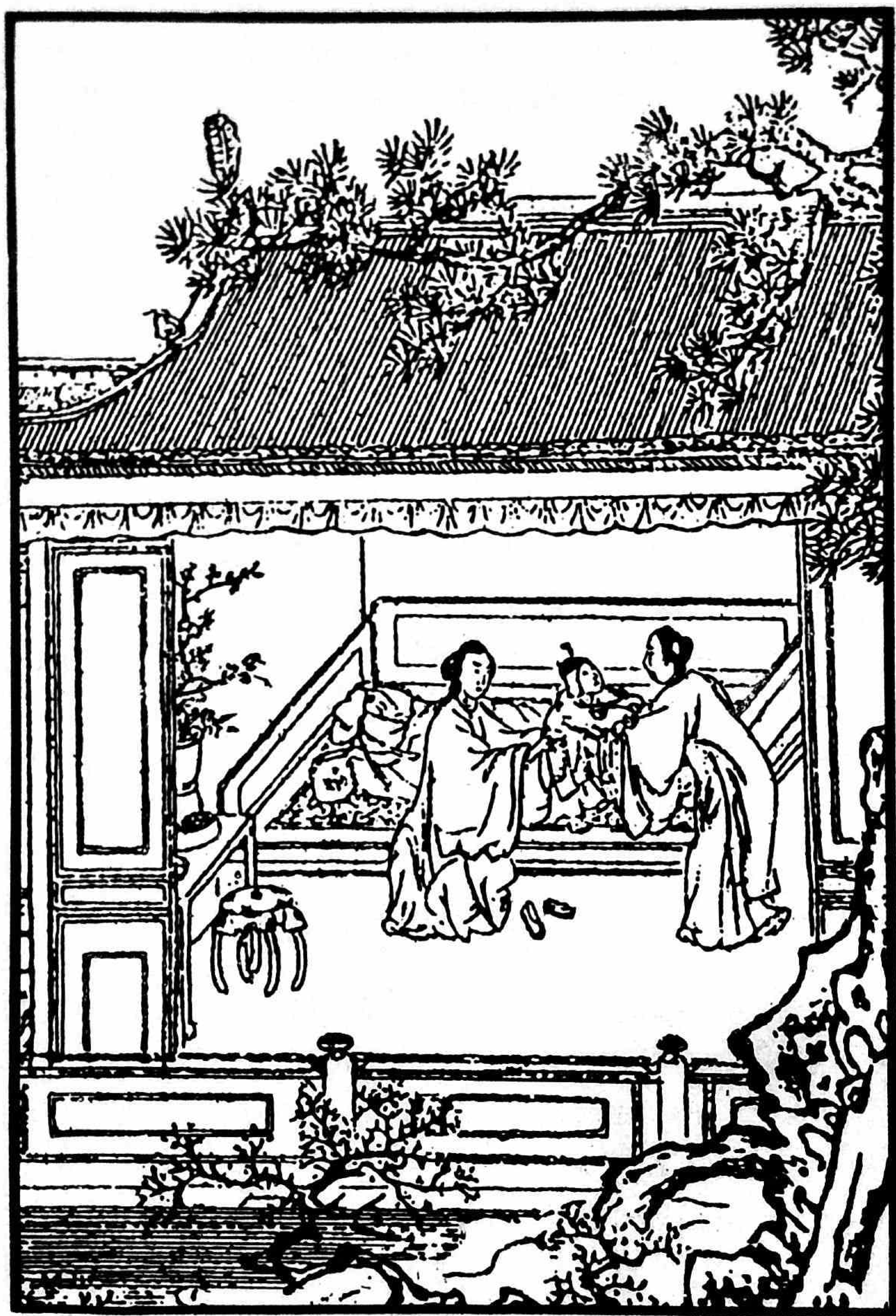
二、多吃油膩　不准放鹽

入選的奶媽有何好處呢？每人每日可向光祿寺支領米八合、肉四兩，其它日用品則由兩縣召商辦送。

如果內廷將有壽誕，先舖好月子房，在40名坐季奶口中先選幾名在內直房等候。奶媽一進宮，立刻把髮髻梳高成宮髻，並穿上宮女的衣服，在內直房候用。皇家添丁後，如果生女的，就用生女胎的奶媽來餵奶，如果皇家生男的，則用生男胎的奶媽；開頭一段時間是由幾個奶媽輪着喂，一個月以後，才選定一名奶媽專門來喂奶。

入選奶子府是一件光榮的事，萬一能成為皇子的奶媽，更是終生享受富貴，死後還有厚葬、封浩、專人守墓、報情報功。就算不能喂皇太子，只要被召入宮，穿過宮裝，將來回到民間便可高髻彩衣地炫耀於鄉裏，大富人家更是爭着請她們當自己小孩的奶媽。所以每年每季朝廷選奶媽時，報名的都很踴躍。這是明人沈榜在「宛署雜記」卷十里記載的情形。

但作為一個皇家的奶媽，也有不足為外人道的辛苦。除了平時照顧嬰兒要分外留心，絕對不能有絲毫差錯外，連奶媽的飲食都有嚴格的規定。為了讓奶汁厚足，奶媽每天得吃許多油膩肥厚的東西，但卻不許放鹽；古老的說法認為吃了鹹的東西產生的乳汁對嬰兒健康有害。像清宣統皇帝的奶媽王二嫫，為了把溥儀奶大，每天都吃一碗不放鹽的肘子，這份苦差事一直到薄儀九歲斷奶才算停止。



明刊《金瓶梅詞話》描寫李瓶兒與奶媽如意兒逗弄官哥

三、奶媽封官　地位尊崇

奶媽雖是下人，可是因為身負養育公子的重責，所以地位不低。晚明人凌蒙初短篇小說集《拍案驚奇》卷二十《李克讓竟達定函，劉之普雙生貴子》裏，劉家的奶媽就十分神氣，丫環不小心跌哭了小公子，奶媽就仗勢破口大罵丫環。這種情形應該是很普遍的。

富貴人家的奶媽尚且受到尊敬，在皇宮裏哺育太子的奶媽，當然更受尊崇了，許多乳育過太子的奶媽，還受封為官哩。

像東漢安帝封奶媽王氏為「野王君」，順帝封奶媽宋氏為「山陽君」，靈帝封乳母趙嬈為「平氏君」，唐中宗封乳母干氏為「平恩郡夫人」，封乳母高氏為「脩國夫人」，睿宗封其子（玄宗）乳母蔣氏為「吳國夫人」，莫氏為「燕國夫人」，元朝時，世祖封皇子燕王乳母趙氏為「豳[illegible]夫人」　乳母之丈夫鞏性祿也封為「性育公」，成宗封乳母之丈夫為「壽國公」，仁宗封乳母丈夫楊性榮為「雲國公」，英宗時封乳母忽禿台為「定襄郡夫人」，其夫阿來為「定襄郡王」，明成祖封乳母馮氏為「保重賢順夫人」等等，都是例子。

四、哺乳皇帝　終生受益

奶媽恃寵而驕，做出非法之事，歷代也不乏其例。西漢武帝的奶媽，在宮外做了犯法之事，漢武帝打算法辦，奶媽向東方朔求援。東方朔告訴她：「當皇帝宣你去，下令法辦時，你不要說話，只要在臨走時再三回頭看看皇帝就好了，這樣子或許能救你。」奶媽照着東方朔的話去做，站在武帝身邊的東方朔開口了：「你還看什麼？現在皇帝還要吃你的奶嗎？」漢武帝聽後，想起奶媽哺乳的恩情，便下令赦免了她的罪。



明刊《警世通言》中《趙太祖千里送京娘》版畫

東漢靈帝的奶媽趙嬈恃寵而驕，她跟宦官曾節、王甫有仇，便設法陷害曾、王而將之下獄，可見其跋扈情形。

南北朝時的北魏，宮廷中有一種極不人道的制度，拓跋氏鑒於東漢時許多朝代的太后、外戚和宦官迭相亂政，把國家弄得走上滅亡之途，便下令立太子後，其母賜死，以杜絕外戚或宦官利用皇太后干政帶來惡果。北魏道武帝將立明元為太子，便召而告之：「昔漢武帝將立其子而殺其母，不令夫人予國政也：汝當繼統，故吾遠同漢武。」明元母劉貴人遂被賜死，自後便成例令。

母后賜死卻給奶媽帶來尊寵的機會。既無太后，朝廷便轉奉太子的奶媽為「保太后」；明元帝之子太武帝的保母竇氏，本來因夫家犯法而沒入朝廷，後來成了太武帝的保母，等太武帝即位後便尊為保太后，後來又尊為皇太后，這全是因為太武帝的生母被賜死的緣故。

太武帝之子文成帝，也因奶媽常氏有劬勞之苦，即位後便尊為保太后，再進為皇太后。當時文成帝妃李氏生子洪（即後來繼位的獻文帝），將立為太子。當時皇太后的奶媽常氏竟依慣例，下令將李氏賜死，其權勢之威赫可以想見。

五、太監奶媽　狼狽為奸

上述奶媽僅止跋扈而已，明熹宗的乳母客氏，與東廠太監魏忠賢勾結營私，在宮中專橫作惡，就危害到朝廷社稷了。

客氏是定縣縣民侯二的妻子，18歲時進宮乳熹宗，又過了兩年，侯二死，客氏成了寡婦。明熹宗在16歲時即位，即位後不到一個月，便依慣例封奶媽客氏為「奉重夫人」並蔭其子侯國典、其弟侯光先為錦衣千戶。

奶媽客氏受封後，在宮中作威作福，據清初人谷應泰

《明史紀事本末》卷七十一說：「客氏在宮中，乘小轎，內官（宦官）負之，如嬪妃禮……誕日，上必臨幸，升座勸飲，賞賚無限，中宮皇貴妃迫不及也。客氏私住宅，內侍（宦官）王朝忠等數十人看紅玉帶前驅，客氏盛服倩粧，採輿由嘉德門經月華門，至乾清宮前亦不下輿……侍從之盛，遠過重駕、燈炬簇擁，衣服鮮華，儼若神仙。」客氏回到家後，「升廳事，自管事至近侍，挨次叩頭，老祖太太千歲之聲喧闐震天，各以銀幣犒答之。」這樣的排場，這樣的待遇，可真是史無前例了。而皇帝平時賞賜客氏的金幣珍玩更是不可計算。

奶媽客氏這樣僭越，皇帝熹宗為何不管？原來熹宗是個昏庸愚昧的皇帝。他平時對政治一點也不感興趣，卻頗有手工藝的天才，每日忙着鑿鑿鋸鋸，敲敲釘釘，忙着打光上漆，做成的木器連巧匠也自嘆不如。權宦魏忠賢每每在熹宗忙着做木工的時候，站在一邊傳奏大臣稟報的文書。皇帝不耐煩地聽完後，常說：「你們用心行去，我知道了。」魏忠賢因而得以作威作福。

魏忠賢似乎是個沒閹割乾淨的宦官，他跟客氏發生了不可告人的關係，兩人狼狽為奸，把持朝廷。熹宗父親光宗的選妃趙氏，在天宮三年被客氏矯旨賜死；趙氏把光宗所賜之物羅列庭中，面向佛禮後，痛苦自縊而死。

熹宗的裕妃張氏因為得罪了客氏，被關在別宮裏，要把她活活餓死。餓了幾天，遇到下雨，張氏爬着去樓檐喝雨水解渴，結果感染細菌，加上身體虛弱而死。熹宗皇后張氏懷孕了，客氏密布心腹宮人，讓張氏流產，熹宗因而無嗣。她還在皇帝出宮郊遊時乘機把皇帝的寵妃馮貴妃殺害，皇帝也拿她沒有辦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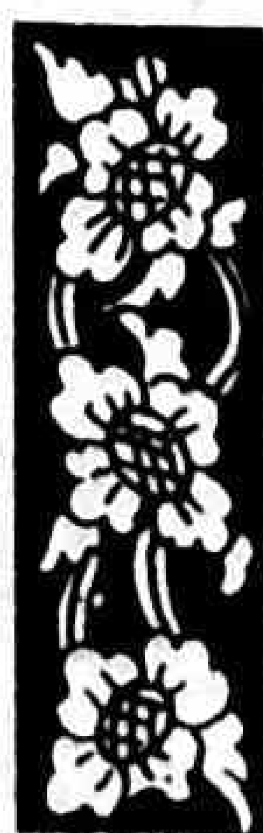
熹宗的弟弟即位，史稱明思宗，他下令放逐魏忠賢於

鳳陽，忠賢死於半路上：又下令抄客氏之家，在其家發現有七個懷孕的宮人。原來熹宗至死無嗣，客氏想效法呂不韋，令自家女侍和外邊野男人苟合杯孕後，裝成宮女出入掖座，準備伺機冒稱是熹宗的「龍種」，沒想到熹宗駕崩得太突然，這條計策來不及派上用場，又匆匆把這些人召回家。明宗知悉後大怒，把客氏提到浣衣局活活打死，家屬也全部處以斬刑。後來更規定凡宮中奶媽，到皇子七歲時，一律放出宮。

第六章

昏君史野







昏君野史

一、酒池·肉林·美女

首先登場的是夏桀。

傳說中的夏桀是個大力士，可以把彎曲的鐵棒拉直，此外，他還擁有過人的智慧及膽識，曾經潛入水中征服蛟龍，並且以赤手空拳和老虎搏鬥。

可惜的是，他把聰明才智都用到暴虐和享樂上，因而成了夏朝最後一位君王，在歷史上留下惡名。

有一回，夏桀征討山東，有施氏為了求和，便獻上許多金銀財寶和一位叫妹喜的美女。

夏桀一見到妹喜，馬上被她的美色所誘，認為所有的宮殿都配不上妹喜的嬌軀，因此，便為她重新改建了一座更豪華的宮殿，光是用黃金鑄成的柱子，就有九個之多。新殿落成那天，數千名美女在殿中歌唱，起舞。當舞曲終了時，夏桀很高興地一一為舞妓斟酒。

這時，在他身旁的妹喜卻冷冷地說：「大王，你這樣一個個斟酒，未免太浪費時間了，我們何不挖一個酒池，周圍以肉堆成假山，並且懸掛肉片為林，讓那些舞妓們自己享用，不是更好嗎？」

聽完妹喜的話，夏桀立刻拍手叫好，同時命令屬下開始動工興建。工人們首先挖了一個足有五方公里，大得可

以在上面行駛船隻的巨大池塘，池底鋪上白淨的細沙，並且倒入大量的美酒，池邊則堆上酒槽作為堤坊。此外，又利用挖池塘時所得到的泥土，堆成一座座假山，圍在池塘邊。每一座假山先蓋上一層綠布，再鋪上一層層的肉塊，於是「酒池肉林」的浩大工程便完工了。

自從酒池完工後，夏桀每天便擁着妹喜，乘坐龍船在池上泛舟，數千名美女則在池畔跳舞、唱歌。聽到鼓聲，美女們便湧向池邊，喝酒吃肉。鼓聲停止後，她們便又開始跳舞、歌唱……。

跳舞，喝酒、唱歌……日子就這樣一天天地過去。夏桀便如此這般地沉迷於酒色之間，把一切國家大事都拋到腦後。

有些舞妓由於太過疲勞，在聽到鼓聲，俯身到池邊喝酒時，不慎跌入池中溺死。見到這種情形，夏桀和妹喜兩人便相視大笑。

有一次，妹喜又突發奇想，她告訴夏桀說：「撕娟的聲音清脆悅耳，我很喜歡！」

夏桀一聽，立刻命令老百姓每天準備一百疋娟料，讓宮女們一一撕裂，而妹喜則斜臥在椅子上，閉着眼睛享受那種聲音。

在這樣無度的浪費之下，原本充盈的國庫逐漸空虛了，桀王為了要彌補這些虧空，便不斷地征討四方，肆意掠奪別人的財富。於是，舉國上下的百姓，不分男女老幼，不是被征召去打仗，就是得服勞役。由於飢餓、疲勞、營養不良……許多人都得了重病，但是差官們卻絲毫不肯放鬆地逼迫着可憐的百姓。等到連鞭子都無法驅使人民工作時，官吏們又施出了砍手、砍腳、割鼻了……等慘無人道的刑罰來逼迫百姓。

沒多久，舉國上下便彌漫着一片愁雲慘霧的氣息。百姓們怨聲載道，苦不堪言，但是在重刑之下，誰也不敢輕言反抗。

看到這種情形，有莘部落的酋長伊尹警告夏桀：「你再不接受規勸，恐怕會亡國。」

夏桀聽後，大怒道：「你又妖言惑眾了，人民有君主，就像天空有太陽一樣。太陽滅亡了，我才會滅亡。」

全國人民於是向天祈禱說：「太陽呀，你趕快滅亡吧，我們願意和你一起滅亡！」

五年之後，荒淫的桀王終於被商的湯王打敗了，夏朝也就因此而滅亡了。

二、以觀賞酷刑為樂的商紂王

商朝最後一代帝王便是紂王，他也是暴虐型君王的代表人物。

紂王非常聰敏，他的智慧使他經常駁倒臣子們的諫言，也經常用狡辯來掩飾自己的罪行，加上他身強力壯，可以赤手空拳地打死猛獸，因此，由他的眼中看來，他認為天底下沒有一個人能夠勝過自己。

紂王也很貪戀酒色，他最寵愛的女人，名叫妲己。妲己是有蘇氏的女兒。當紂王去討伐有蘇氏時，有蘇氏為了求和，便把妲己這位絕代美女獻給紂王。

紂王對妲己極為寵愛，為了要討妲己的歡心，紂王可說是用盡了一切手段。

他們兩人住在金雕玉砌的鹿台，過着淫蕩而奢侈的生活。倉庫中裝滿了金銀、布帛和米糧，王宮中則陳列着各種珍禽異獸和稀有的寶物。這些，都是紂王以強權向四方掠奪而來的。

在鹿台住了一段日子以後，兩人感到厭膩了，便離開

王宮，前往座落在廣大沙丘中的離宮，去追尋更刺激的生活。在離宮的花園裏，有一口廣大的池塘，池中也注滿了美酒，池畔的樹梢上都排滿了肉條。隨着悠揚的樂聲，一絲不掛的男女成群結隊在林中穿梭玩樂。

酒肉的盛宴夜以繼日不斷地展開，紂王和妲己見到這種場面，便更加恣意地狂歡作樂。

由於受到不斷的榨取，百姓都苦不堪言，為了壓抑日漸增加的反抗情緒，紂王決定採取高壓政策，他所想出的方法便是「炮烙之刑」。

在熊熊燃燒的炭火台上，架上一根塗了油的銅棒，虎視眈眈的官吏們，以皮鞭逼迫一絲不掛的囚犯通過銅棒。由於銅棒上都塗滿了油，囚犯們稍有不慎，便會墜入火中，活活燒死。據說，紂王和妲己經常前往觀看這種酷刑，見到有人墜火而死，便會對自己的傑作感到非常滿意。

當時，紂王有三個忠心的大臣：西伯昌（後來的周文王）、九侯和鄂侯。其中，九侯的女兒便是紂王的王妃之一。她像她的父親一樣，不喜歡這種荒淫的生活。因此常常忤逆王意。最後，終於激怒了紂王，把她處死，她的父親九候也難逃劫數地被殺害，父女倆的屍體還被剁成肉醬。見到這種情形，鄂侯感到很難過，便向紂王提出諫言，沒想到又觸怒了紂王，結果也被殺害，作成了肉乾，分送着許多諸侯。西伯昌聽到這個消息，嘆了一口氣，結果被關了起來。

見到這種情形，朝臣們再也忍不住地說：「大王！如果再這樣下去，商朝的天命就要衰亡了！」

但是紂王卻毫不在意地回答：「天命？我現在能在這裏當大王，這一切不都是天命嗎？」

紂王的叔叔比干連續三天在早朝向紂王上諫，於是激怒了紂王。他很生氣地說：「我聽說聖人的心臟上有七個洞，叔叔一再勸戒我，一定是聖人吧？我倒想來看看，你的心臟上是否真的有七個洞？」

於是，比干被殺死，心臟被挖了出來，切成碎片。

命運之神終於來敲紂王的門，只是，他已失去了洞察力，完全沒有察覺到四周的勢力正逐漸強大，而且一心一意想要滅商。不久，西伯的兒子姬發便和諸侯們發兵攻商，大敗紂王於牧野，紂王於是逃到鹿台，身上披戴金銀珠寶，站在豪華的宮殿前，引火自焚。

姬發率領大軍趕到，首先向已燒焦的紂王屍首射了三箭，再用劍砍成數段，頭顱被斬下，懸掛在大白旗上示眾。蘇妲己聽到兵敗的消息，於是自殺身亡。姬發也在她的屍首上射了三箭，斬下頭顱，懸掛在小白旗上示眾。

三、烽火戲諸侯——周幽王

任何一個王朝經過了幾代之後，免不了都會出現一些昏庸無能的君王。周幽王便是其中之一。

幽王即位的第三年，在後宮見到了一位陌生的女子，面帶憂色地倚欄而立。那位女子的容貌嬌艷，但是臉上卻一點笑容也沒有，幽王看了，大為心動。

原來，這位少女是陝西某諸侯由自家女僕中挑選出來，進貢給周幽王的，由於她是在「褒」地出生的，因此，就被命名為「褒姒」。

褒姒跟一般的女子不同，她完全不懂得去奉承、討好幽王，平時很少開口說話，臉上始終不帶有任何表情，也從來不會露出笑容。然而，幽王卻對她情有獨鍾，自從見到了褒姒以後，幽王就再也不會對其他的女人感興趣了。同時，他還廢掉原先的正妃和太子，改立褒姒為正妃，並

把褒姒所生的孩子立為太子。可是，褒姒卻依然不愛說話，也從來不笑。

幾年的時間過去了，褒姒雖在宮中享盡榮華富貴的生活，臉上卻始終沒有一點表情。幽王雖然千方百計地想博得褒姒一笑，卻總是想不出好辦法。

「唉！要怎樣才能看到她的笑臉呢？」為了這件事，幽王傷透了腦筋。有一天，一位大臣向幽王獻計說：「如果燃起烽火，王后一定會笑。」

幽王於是把褒姒帶到烽火台上，命令衛士點燃烽火台上的火焰。

烽火台的作用是，當京城發生緊急狀況時，點燃煙火，作為訊號，請求諸侯前來救援。在白天時，燃燒狼糞會放出青煙，這種青煙，無論遭遇多麼強勁的風也不會被吹散，因此，相隔幾十里外的烽火台也能看見，於是再燃起烽火，把訊號傳給下一個烽火台。

當天，烽火台被點燃後，隔了不久，一批批的諸侯已快馬加鞭地趕到。當那些諸侯們發現京城四周並無異狀，也沒有任何危險的徵兆時，都感到莫名其妙。

周幽王看到這些諸侯汗流夾背卻仍精神抖擻，一副忠義報國的模樣，於是大為滿意地下了一道聖旨說：「謝謝大家，沒有什麼意外，本王只不過點燃烽火解解悶罷了。你們退回去，等候犒賞。」

這時，烽火台上卻發生了不可思議的事。原來，褒姒居然笑了，而且，還笑得前俯後仰，非常高興。

見到這種情形，諸侯們才知道受騙了。於是，大家便悻悻地狼狽而去。

經過這次事情之後，褒姒始終無法忘懷那滑稽的一幕。她不斷地要求幽王再如法炮製。幽王也很高興地答應



皇帝圖繪

了她的要求。

於是，烽火台的火焰便經常被點燃。每到褒姒見到諸侯們十萬火急地趕到京城，發現受騙之後再頹然散去的情景，都高興地拍手大笑。

久而久之，諸侯們終於弄清楚事情的真相，他們拒絕再被戲弄，見到烽火的訊號也就不再急沖沖地趕來了。

「周朝的氣數將盡，滅亡的時刻已經來臨了！」被廢掉的王妃和父親申侯眼見天下大亂，便和蠻族聯合，舉兵進攻洛陽。

這時，烽火台上又升起了濃濃的青煙，洛陽城已岌岌可危了。但是，在這種危急存亡的緊要關頭，卻連一兵一卒的救援都沒有，幽王終於被捕而死在宮中，褒姒被蠻人擄去，下落不明。

幽王死後，申侯便擁立了被廢的太子為王（即周平王）。然而，周朝王室的權威已經喪盡，再也無力抗拒西邊蠻族的侵擾。在不得已的情況之下，平王只得把國都東

遷。此後的四百年間，中國便陷入了長期的戰亂時代，也就是所謂春秋、戰國時代。

四、重用奸臣而亡國一秦胡亥

秦朝二世皇帝亥跟他的父親秦始皇的作為完全不同，是一個既昏庸又無能的君王。他即位後，由於重用奸臣趙高，而被趙高所利用和控制，終於被迫自殺死亡，實在是一個典型的悲劇人物。

秦始皇在往山東的狩獵途中，突然一病不起。奄奄一息的始皇決心要讓長子扶蘇繼位，遺囑也已完成。但是，扶蘇那時不在身邊，於是知道遺囑內容的宦官趙高便煽動胡亥，共謀篡改遺囑。

始皇去世後，趙高便以假的遺囑命太子扶蘇自殺，並擁立胡亥為二世皇帝。此時的胡亥，只不過是一具傀儡罷了，真正的大權完全落在趙高手中。

胡亥即位後，成天只是懵懂過日，一天，他問趙高說：「人的生命實在很短促，現在我既然當了皇帝，就應該及時行樂，盡情享受才對！我現在應該怎麼做才對呢？」

趙高回答說：「這是極明智的見解，不過，目前各王族和先帝過去所重用的臣子都尚未心服於陛下，他們隨時都有叛變的可能，因此，陛下想要高枕無憂地過好日子，就應該立下嚴刑重罰，把那些心存不軌的人先除掉才是！」

胡亥聽了趙高的話，覺得非常有道理，便命令趙高立刻着手去辦。於是，趙高便訂下苛酷的刑法，向百姓課以重稅，甚至把濫殺無辜的臣子封為名官、忠臣。還把始皇遺留下來的12個王子和十個公主全部殺害，又誅害了大將蒙恬的九族。

大多數被叛刑或處死的囚犯，都是曾和趙高有過私人恩怨的人。為了不讓胡亥知道這種事實，趙高便想辦法隔絕了胡亥和家臣們接觸的機會。他向胡亥諫言道：「陛下經常出入在朝廷上和眾臣見面，這會使您的威嚴喪失，因此，陛下最好還是留在宮中，盡量少和那些臣子們見面吧！」

胡亥本來就認為每天上朝是件既辛苦又麻煩的事，聽到趙高的建議，大為高興，頗有深知我心的感覺。此後，便很少上朝，而把一切事務都交給趙高處理。

為了要除去最大的障礙——李斯，趙高絞盡了腦汁。最後，他終於想到了一條妙計。

他找到一個機會，便對李斯說：「現在國家多難，可是皇上卻還是每天過着安逸的日子，希望丞相能找機會勸勸皇上……」

「可是，皇上很久都沒上朝了，我平常根本見不到，我又怎麼能勸他呢？」李斯回答說。

「既然如此，我會在一旁注意着，當皇上有空時，我就立刻派人知會丞相，您就入宮來求見吧！」

一天，當胡亥正和妃子在後宮內玩得興高采烈時，趙高便悄悄派人去通知李斯說：「皇上現在正好有空，請丞相立刻入宮吧。」

當李斯匆匆忙忙地入宮求見時，趙高便趕緊跑去告訴胡亥：「報告陛下，丞相李斯求見！」

「什麼？李斯這混帳東西為什麼老選朕最不想見他的時候跑來攪局呢？真是掃興！」胡亥不悅地說。

這時，趙高乘機在一旁煽動說：「陛下，這不就表示丞相打心眼裏瞧不起您嗎？他根本不把陛下放在眼裏，才會在您最高興的時候跑來攪局嘛！」

胡亥一聽不禁眉頭緊皺。趙高的這番話無異是火上加油，因為胡亥生平最厭惡的事情便是別人瞧不起自己。於是，在趙高的編導之下，胡亥逐漸疏遠李斯。然而，趙高並不滿足，他拼命地挑李斯的錯處，最後終於讓他如願以償。李斯父子遭到腰斬，全家九族都被誅滅。趙高於是當上宰相。

拔去眼中釘之後，趙高想要謀奪帝位的野心更強了。為了要判斷朝廷中誰會忠心耿耿地聽命於自己，他又想出了一個妙計。

一天，趙高陪着久未上朝的胡亥上朝會時，命令下屬牽了一頭鹿到朝中獻給胡亥，在呈獻時，趙高對胡亥説：「陛下，這匹馬是屬下特別送來獻給您的！」

胡亥莫名其妙地說：「豈有此理，這分明是一隻小鹿，你怎麼説它是馬呢？」

「陛下，這本來就是一匹馬呀！不信的話。您可以問問朝廷中的文武百官呀！」

胡亥果真開始詢問朝中文武百官，但是，絕大部分的官員都唯唯諾諾地回答：「陛下，那的確是一匹馬呀！」

不過，也有一小部分堅稱那是鹿，不是馬。這些人後來都被趙高設計殺害。

到了最後，連胡亥都開始懷疑自己是否眼睛昏花，竟然連鹿跟馬都分不清楚了。

「這……這怎麼可能呢？莫非……莫非朕的眼睛有問題？」

「陛下，您一定是每天操勞國事，疲勞過度了……依微臣之見，陛下不妨帶着妃子離開京城，到離宮去休養一段時日吧！」趙高一副很體貼的嘴臉。

聽到趙高這麼説，胡亥不疑有他，便點點頭，啟程往

離宮去了。

當陳勝、吳廣等反秦份子揭竿而起時，胡亥派回宮中打探的使者十萬火急地趕來報告說：「啟稟陛下，大事不好了，有人叛變啦！」

胡亥聽到這句話，臉色大變，他覺得使者的話有損自己帝王的「自尊心」，因此，便怒氣沖沖地下令把使者關進地牢裏。

不久，第二名使者又前來報訊，但是，他報告的內容和先前那位大不相同，他說：「陛下，京內平安無事，只不過有些小騷亂罷了，要不了多久，就可以平復的！」

胡亥覺得很高興，便賜給他許多金銀珠寶，並繼續在離宮過着悠閑、愉快的日子。

當時，全國各地的反秦份子都紛紛起來革命，其中，以劉邦（即後來的漢高祖）的軍隊速度最快，很快地便逼近首都咸陽。告急文書雪片般飛到，胡亥這才大夢初醒，體會到事態嚴重，於是急忙召見一向被他認為最忠心的宰相趙高，可是趙高正好臥病在床，而且趙高也自知無法擊退劉邦，他害怕胡亥將他處決，因而決定先下手為強。當時的咸陽知縣是趙高的女婿，趙高於是和他串通，帶兵攻入離宮。

知縣逮住胡亥，便向他說：「現在天下大亂，眼看着秦國就要滅亡了，這一切的責任都要由你一個大擔負，請陛下自己了斷吧！」

胡亥一聽，不禁渾身打着哆嗦討饒道：「求求你們放過我吧！只要不殺我，我願意立刻放棄帝位，做一個平民。」

但是，知縣卻以斬釘截鐵口吻拒絕了他。

「不行！陛下，請趕快動手吧！」

到了這樣的地步，胡此只好一邊哭着，一邊自殺。直到臨死的前一刻，他才發現過去的自己有多愚蠢，居然將一個處心積慮，想要謀奪王位的奸臣視為忠臣，然而這一切都太遲了。這便是重用奸臣的下場！

趙高隨後迎立扶蘇兒子嬴嬰繼位，卻被嬴嬰所殺。然而，秦王國至此已經解體，嬴嬰雖力圖救治，卻已乏力。

當劉邦逼近咸陽時，嬴嬰只好投降。龐大的帝國，終歸滅亡。

五、奢侈荒淫的暴君——隋煬帝

下面所要介紹的，是隋煬帝的故事。

「煬」這個字，便是火勢很烈，可以熔化金銀的意思。這表示煬帝這個人最喜歡一切豪華奢侈的東西，事實上，他還喜歡大規模地興建土木工程，此外，對於酒、色更是貪戀不已。

煬帝本姓楊，名廣，是隋文帝的次子，是個充滿了野心、善於心計的人。他的父親文帝原本有意立長子楊勇繼承帝位，但是，他卻處心積慮地離間父親跟長兄的感情，終於在31歲那年，如願以償地當上了太子。

不久之後，文帝罹患了重病，楊廣再也忍耐不住對帝位的渴望，因此，不但不希望父親的病早日痊癒，反而和家臣們商量，等他父親死後，朝中的政務應該如何安排。

這件事傳到文帝的耳中，然而，病勢沉重的他，對兒子的冷酷無情，除了感到痛心、憤怒之外，也已束手無策了。

當時，文帝身邊有一位妃子陳夫人，平時最得文帝寵愛。她經常衣不解帶地在病榻前陪伴、照顧文帝，沒想到，楊廣卻迷戀上了父親的這名愛妾，而不時地糾纏着她。但是，陳夫人始終對文帝忠心耿耿，不曾理會楊廣的

追求。

一天夜裏，陳夫人回到寢宮，由於過度疲勞，忘記插門便上床就寢。這是難得的好機會，楊廣便乘機侵入了屋裏，企圖非禮。陳夫人卻抵死不從，她拚命掙扎，終於趁隙逃了出來，跑進了文帝的病房中。文帝看她神色倉惶，問她發生了什麼事。陳夫人哭着說：「皇上，太子……太子他……」

躺在病床上的文帝見到自己的愛妃衣衫不整地掩面哭泣，立刻明白發生了怎麼回事，不禁怒火中燒地說：「簡直是禽獸不如的畜牲！我一時糊塗，才會聽信他的話，廢掉勇兒，立了他為太子。幸好現在還來得及，我一定要把他廢掉！絕不能他他登上王位！」

文帝於是命令他的兩個手下，前往長安召喚楊勇。這個消息被楊廣得知，便立刻派手下張衡殺死了文帝，又連夜將自己的哥哥楊勇也一齊殺了。因此，楊廣在即位之前，雙手便已沾滿了血腥。

楊廣終於如願以償的當上了皇帝，稱為煬帝。他即位後，便迫不及待的征調民夫，動工興建規模龐大的顯仁宮。並且動用大筆的經費，四處搜羅奇岩異石和珍奇寶物，陳列在宮中，同時，又在江都（楊州）興建了一座規模相當大的離宮。

待江都的離宮完成後，煬帝又開始征調民夫開築運河。結果，完成了一條連接長江、黃河和淮水的大運河。為了這一項大的工程，他動用了好幾百萬的百姓。在那個人力是唯一的工程動力的時代裏，要完成那麼艱巨的工程，實在令人不可思議。然而，百姓們流血流汗開鑿的運河，並不是為了水利上的用途，而是為了滿足皇帝一己的私慾罷了。

這些工程一一落成之後，煬帝又開始下令工人們替他建造出遊用的船隻。這艘皇帝專用的龍船長兩百丈，高四丈五尺，船上有四層樓高的建築物，裏面共有一百多個房間，而且全部裝飾着黃金寶石。跟隨他出遊的有皇后、諸王、公主和後宮的嬪妃等，也都各依其身份的不同，乘坐着不同的船隻尾隨其後，以壯聲威。

當然，這艘龍船在航行時，必須全部仰仗人力。因此，每當煬帝出遊一次，就要征召成千上萬名百姓，在運河兩岸辛苦地拖曳，使船緩緩前進，煬帝則完全不能體會那些百姓們的勞苦，反而坐擁着美女，悠閑地欣賞運河兩岸的風光。

當時，有一位叫做阿稠的人獻上了一輛「御女車」給煬帝。所謂「御女車」，顧名思議，就是用來「駕御」女子的車子。它的妙處是，如果把女人裝進車中，車裏的機關便會緊縛住女人的手腳，使其無法動彈。此外，因為是皇帝要用的，因而車內的裝飾自然就像宮殿一般豪華，柔軟舒適的寢具當然是必備的，床的四周則有簾幕遮蔽，由外面無法看見簾內的情形，但是，車內的人卻可清晰地看見窗外的秀麗風景。同時，簾帳的四周還懸掛了許多金色的鈴鐺，每當車身晃動時，就會發出清脆悅耳的聲音，可以掩蓋住車內所發出的各種聲音。

得到這部車子之後，煬帝大為滿意，他說：「有了這部車子，今後出遊時，旅途再遠，我也不會感到無聊了。」

後來，阿稠又獻上了一部「任意車」，每當抱着女人，躺在車中時，車身便會自然搖動起來，以現代人的眼光看來，這並沒什麼稀奇，但在當時，煬帝卻如獲至寶，興奮極了。為此，他還賜賞給阿稠許多金銀財寶呢！

煬帝首次出遊到江都時，光是隨從所乘的船隻，就有數千艘。護衛乘坐的船隻也高達數千艘，浩浩蕩蕩的船隊長達兩百里，被征召前來拖船的縴夫更多達八萬餘人。

此外，煬帝還命令畫匠們繪製了數十幅男女交合的春宮圖片，懸掛在寢宮的四壁上，供自己和妃子們一邊欣賞，一邊尋歡作樂。為了投其所好，有一位臣子獻上了數十面高五尺、寬三尺的烏銅鏡，供煬帝懸掛在牆壁和天花板上。於是，煬帝可以一邊玩弄美女，一邊欣賞。這在當時，也是一項創新的構想。煬帝曾經很高興地說：「圖片繪製得再好，也只是圖片而已，但是，鏡子卻可以反射出真實的動態，因此，其價值遠超過圖片萬倍以上。」那位獻上烏銅鏡的大臣，當然也獲得了極豐富的賞賜。

煬帝身邊的妻、妾、嬪妃、宮女等，每一個服侍他的人，都是經過千挑萬選的良家婦女。煬帝每天沉醉於後宮中，縱情聲色，極盡享樂之能事。如此這般，日以繼夜，擁有過人精力的煬帝也逐漸感到支撐不住了。

見到這種情形，一些比較親信的家臣便向煬帝勸諫說：「陛上，這樣下去，恐怕不是長久之計，我們都為您的龍體擔心……」

聽到家臣們這樣說，煬帝的內心有幾分惶恐，於是，便下定決心要疏離女色。

但是，到了第三天早上，煬帝終於按捺不住，很生氣地對家臣們說：「這樣的人生多麼乏味！與其過這樣的日子，朕寧可不要長壽！」因此，不到兩天時間，他又故態復萌地同旋於後宮的美女之間了。

煬帝初次出遊江都時，在洛陽留守的臣子們便決心要討好煬帝，準備讓煬帝回洛陽時驚喜一番。當煬帝從江南返回京城時，正值寒冬，北邊的洛陽一片蕭條的景象，哪

裏比得上四季如春的江南風光呢？但是，當煬帝一踏進宮時，立刻被庭院中的景象給迷惑了……在酷寒的天氣中，園裏依舊是百花怒放，樹木也都青翠可人。這到底是怎麼回事呢？

原來，那些大臣們為了討煬帝的歡心，便命令女工們以五色稠緞製造了成千上萬朵小花，和一片片的樹葉，裝在樹上，煬帝知道實情之後，果然非常高興，於是，又給予那些臣子們豐厚的賞賜。

煬帝為了修築連接長江、黃河、淮水的大運河，以及將運河延長，聯結涿郡（北平）和餘杭（杭州）的大工程，總共動員了一百萬名以上的百姓。當時，開築這條運河的目的，只不過是為了煬帝出遊的方便，可是，這條貫穿華北和華中的大水脈，卻一直被後人所襲用呢！

事實上，煬帝除了和女人嬉戲享樂以及四處遊玩之外，也並非毫無建樹。他曾經為了宣揚國威而出兵外征，但是卻經常失利。其中最慘的一次便是高句麗之役了。那次出征，隋所派出的士兵足足有305000人，卻由於天時、地利等種種不利的因素，最後，活着回國的只剩下2700人。也就是說，幾乎有百分之九十九以上的人都死在沙場，淪為異國之鬼。

在派兵遠征高句麗之前，煬帝曾在洛陽宴請鄰國的使臣。他在宮殿正門前的露天大劇場內設置盛宴，在四周圍吹奏管弦樂器的樂師，約有18000餘人。前來參觀的各國使節，可以到街上任意的吃喝玩樂。所有的商店和餐館，一律無條件免費招待。這種情形，一直持續了一個月之久，使得外國的使節都非常吃驚，認為隋朝確實非常強盛。

此後，煬帝便下令每年都要舉辦一次這種國宴，以宣

揚國威。當然，這些經費都是由民脂民膏中榨取而來的。

接着，對外的征伐屢屢失利，使得國庫匱乏，百姓們怨聲載道。這時，過去一直臣屬於中國的突厥，突然叛變，侵犯北境。煬帝倉惶地逃離洛陽，往江都去避難。這時的他，已經開始有些自暴自棄，再也不關心國事，只是更變本加厲的縱情於酒色之間。

見到天下大亂，權臣宇文化及便萌生叛變之心，率兵攻入江都的離宮。

煬帝自知大勢已去，為了不使自己受到屈辱，便命令屬下取來一匹白絹，長嘆一聲說道：「天子應該有天子的死法！」

說罷，便把白絹纏在自己的頸子上，命令左右的人用力拉緊白絹，自縊而死。

六、殘虐狂暴的君王——南宋子業

南北朝時代的南宋孝武帝十分荒淫無道，他的兒子子業（廢帝）比起父親更是有過之而無不及。由於他生性殘暴，行事荒誕不經，後來終於被家臣殺死，其帝號也被廢除。因此，後世的人便稱其為「廢帝」。

子業的姊姊「山陽公主」，也是一位生性淫亂的女子。當子業即位後不久，這位公主便向他抱怨說：「陛下身為男性，就可以在後宮坐擁美女三千，享盡天下的艷福，而我身為女性，卻注定只能擁有一個男人陪伴我，這是不公平的！」

聽到姊姊這麼說，子業只好苦笑着答應她的要求，讓她任意挑選三十個年輕英俊的男性，養在後宮，供她調戲、玩弄和發洩情慾。

子業除了很順從姊姊的要求之外，對於其他兄弟的感情卻淡漠而冷酷，經常像對待奴隸般地驅使他們做事。如

果有人敢諫言或不順從他的旨意，他便毫不客氣地馬上將那個人處死。

當時，有個叫寧朔的將軍，由於妻子被子業所奪，因而一肚子牢騷，於是立刻被子業以陰謀叛變的罪名殺害；子業有個弟弟吉敵王，也被子業以太受父親（孝武帝）寵愛的罪名賜死；另外還有一位胞弟南海王，也被子業以相同的理由殺害。此外，他父親的幾位兄弟也都被他囚禁起來，不時命令屬下去毆打和羞辱他們。

湘東王體型比較肥胖，因此，子業便諡稱他為「豬王」，此外，他還分別為建安王、山陽王和東海王取了「殺王」、「賊王」和「驢王」等不雅的綽號。他經常讓這些大王、小王們，食用飼料桶中的豬食，或是命令他們脫光衣服趴在泥漿中吃東西，讓他們過着牛馬不如的生活。

此外，他不僅殺害了南平王、廬陵王和南安王，還把他們的愛妾帶到眾人前面，並命令左右侍臣上前去強暴她們。由於南平王的王妃拼命抵拒，並表示她寧死也不願受屈辱，子業於是命令部下把她鞭打到死為止，南平王的三個幼子也都被殘忍地殺害。

有一天，子業來到太廟中，指着曾祖父武帝的畫像說道：「他才是直正的英雄，曾經擄獲了好幾國的天子。」接着，又指着祖父文帝的畫像，以嘲諷的口吻說道：「其實他也是個很偉大的人物，只可惜後來被他自己的兒子砍了頭！」末了，他又指着父親孝武帝的畫像，憤憤地說：「這幅畫像根本不真實嘛！他的鼻子上明明有顆又紅又大的痣！」說完，便當場把畫像中孝武帝的鼻子整個塗成紅色。

後來，他又想去挖掘父親的陵墓。太史們在一旁勸解說：「陛下，任意挖掘先帝的陵墓是會天譴的，希望您三

思而後行。」子業最後雖然接受了他們的勸止，卻還是派人把糞尿澆在孝武帝的陵墓上，並因此而感到很暢快。他之所以會這麼憎惡自己的亡父，可能是覺得在當太子時，他的父親對他不夠關懷的緣故吧！為了洩除心中積憤，子業還掘開了先皇愛妃——殷貴妃墳墓，對她的屍體凌辱了一番，這才罷休。

有一次，子業在離宮和一群一絲不掛的妃子及宮女玩捉迷藏遊戲，結果，其中有一名妃子不願意跟大伙一起玩。子業一怒之下，當場便把她殺了。就在那天晚上，他便作起惡夢，夢見那位妃子出現在床前，並大聲斥責子業的暴虐無道。

由惡夢中驚醒後，子業立刻由後宮挑了數十名和夢中少女長得相似的嬪妃，全部處死，企圖驅走鬼魂。然而，當天夜裏，那數十名女子的幽魂又都出現在子業夢中，一邊埋怨，一邊向子業索命。

為此子業便和姊姊山陰公主，以及後宮佳麗數千，一道擺設酒宴，祭祀那些亡魂。沒想到，在酒宴上了，子業便被近臣給暗殺了。

這位暴虐的君主去世後，由湘東王（明帝）即位。這位明帝也是一位嗜殺如命的暴虐人物。他殺死了廢帝（子業）的弟弟予章王及會稽公主兩兄妹，使得孝武帝所生的28個孩子全部都死亡，沒有一個存活人間。

南宋第六任皇帝子業死後，豬王劉彧被擁上寶座，稱為明帝。劉彧在位期間最重要的政績便是，把他兄長南宋第五任皇帝劉駿的28個兒子，全部殺掉。接着再把曾經和他共患難的弟兄殺掉，其中包括屢次救他性命的弟弟在內。

七、殺人魔王——南宋蒼梧王

明帝死後，他十歲的兒子劉昱繼位，稱蒼梧王（即慶帝）。這個人的性極為古怪，據說，他只要一天不殺人，就一天吃不下飯，簡直像是殺人魔王一般。從他即位到死亡的五年期間，他一共殺死了16個王，其餘被他殺死、打傷的老百姓，更是不可勝數。

常言道：龍生龍，鳳生鳳，耗子生的兒子會打洞。這句話應用在蒼梧王的身上，真是再貼切不過了，他完全繼承了他父親暴虐的個性，從即位後，便以殺人為最大的樂趣。因此，他身邊的人，時時刻刻都得提心吊膽，稍一不慎，禍事便會降臨。

有一次，蒼梧王在完全沒有事先知會的狀況下，跑到將軍府去，當時，右衛將軍蕭道成正赤裸着上半身在睡午覺，蒼梧王看到他的肚子很大，於是命令左右拿弓箭來，對準他的肚子準備射擊，左右一看，急忙勸解說：「陛下，大肚子固然是個好靶，可是一箭射死，便沒有了，不如改用草箭，可以一射再射。」蒼梧於是改用草箭，果然一射正中蕭道成的肚臍。

蕭道成由夢中驚醒，見到這種情形，不禁大吃一驚，遂決定除掉他。

他的性情就是如此，覺得殺人是最快樂的事。只要他興致一來，無論是近親或是功臣，都可能遭殃。因此，他的身邊經常準備着棒、針、槌、鑿……等工具，只要他一高興，就會用棒子敲別人的腦袋，用針刺胸部或拿槌子敲擊別人的下體，並以此為樂。

有時，往往一天之內便要殺傷幾十人，屍體堆壘在一起，血流遍地。看到這種情形，誰要是敢皺皺眉頭，厄運便會立即降到他的身上。不是被一代魔王用箭射死，就是

被車子輾死。

當時，蒼梧王只不過是個十四、五歲的男孩，他的暴行，使得他的生命變得非常短暫。

在他15歲的七月七日那天，他悄悄地到新安寺去，和他的愛妃飲酒作樂。於是，趁着他喝得爛醉，睡得不醒人事的時候，他的臣子們砍下他的腦袋。這位惡貫滿盈的少年皇帝，終於結束了他充滿罪惡的一生。

這時掌握實權的將軍蕭道成立刻廢除帝號擁蒼梧的弟弟，11歲的劉準繼位，稱成王（順帝）。兩年後，蕭道成強迫順帝讓位，自封為王，也就是「齊大帝」。

八、剖腹取樂——南齊東昏侯

南齊的第六任皇帝東昏蕭寶卷，也是一位昏君。他特別偏愛纏了足的女人。有一次，蕭寶卷見到自己的愛姬潘貴妃走路時，兩隻纏過的小腳踩在地板上，非常惋惜，於是，派人用黃金做了許多蓮花片，擺在地上讓她行走。

他即位後，立刻把父親生前的寵妃、愛妾關進後宮。不僅如此，他還大肆搜求全國13至18歲的美女，把她們收入宮中，晝夜不停地縱情聲色。

據説，他每個月要出城遊玩20次，每次出遊，沿途都設有警衛，戒備森嚴。蕭寶卷和愛妃同乘一車，在車廂內恣意狂歡作樂。為了怕這種情形被路人看見，官員便把路上的行人和車輛都事先疏散。如果有人敢躲在路邊偷看，被抓的話，一定立刻斬首示眾，有時甚至還會遭到誅滅九族的懲罰。

有這麼一天，蕭寶卷又準備到城外遊玩。照例必須清道，其中有位清道的官員在草叢中發現了一名身懷六甲的孕婦。蕭寶卷知道後，勃然大怒，立刻下令將這名孕婦處死。那位孕婦跪在蕭寶卷的座車前，苦苦哀求説：「大

王！請您饒了我吧！民婦實在是因為即將臨盆，再也走不動了，才藏身在草叢中，絕對不是想偷看！」

這時，有個臣子在一旁煽動說：「大王，這個女人快要臨盆了，我們把她肚子剖開來看看裏面的情形，不是很有趣嗎？」

「嗯——有道理！」蕭寶卷一聽之下，大表贊成，於是，命令屬下用利刃把孕婦的肚子剖開。

當然，那位孕婦因為失血過多，立即死亡。她的胎兒不久也死了。

蕭寶卷非常喜歡賭博，尤其喜歡鬥雞。為了想獲得驍勇善鬥的好雞，他經常一擲千金，從不吝惜。此外，他還常常掩飾自己的身份，去和街坊的地痞流氓們賭錢。有時，一輸就是幾十萬。然而輸錢卻只會給他帶來快感，他總是面不改色地說：「這沒什麼稀奇，以前我需要錢的時候，沒有錢，現在，我愛怎麼花就怎麼花，錢卻花不完哩！」

不久，宮殿被一場大火燒得幾乎化為灰燼。看到這種情形，蕭寶卷並不覺得可惜，反而高興地說：「太好了，這正是讓我重築宮殿的最好機會！」

於是，他立刻下令大興土木。由於事出突然，許多建築材料，奇岩怪石和異樹珍草都無法齊備，因此，只好到老百姓家中四處搜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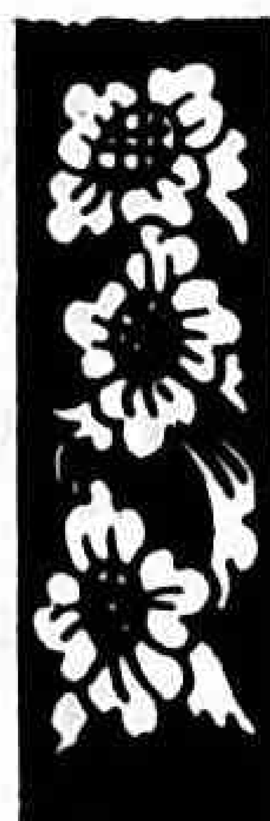
在過膩了宮中的荒淫生活之後，蕭寶卷便微服出訪，到鎮上的酒家和妓院去，尋求另一種刺激。後來，他乾脆在宮中的一角設置了歡樂街，由宮女扮成妓女，宦官充作掌櫃，他自己則帶着幾位臣前往尋歡。但是，沒多久，他又感到厭膩，經常自己客串酒店老板，以酒宴款待宦官和臣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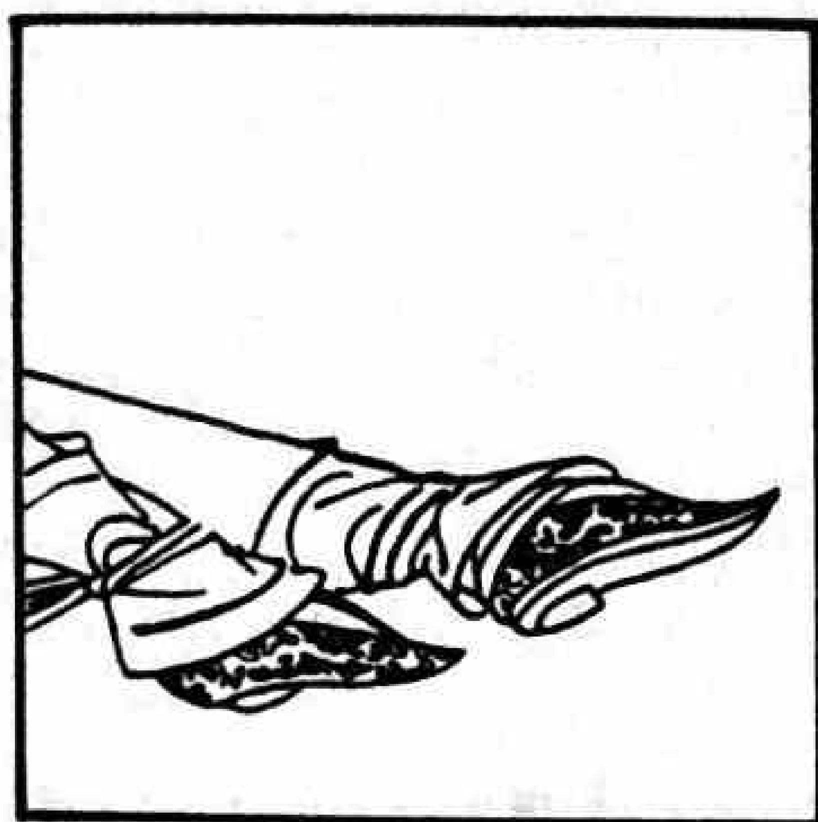
此後，他的行為非但沒有收斂，反而更加猖狂暴虐，終於使得人心逐漸叛離。不久，安慶守備將軍蕭衍便起兵抗暴政，以破竹之勢節節勝利，包圍了健康（今之南京）。

附錄

纏足







纏足

一、裹小脚是為了異性

纏足、宦官與科舉，是中國封建社會的三大遺產。

其中，纏足和其它兩項不同，在中國以外的地方，從未發生過。這種摧殘婦女的惡俗，是封建社會以女性為玩物的大男子主義的產物。這種惡俗延續近兩千年之久，不知給多少婦女帶來了痛苦！

為什麼會有纏足這樣的奇俗呢？

在尋求答案之前，不妨先來看看現代女性對於身體器官的要求，以及所作的改變。

隨便翻閱一下報章雜誌，便可以發現到，有許許多多割雙眼皮、隆乳、隆鼻的廣告。這些廣告正反映出女性對於美的追求重點，以及男性在欣賞女性時喜愛的是哪些部位。

從上述分析看來，纏足的起因，正是為了滿足性的要求與官能的感受。

一般說來，兩情相悅時，女性最能引起男性情慾的地方，並不是裸露在外的部位，而是掩藏的部位。這些掩藏不露的部位，會引起一種幻想，一方是想看、想觸摸，另一方則想被看、被觸摸。

由此可知，過去的中國女性之所以要掩藏雙腳，就是

因為舊社會的中國男人，對於女性的雙足有特別的嗜好。

過去，中國美女有兩種型態。一為漢成帝所寵愛的趙飛燕，她代表的是「苗條型」；另一為在唐玄宗羅曼史上佔了很重要地位的楊貴妃，她代表的是「豐滿型」。她們二人，是兩種極端不同的美女，但是，她們卻有一個共同點，那就是全都有一雙玲瓏的小腳。據說，纏足便是始於趙飛燕。

由於這種對小腳的偏愛，於是便只好借人工來達成。這就好比小乳房的現代女性，借着隆乳的人工手術，達成擁有一對高聳乳峰的願望。不同的是，隆乳是在長大之後再動手術，而纏足卻必須從小就纏起。無形中，纏足便成為女性羞恥的部位之一，同時也變成男性產生情慾的部位之一。因此，當女性在某個男人面前將裹腳布解開時，便意味着願意獻身的意思。

以現代人眼光來看，當然無法想像這種情況所促成的閨房樂趣。但是，由於封建社會造成了畸型、病態的審美觀念，那時人們確實是以纏足為美。男人認為女人有一雙小腳，才算一個女人，而女人為了讓男人喜歡，也只好屈從這種價值觀態。這恰好說明，纏足習俗的本質是不把婦女當人！

二、小腳一雙　眼淚一缸

女孩到底從幾歲開始纏足？纏足如何進行？

以下就作簡單的介紹。

纏足是從三、四歲左右開始進行的。分成四個階段進行。所需時間大約是三年。這是一段漫長而痛苦的日子。

最劇烈的激痛時期，是在把腳趾彎曲的第二和第三階段。除了拇趾以外的四個趾頭，都要彎曲到腳底再用力綁牢，不但會出血、化濃、發炎、紅腫，還會長雞眼。即使

只是靜靜地坐着，也會劇烈地疼痛。要是一不小心碰到什麼東西，更會有種椎心刺骨的痛楚。

在這段時期，食慾會喪失，晚上不容易入睡。

所謂「小腳一雙、眼淚一缸」，正是此種情形的最佳寫照。

纏足開始時，父母總會警告女兒：

「不管多大的痛苦，你都要忍耐，否則長大就嫁不出去。」

叮嚀完畢，纏足正式開始。

女孩先坐在椅子上，雙腳在腳盆中洗乾淨，然後，女孩的右腳放在施行纏足手術者的大腿上。趁着腳還濕熱時，將拇趾之外的其餘四趾用力向腳底彎曲，然後在腳趾之間灑上藥劑。據說，灑上藥劑後能使皮膚收縮，避色雙腳在被緊縛後發炎或化濃。待腳趾彎曲到腳底後，便用布綁起，縛好後再用針線將布的一端和縫隙縫合，使其不再鬆開，同時，該女孩穿上纏足用的襪子和尖頭布鞋。以上便是纏足的第一階段：「試纏」。

由於腳部被縛緊不透氣，很容易發熱，所以手術多半在涼爽的秋天進行。

第二階段是「試緊」。這個階段要進行半年以上的時間。也就是加強緊縛的階段。平均每三天就要將裹腳布解開消毒一次，然後再綁起。並且將綁緊的力量逐漸加強。如此一來，痛楚自然也會增加。由於腳趾被用力彎曲，因此很容易長雞眼。同時，全身的重量均落在彎曲的八隻腳趾上，因而疼痛的程度是可想而知的。此時，腳上所生的雞眼要用針剔掉。

對於女孩來說，這是一個很可怕的階段。每當施行手術的人端着水桶進入房間時，女孩子就會害怕得一面哭

泣，一面企圖逃跑。可是，腳部的疼痛使她很容易被抓住，於是，腳布被解開了。這時，腳背的皮膚幾乎已完全萎縮，並會流濃、出血，此時施行手術的人便將女孩的雙腳浸泡在藥水中仔細洗淨。女孩若想掙扎，生雞眼的疼痛處就會挨打，使她因怕痛而必須一直忍耐下去。接着，施行手術者會用針將雞眼剔掉，痛苦使女孩子不住地縮腳，然而，這已由不得她，手術仍要繼續進行。

當天，女孩不但無法走路，甚至會痛得睡不着。這時心疼的母親也無法入睡，偶爾會過來替女孩把腳捧出被子外面涼快一下，同時與女孩一同默默流淚，分擔這種痛苦。

第二天，從床上下來的女孩仍然無法走動，她必須學着用手扶着牆壁，以腳跟走路。

繼續下去的最苦痛的第三階段是「緊纏」。這時所進行的方法是將中腳骨向腳底彎曲緊縛，由於力量很大，所有的骨頭均會因此而彎曲。這個階段也需要半年的時間。

第三階段會使腳部的肉萎縮，腳背僵硬脫皮、出血、潰爛、化膿，嚴重者，小趾也會潰爛。不過，中藥裏有專為纏足各階段使用的處方。止血、化膿及潰爛痊癒後，美妙的小腳便出現了。

接下來便是進入最後階段的「裹彎」。這段時期的疼痛並不劇烈。方法是將腳底部分弄成凹型，這同樣要花半年的時間。過了這個階段，腳背便會隆起呈弓型，腳底則深深凹入，拇趾下垂，其餘四趾則被壓入腳底的凹入部分，整個腳的長度大約十公分，是最理想的小腳，被稱為「新目」或「三寸金蓮」。

女孩在經過兩年的痛苦之後，得到的代價是擁有嫁人的資格和成為美女的條件。當然，其反面的意義則是成為

男人的奴隸。此外，永遠伴隨不去的就是，三天一次，解開裹腳布洗腳，處理雞眼，修剪趾甲，然後再縛緊。可謂終生的麻煩。

三、蓮步輕移　腳臭無妨

纏過的小腳，觸地的部分減少，甚至連站立和走路都發生困難。為了穩定身體，腰部的線條自然會突出。就像穿高跟鞋一樣，除了把腰椎梃向前方，別無他法。事實上，纏足走路，比穿高跟鞋走路還要困難多了。

剛完成纏足時，還不懂走路的方法，所以只能用腳跟行走，但這種走路方式往往會使腳踝、腳跟及小腿因負荷太重而腫大，因此，這時就要開始進行訓練，學習優美的走路方法。

如前所述，光靠腳跟負荷全身體重，很不容易，所以要一面走路，一面擺動雙手以保持身體平衡。每一步的距離約為20公分左右，速度要慢，步伐要走在同一直線上。

練習行走不只要使姿勢優美，同時，也可使一要被裹腳布緊縛的雙腳，血液循環通暢。走路的練習直不斷進行，晴天時便在院子裏練習，雨天則在房內進行。每天大約要走五公里左右。

經過不斷的練習，走路的技巧越來越高明，不久之後就可學會被稱為「輕移蓮步」的優美姿勢，足以吸引男性的目光了。

但是，還有一個問題。纏足完成以後，女孩子仍繼續成長，所以，要不斷留意緊縛雙腳。如果未曾好好注意，經過幾年之後，腳會再長二、三公分。同時，雙腳因為一直被裹腳布緊緊縛住，必定會因為流汗而發出惡臭。俗話「臭如裹腳布」就是由此而來。

針對女性裹腳的需要，古人發明了一種稱為香蓮散的

中藥，可以放入鞋中除臭。只要七天換一次，便可清除惡臭，常保芳香。此外，還可使用蘭湯洗滌，也可去臭味。

纏足完成之後，原先用來裹腳的布會由藍色逐漸泛白，長度也會縮到二至2.5欲尺，最長亦不超過三公尺。

一般說來，良家女孩是絕不會在別人面前解開裹腳布的。如果女孩子在異性面前解開裹腳布，那就意味着兩人之間，必定有了密切的關係。同時，女人的裹腳布和小鞋，也可增進閨房的樂趣。

有一幅古畫，畫着夏季時分，一個半裸的女人解開裹腳布，將雙腳放入腳盆中清洗，然後用新布纏足。旁邊躺着一個男人，手中拿着裹腳布的一端，流露出很高興的表情。

另外還有一幅，畫的是一個女人在睡午覺，她的金蓮從棉被一端露出，旁邊站着一個男人，入迷地欣賞着。

毫無疑問的，纏足是一種讓女性感到痛苦的惡俗，然而，它能夠持續那麼久，必然有其理由。根據清朝李笠翁的研究，纏足的最高目的是，為了滿足男性的喜愛及方便愛撫。

以下便是列舉他的論點。

纏足效用有如下多種：

第一項：刺激聽覺。

第二項：刺激視覺。

第三項：刺激嗅覺。

第四項：刺激觸覺。

其中用口有六種，用手有28種，用腳有四種，用肩有二種，用身體有四種。

其中有些是重複了，所以總共是48種。

李笠翁還作了一些具體的說明：

嗅：用鼻子去聞裹腳布和解開裹腳布的小腳，可刺激官能。剛開始時會先灑上香粉再嗅，慢慢地就嗅慣原味了。

吸：就是吸味道。鼻子湊近腳尖或是腳底凹入的部分，吸入臭味。

舐：用舌頭舐腳。

咬：用牙齒輕咬腳的前端，直到有輕微痛感。

吞：將細小而無肉的小腳含在嘴中，吞吞吐吐地。

食：將食物（如葡萄乾、瓜子）夾在腳趾間或腳底凹入部分，然後再送入口中吃掉。

搔：用大拇指搔腳。

捏：用手指捏。

捻：用三隻手指捻。在《金瓶梅》中敍述過此一情況，是一種求愛的手段。

承：以身體的一部分，如手掌、膝蓋、面頰等挨着腳，然後再解開裹腳布。

索：就是搔腳，和「搔」不同的是，「索」的範圍比較廣。

脫：就是男人替女人解開裹腳布。

剝：以粗魯的動作剝下裹腳布。

纏：男人替女纏腳。

洗：就是女人在洗腳時，男人在一旁看。

剪、磨、拭、塗：洗完腳後，替她剪指甲、剔雞眼，用浮石替她磨腳底，用乾而軟的布拭乾，最後再為之修剪好的指甲塗上顏色。

暖：用手掌或兩腿之間，為女人冰冷的小腳保持溫暖。

擁：將雙腳抱在胸前。

扶：扶着女人走路。

懸：用解開了的裹腳布將女性雙腳懸起，這方法在《金瓶梅》中出現過。

肩：雙腳分開，擱在男人肩膀上。

排：將一隻腳舉上男人肩膀。

推：男性以兩手分別握住女人的小腳，像推車一般。

玩：亦即腳淫。

弄：兩腳並攏，以腳心之間的縫隙夾男人的手。

四、纏足與求愛

究竟纏足是從什麼時代開始的呢？對於這個問題，眾說紛紛，有人說是唐末，有人認為是五代，也有人說是從北宋開始的。依現代學者的看法，纏足從北宋開始的可能性較大。

在纏足的歷史中，有一個最具代表性的形容詞叫「金蓮」。關於它的來源，有一段這樣的故事。

南北朝時代的南齊帝國，出了一位名叫蕭寶卷的昏君。他對於纏足有特別的偏愛，為此，他下令征收民間的黃金，做成蓮花貼在地面上，讓寵姬潘貴妃行走，然後將此情景稱之為「步步生蓮」。從此以後，凡是女人走路姿勢優美，就會被稱為「輕移蓮步」，而纏了足的小腳則稱為「三寸金蓮」。

一提到金蓮，總會使人想到古典名着《金瓶梅》中的女主角潘金蓮。這位絕世的淫婦本是裁縫的女兒，由於纏了足的腳小巧、可愛，因而，幼時的乳名為金蓮。她是怎樣抓住西門慶的心呢？在《金瓶梅》中，有詳細的描寫。西門慶第一之見到潘金蓮時，就為她那雙美麗的小腳迷住了，那魅力竟然使他「心顫身麻」。

同時，在《聊齋誌異》中，也有「肌紅如晚霞，潔白細

嫩，金蓮如竹笋尖細」的描寫。這是敍述皮膚與纏足之美。另外還有一段描述是「眉細、腰細、足細」，充分表現纏足是美女不可或缺的條件。

滿清入主中原之後，因為他們沒有纏足的習俗，所以非常厭惡這種風俗，曾三令五申，下令嚴禁，然而，清廷雖然對於強迫蓄辮髮做得很成功，對於纏足卻無法徹底禁止。而且，在漢人堅決抵抗下，這項禁令形同虛設，甚至使得纏足的習俗更進入巔峰狀態。在當時，人們都認為，女孩子不纏足是一種恥辱，沒有資格成為新嫁娘。

滿清政府認為，既然無法禁止漢人放棄這項習俗，那麼，至少可以禁止滿族少女不這麼做。於是再次頒布禁令，可伯仍然無效。造成這種情況的原因，是因為當時的漢人認為，纏足是成為美女的一大要素。

此外，纏足在求愛過程中，也扮演着相當重要的角色。《金瓶梅》中有如下描寫：

西門慶對潘金蓮一見鍾情，便要求王婆做媒。王婆便教他引誘潘金蓮的方法。西門慶按照王婆的方法進行，果然大告成功。王婆總共教給西門慶十大過程，其中最重要、也是最後的身驟，便是利用纏足。王婆告訴他，如果前面九個過程都未被潘金蓮拒絕，那就是成功了十分之九，接着便是要看最後一步了。她說：

「最後一個步驟相當困難，你要仔細聽好。首先，你假裝把筷子弄掉，然後趁彎身去拾筷子時，偷偷捏捏她的小腳，如果她叫出聲來，那麼，一切就此結束，你就死了這條心。如果她沒有叫出聲，都就表示她喜歡你，你也就有了十成的希望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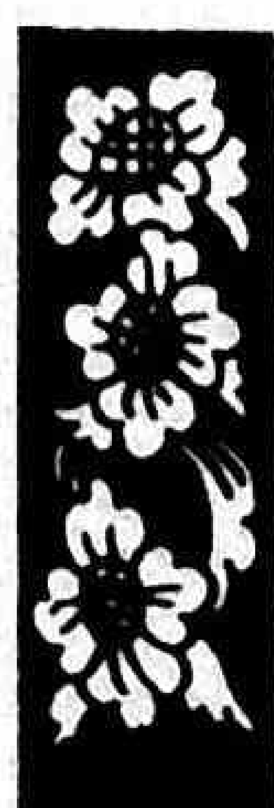
西門慶便按王婆教的方法，先假裝把筷子弄掉，在彎腰拾筷子時，他看到潘金蓮那雙「尖細約三寸的小腳」就

在筷子邊，西門慶伸手輕軾地揑了一下刺了繡的鞋尖。

這是小說中的虛構的情節，似乎不足為憑。但是，小說是社會生活的反映，其中關於習俗的描寫往往反映當時的風尚。由西門慶調戲潘金蓮這段情節可以看出，男人是把小腳視為玩物，而女人則把小腳視為被玩之物。這共同地反映着封建社會的一種不合理的現實：男人的快樂是以婦女的痛苦為代價的。

食人傳說







食人傳說

根據史書記載，在我國古代紛迭戰亂中，確實發生過吃人肉充飢的事。然而，一些豪門巨富，平時吃慣了山珍海味及各式佳餚，有時候，竟也想要變變花樣，而興起吃人肉的瘋狂念頭。

元代的陶宗儀在《輟耕錄》中的《想肉篇》裏曾提到：「人肉以小兒最佳，婦女次之，男子最次。」其後便敍述了人肉的烹調方法。

在宋代莊綽的《雞肋篇》中也記載着：「小兒的肉連皮帶骨，可一並煮爛；女子的肉比羊肉鮮美，而男子的肉則味不美。」由於他曾提及女人的肉味比羊肉佳美，因此，有些人便把人肉稱為「二腳羊」。其烹調方法如下：「……讓其坐在兩口大瓮之間，以火由外面燒烤；或放在鐵架上，將之活活烤死；或縛住手腳，先用開水燙過，以耙刷去外層苦皮；或裝入大袋，投之鍋中，活活煮熟；或剁成塊浸泡醬中；烹調前，男子必須剁去雙腿，女子則必須割去雙乳。」

由這些記載可以看出，封建統治者之殘忍，近乎禽獸，甚至可以說是有過之不無不及。此外，吃人肉還有各種情形。

一、忍辱食子

在前面中曾經提到過，商紂王將勸諫自己的鄂侯殺死，把其肉分給各諸侯食用。當時，接受了肉塊的西伯昌（後來的周文王）悄悄地嘆了一口氣，結果卻被紂王的心腹崇侯虎聽見了。崇侯虎原本就很擔心周勢力的日漸強中，如今逮到了一個好機會，他自然不願放過，便跑去對紂王告狀說：「西伯昌竟然敢對大王的賜物嘆氣，他一定是為九侯和鄂侯嘆息的！說不定他心裏正是在責備大王的所作所為，只是沒敢說出來罷了。」

紂王一聽非常生氣，立刻派人逮捕西伯，把他幽禁起來。不僅如此，還把西伯的長子伯邑考扔進大鍋中，活活燙死。

這時，紂王突然興起一個很殘酷的念頭。他對屬下說：「據說聖人能分辨出自己兒子的肉味，西伯不是以聖名而聞達天下嗎？我要讓他吃吃自己兒子的肉，看看他是否真的能分辨出來？」

於是，他便命令屬下把伯邑考的肉切下來，讓獄卒端給西伯吃，結果，其屬下前來回報道：「他把肉全部吃掉了！」

這令紂王感到很滿意，既然西伯連自己兒子的肉都無法分辨，還能稱得上是聖人嗎？！看來他根本沒有什麼了不起，從此便不把西伯昌放在心上。

但是史書上並沒有記載，西伯昌真不知情而吃下了自己兒子的肉，或是故意把肉吃下去的。筆者認為西伯應該是知情的，他是故意把肉吃掉。他只不過嘆了一口氣就被逮捕了，如果他見到兒子的肉就哭泣或是拒食，說不定便會馬上被殺死。因此，他雖然知道實情，還是勉強隱了下來。

紂王逐漸對西伯解除戒心之後，西伯又命令其家臣進貢許多珠寶與美女給紂王。紂王非常高興，指着其中的一個美女説道：「其實，只要有這個美女，就足以赦免西伯的罪了！」

如此昏庸殘暴，真是令人髮指！

另一個故事。戰國時魏的武將樂羊受命攻打中山城。當時，樂羊的兒子正好在中山城裏，於是，中山城的城主便殺死了這個孩子，熬成肉湯進獻給樂羊。樂羊竟若無其事地喝下了肉湯。不過，他隨即便攻陷了中山城。後來，魏王雖然很賞識樂羊的功績，卻對他冷酷的性情和不尋常的人格感到不安，而逐漸冷落了他。

春秋時代，五霸王之一的齊桓公是一個美食主義者，只要他聽説有什麼好吃的東西，無論多麼昂貴，也從不吝惜地非要買到手不可。因此，天底下的山珍海味，佳餚美酒，幾乎都被他嘗遍了。

有一次，他把御廚易牙叫到面前來，問道：「天底下還有什麼比這些山珍海味更好吃，而朕卻未曾嘗過的東西嗎？」

廚師答道：「陛下！還有一種美食您尚未嘗過，那就是——人肉。」

桓公乍聽嚇了一跳，雖然他很好奇地想嘗嘗人肉的滋味，但是，為了享受美食，而必須犧牲一個人，這未免太過份了。因此，他感到很為難，不知該如何是好。

易牙回去後，不久，便端上一碗人肉湯獻給桓公。原來，他為了要表示自己對桓公的一片忠心，竟然殺死自己的兒子，做成肉湯獻給桓公。

桓公知道以後非常感動，便很重用易牙。然而，幫助桓公建立霸業的最大功臣管仲，在臨終前曾向桓公勸道：

「為了討好君王，王惜殺死自己的兒子還加以烹調的人，怎麼能為國盡忠呢？！陛下！請不要再重用他了吧！」

以上各例，說明統治者們為了爭權奪利，是什麼事都幹得出來的！

二、吃人肉果腹求生

唐玄宗時，大將安祿山突然叛變，他的大軍把睢陽城團團圍住。睢陽城的軍民雖然誓死守護城池，但是不久之後，城中的糧食便告吃盡，眼看就要支持不住了。在這種情況下，人心難免動蕩不安，大家都認為城池遲早是會被攻破的。

見到這種情形，城中守將張巡便把自己的愛妾帶到軍隊面前，親手把她刺死後，對屬下的士兵們說：「各位兄弟為國盡忠，保護城池，精神實在令人感佩。而現在糧食將盡，我知道各位絕無貳心，為了報答你們對國家的忠誠，張巡理應把自己的身體貢獻出來，讓兄弟們分食。但是由於我是這裏的主將，我不能這麼做，所以，只好讓我的愛妾代替我，請各位分食了吧！」

全體的士兵都流下了眼淚，怎麼也不肯去吃。此時，張巡又說道：「如果各位堅持不肯吃，那麼，我的愛妾不是就白白犧牲了嗎？大家吃了她的肉，她的死也才有價值呀！」

受到張巡的精神感召，副司令許遠也回家把自己的奴僕殺死，取其肉來供士兵們分食。

到了最後，城中的女性幾乎都被吃光，接下來又輪到老人和小孩。

這又是多麼慘無人道的權術！

此外，在後漢末年也曾經發生過相同的例子。當時，袁紹的大軍把雍丘城團團圍住，當城中的糧食將盡時，藏

洪等人也曾把自己的愛妾殺死，把肉割下來給屬下分食。

唐朝末年，由於人民飢貧不堪，所以，吃人肉的慘劇也就層出不窮了。僖宗時代，由於發生了「黃巢之亂」，人民因四處避亂而荒蕪了農事，致使長安的糧食匱乏。百姓為了求生，不得不殺死親人果腹。據說，當時一條人命只值數百文錢，而肥、瘦之間的價錢還有差距呢！

翌年，山東和河南等地也被亂事波及，由於連年的兵荒馬亂，人民和賊子都缺乏食物，因此，每天都有好幾千名飢餓的老百姓被捉，活生生地被投入臼中搗成肉泥，供大家分食。

又大約20年後的昭宗時，陝西省的鳳翔縣遭到圍攻，餓死的百姓不知其數。有些人因飢餓過度，終於虛脫地倒在路旁，卻被認為是新鮮的食物，馬上就有其他飢餓的群眾蜂湧而上，活生生地將其分食。「人肉一斤百錢，狗肉一斤一百五十錢」，由此可知，當時的狗肉的價值比人肉還高呢！

幾乎同一時期，楊行密攻打揚州。揚州原本是一個繁華的江南大城，但是由於連年的戰亂，終於民窮財盡，糧庫盡空，飢民們互相殘殺，搶食人肉。據說，屠夫殺人就仿彿屠殺豬羊一般，先用繩子將人吊起來，接着再割喉、剖腹，其死狀簡直令人慘不忍睹。

戰亂時期，農民四散逃竄，整個國家都欠缺糧食，因此，吃人肉的事情發生，也就不足為奇了。在五代和宋朝的交替時期，宋的李處遠要攻打湖南的某座城時，由於軍糧不足，便從俘虜中挑選出幾十名較胖的人，殺了給士兵吃。同時，為了防備以後再發生糧食不足的情況，他又殺了許多俘虜，製成肉乾貯藏起來。

總而言之，封建統治階級的慘無人道，加上天災人禍

等等，導致中國歷史上確乎發生過吃人肉的事情。在那樣的時代，窮苦百姓的生命可以說全無保障！

三、易子而食的慘劇

在這裏要介紹的是「易子而食」的代表性例子。

春秋時代，宋殺了楚的使者申舟，楚莊王一怒之下，便親自率領大軍攻宋。

楚軍於九月開始包圍宋都，而一直到翌年五月還不能把城池攻下。這使得莊王感到很沮喪，一度想放棄攻城的計劃。但是申舟的兒子申犀卻進言：「家父為了完成君令，犧牲了自己寶貴的生命。如果現在我們撤退了，陛下如何向九泉之下的兵士們和我父親交待呢？我們絕不能輕言撤退。臣有一計，不如在這附近建築房屋，遷來大批楚民在此耕作，那麼，宋人必定會知道我們長期奮戰的決心，一定就會前來求知了。」

莊王認為申犀的話很有道理，便採納了他的意見。這一招果然奏效，宋都開始人心惶惶。在不得已的情況下，宋王只好派元帥華元到楚軍的軍營，謁見楚元帥子友。華元說道：「我們已經劇守城池太久了，城內的居民早已困苦到了極點。由於不忍心吃自己的孩子，百姓們已經開始易子而食。現在，如果你們軍隊願意後退30里，讓我們不要太失面子，我們便答應投降。」

莊王果然依約把軍隊撤回30里，而宋國也就真的投降了。

這當然只是一個傳說的故事。但是，這個傳說畢竟顯示出，封建統治者的窮兵黷武，給人民群眾帶來了數不清的災難！

另外一個故事，是發生在春秋末期，晉和韓、魏打算聯合攻趙。趙的國君無卹決定死守晉陽城。

聯軍包圍了晉陽城，並開展了激烈的攻擊，但是，晉陽城民卻頑強地抵抗了一年之久。

一天，晉王站在晉陽城東的龍山上瞻視戰果時，突然好像發現了什麼般地撫掌大笑。原來，他想到可以把這條以龍山為發源地的晉水堵死，使其向晉陽城逆流，也就是使用可怕的水攻法。

晉王立刻把他的計劃付諸實行。當春天雨季來臨時，濤濤的河水如萬馬奔騰般湧向晉陽，整個晉陽城瞬間便陷入了滾滾水流。史書上記載着：「除了地勢較高的區域，整個晉陽城都被水淹沒，城中居民只得把飯鍋掛在高處炊食。不久，城中再也找不到可吃的糧食，居民們不得不易子而食，在如此悲慘的情況下，無卹仍然率領着守兵繼續頑強抵抗。」

埋沒於水中的灶台已有青蛙栖息，又生出了蝌蚪，但是人民都決心死守到底，不肯投降。雙方就這樣僵了三年，晉陽城的百姓的確有堅勒的耐力；可是至此城中上下已無禮數可言；大多數的老、弱、婦、孺都快被吃光了。終於，痛心疾首的無卹準備投降了，但是，後來他還是接納了策士張孟談的建議，鼓勵韓、魏叛離晉王。於是，韓、趙、魏乃結成聯盟，把河水反向導入知伯的領地，韓和魏的軍隊再由左右夾攻呼應，殺死了晉王。結果，晉的領地便被韓、趙、魏三國瓜分了。這也就是着名的「三家分晉」。而自此之後，戰國時代乃正式展開。

四、吃仇人的肉

商紂王曾經把勸諫自己的人殺害，將之剁成肉醬、製成肉脯；他也興之所至地誅殺犯人及眼中釘，製成肉脯分食了，以洩心頭之憤。

據說，孔子的得意門生子路，在衛國的內亂中被殺害

了，而且屍體還被剁成了肉醬。孔子得知這個消息後悲慟異常，命令廚房的人把家裏的肉醬全部扔掉。因為，他唯恐自己看到肉醬，就會想起自己的愛徒淒慘的死狀。

還有一則故事，是關於春秋五霸之一的晉文公。他在外流浪了19年，娶了齊桓公的女兒才定居在齊，根本無意返回晉國當國君。這使得隨從狐偃非常擔心，屢次勸他，文公都根本置之不理。於是，有一次狐偃設計文公喝了許多酒，趁他爛醉如泥的時候，把他從齊國帶走。文公醒來時，發現自己距齊都幾十里路了，不禁勃然大怒道：「可惡的狐偃，我一定要殺掉你，還要吃你的肉，才能洩我心頭之恨！」

狐偃卻慢條斯理地答道：「我的肉太腥臭了，還有臊味，王上恐怕吃不下去吧！」

另一個故事是關於齊桓公。管仲輔佐齊桓公，曾為他建立了不朽的霸業，這是眾所皆知的，但是卻很少有人知道，最初管仲和桓公曾經交惡。有一次，當桓公聽說管仲在魯地被捕，便向魯人要求引渡管仲，他說：「管仲和我有着深仇大恨，如果你們能把他交給我，我一定要割下他的肉吃掉。」

另外，秦末的動亂時期，劉邦和項羽爭奪天下霸權。有一次，項羽捉得了劉邦的父親，把他綁在一塊大木板上，搬到劉邦的陣地之前，大聲喊道：「如果你再不肯投降，我就馬上殺掉你父親！」

而劉邦卻鎮定說：「如果你真要殺他，我也無法阻止你，不過你要吃他的肉時，可別忘了分我一杯羹。」

項羽一聽，不禁為之氣結，一時不知如何是好。這時，他的謀士進言道：「劉邦現在唯一的心願，便是稱霸天下。如果你以殺死他父親來加以要協，他根本不會在

乎。而且這麼做恐怕只會使您的聲望降低！」

結果，項羽只有莫可奈何地釋放了劉邦的父親。

這些傳說雖不定就是史實，但這些傳說表明，統治者之間的鬥爭往往是不擇手段、十分殘忍的。

有時候，為了報仇雪恨，人們會將仇家殺害之後，吃其肉，啃其骨，以洩心頭之憤。例如篡奪西漢天下而建立新朝的王莽，在位期間施行嚴刑峻罰，朝令夕改，人民動輒得咎，簡直不堪其擾。他死後，士兵們爭先恐後地分割他們的屍體，搶奪他的肉；在混亂中，竟有數十人被擠踩而死。由此可見，想分食其肉的群眾是多麼激動了；群眾打碎了他的顱骨，並拔出他的舌頭分食了。

武則天在位時，屬下有一位跋扈的酷吏來俊臣。天下百姓無不憎惡他的專橫霸道。據說，他死後人民爭相走告，前來分食他的肉，其肉「須臾而盡」，可見憎惡他的人有多少了。

此外，元世祖的宰相阿哈馬無惡不作，因而遭致許多人的怨恨。據說，他被殺時，世祖為了要平服民心，只得把他的屍體分塊剁碎，讓懷恨的百姓分食或拿去喂狗。

明武宗時，宦官劉瑾由於作惡多端，犯下諸多滔天大罪，死時被人釘在架上，他的肉當然也被怨怒的百姓瓜分了。不過，由於憎恨他的人實在太多了，很多人無法分到，只得抱憾而歸。

這樣的事例說明，人民群眾對殘暴的統治者痛恨到了何種程度！

五、割肉事親

古時候，有些人認為「吃人肉」是一種有效的醫療方式。據說，食人肉或體內臟器，不僅可以恢復體力，強壯精力，同時，對於病況危急的病人，還具有起死回生的神

奇效用。當然，這在現代人的眼中看來，不僅是天方夜譚，簡直是荒謬至極。

明朝李時珍所着的《本草綱目》一書中，曾提及人體的骨、血、毛、爪、以至於排洩物等，都具有其各種不同的醫療效果。因此，我們又似乎不該以迷信視之了。

宋朝末年，一個名叫李千之的人罹患了四肢的疾病，痛苦不堪。他偶然聽說，只要能吃到小孩的肉後痼疾便會痊癒。於是，便到處去偷小孩回來烹食，簡直慘無人道。這在宋元代的史料上是有據可考的。

在這之前，五代時後漢的趙思綰喝下了以人膽浸泡的酒，便向人誇口道：「如果能飲下千杯人膽量酒，那麼，必然會擁有天下的膽量。」我國自古以來，總有人相信生血和生膽不僅能強身壯膽，還有使人回春的妙效。

明代最有名的酷吏是宦官高采。他聽方士說，吸食童男的生腦髓能使性器再生，因此，便屠害了無數年幼無辜的男童。據說，當時這種「藥方」還在高位的宦官之間十分盛行呢！

無論站在人道或法律的立場上，損毀人體都是犯罪的。在明、清時代，朝廷都曾明令規定不得任意殘毀人體，否則便處以極刑。但是雖然有這樣的法令，民間的風俗和迷信還是不容易一時便加以破除或禁止的。

不過，有時候為了盡忠或盡孝，有些人還是在不得已的情況下，把人肉獻給君王或父母親吃。中國人是一個最注重孝道的民族，俗語說「百善孝為先」，古時候的孝子們往往會在父母生病時，割下自已身上的肉，烹煮來孝敬病中的雙親。

春秋時代，晉文公曾逃亡國外，渡過了19年的流浪生涯。其間，文公曾途經一個飢荒之地，一群人已經十多天

不曾進食了。眼見文公逐漸體力不支，隨行的近臣之推見狀，即割下自己的大腿肉，獻給文公進食，文公才得以存活。

宋朝時候，也出現過割肉事親的孝子。一個名叫常晏的人，家貧，但事母至孝，一次母親病了，沒錢治病，常晏便割下自己的大腿肉煮給母親吃，希望能使母親早日痊癒；另外有一個叫呂升的人，因為父親雙目失明，在藥石無效的情況下，他便自行剖腹割下了一塊肝來給父親吃，結果他的父親果然復明了，他本人也因孝行感人而受到太宗的賞賜。

在元代，有個叫做李家奴的孩子，雖然才只有九歲大，但卻事母至孝。有一次，母親突然得了重病，連大夫都認為已經沒救了，而拒絕為她看病。但是勇敢的李家奴卻割下了自己的大腿肉，煮成肉粥讓母親喝下，終於母親的病霍然而愈。此外，有戶姓秦的人家，當其父病危時，秦氏的長女曾經鑿開自己的腦蓋骨取出腦髓，摻入中藥給父親喝下；而次女也割下自己的大腿肉煮成肉粥，為父親進補。終於使父親的病全愈了。

明朝時候，有一位名叫楊秦奴的女子，因為母親久病不愈。她曾經三次割下胸部的肉煮成肉湯，讓母親喝下，但是母親的病情卻不見什麼進展。於是她又剖腹割下一片肝臟。這期間，她曾經一度因為傷口疼痛而昏死過寺。但醒過來後，他還是咬着牙，把肝臟煮成肝粥喂給母親吃。

到了清朝，汪景曾在父親咳血時，割下自己的腿肉配以中藥，讓父親治病；而他的弟弟也是一位有名的孝子，有一次他的父親腿部受傷，他的弟弟便自己割下了大腿肉，切碎後搗成泥狀，熬在父親的傷口上；此外，季盛山和劉希 向也曾經為了治療父母親的疾病，而割下自己的

大腿肉讓父母親吃。這些故事，雖然未必真實，但都曾出現在史料中。

但是，上述這些「割肉事親」的故事，卻顯然和儒家思想中的「身體髮膚，受之父母，不敢毀傷，孝之始也」的論調完全相悖。於是到了元、明、清三朝時，朝廷便頒下禁令，對這種孝行不再加以表彰。但是，由於中國人固來重視孝道，因此，像這樣的事情還是層出不窮。

除了在盡忠盡孝的前提下割舍自己的肉，有時，在其他狀況下，也會讓人勇於奉獻自己。

西漢末年的王莽之亂，到處發生「天下亂，人相食」的事情。一個名叫趙孝的人，聽說自己的弟弟被賊人俘虜，便自行綁住身體前往賊窟，向賊人說道：「弟弟太瘦了，他的肉並不好吃，你們還是吃我吧！」

他的這番話不禁感動了盜賊，因此，便把兄弟倆一並釋放了。

同時代，一個叫做劉平的人，為了找尋食物給飢餓的母親吃，卻被盜賊捉住了。但他卻不慌不忙地對盜賊說：「我母親已經好幾天沒吃東西了，她一直在家等着我帶食物回去。希望各位成全我，讓我先帶東西給母親吃，你們再殺我，好嗎？」

盜賊們一聽，都被他的孝行所感動，便把他釋放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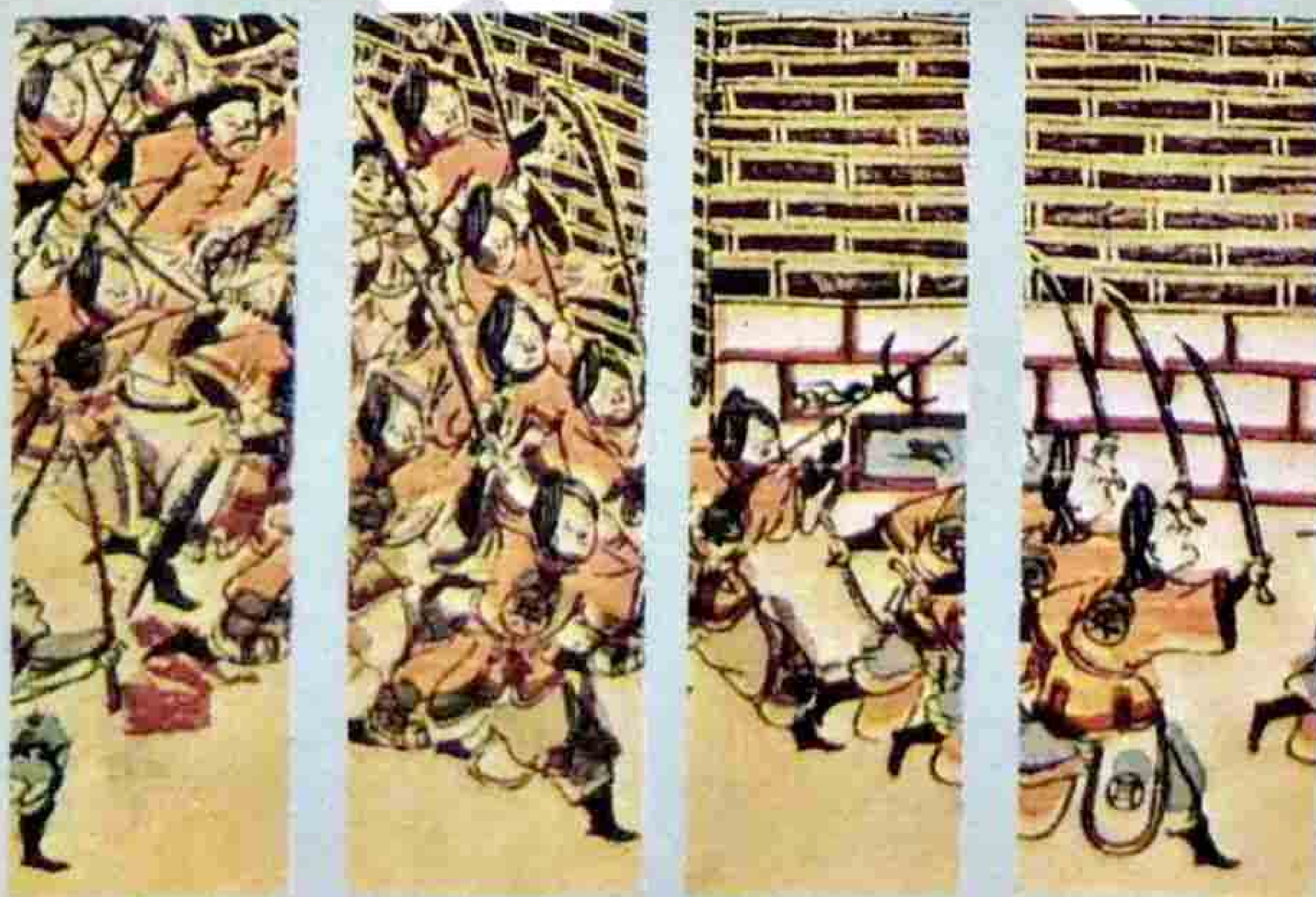
這些傳說，染上了濃重的封建倫理道德觀念的色彩，說明在封建時代，人們受封建主義文化毒害之深。魯迅先生以「吃人」二字概括封建主義文化，可謂一針見血！

書　名：宮廷檔案
編著者：易木
出　版：華廈書廊
屯門石排頭路德雅工業中心5/F, C座11室
印　刷：美雅印刷製本公司
官塘榮業街6號海濱大廈4樓B1
發　行：利通圖書公司
紅磡民裕街凱旋工商中心8樓C座
版　次：1992年1月　第一版

揭開鐵幕五千年
多小淫君妒后事

皇帝日夜荒淫、太后淫蕩無度、太監酷刑摧殘、宮女青春葬送、奶媽終生受益、昏君殘虐狂暴、纏足純爲男人……

首次系統披露，震撼人心！



定價：港幣38元正